

100 年度大學校院校務評鑑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自我評鑑報告

100 年 6 月編印



精誠樸毅

聯絡人：楊宗文

聯絡電話：03-3283201-1616

電子郵件：yangtw@mail.ntsue.edu.tw

大學校院主管：高俊雄

目 錄

摘要	1
第一章 導論	2
第一節 國立體育大學之歷史沿革	2
一、歷史沿革	2
二、辦學願景	2
第二節 自我評鑑過程	2
一、自我評鑑組織成員與任務	2
二、自我評鑑重要工作期程	3
三、自我評鑑結果之處理	3
第二章 自我評鑑之結果	4
第一節 學校自我定位（項目一）	4
一、現況描述	4
1-1 學校分析優勢、劣勢、轉機與危機，並找出學校自我定位之作法為何？	4
1-2 學校依據自我定位，擬定校務發展計畫之過程與結果為何？	5
1-3 校院訂定學生應具備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為何？	7
1-4 校院相關學術單位之設置與校務發展計畫之相符程度為何？	9
1-5 校院依據校務發展計畫，擬定之發展方向及重點特色為何？	10
1-6 教師及學生對校院自我定位的認同與校務發展之瞭解為何？	11
二、特色	12
三、問題與困難	13
四、改善策略	14
五、總結	14
第二節 校務治理與經營（項目二）	16
一、現況描述	16
2-1 校長治校理念符應校務發展計畫情形為何？	16
2-2 校務發展規劃與擬定之機制與運作情形為何？	18
2-3 學校行政組織與相關委員會(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環保安衛管理組織、交通安全推動組織、教師評審委員會等)運作情形為何？	19
2-4 學校行政人力配置之運用情形為何？是否合理並符合實際需要？	20
2-5 校務行政電腦化之資訊安全與校園網路安全之管理與作業為何？	21
2-6 學校檢核並提昇行政服務品質之作法為何？	25
2-7 學生參與校務治理之情形為何？	26
2-10 公立學校校務基金之組織運作制度、預算決算管理、營運作業管理、基金財務績效及與校務整體發展規劃的關係為何？	27
2-11 學校追求國際化(含僑生教育之辦理)之作法為何？	31

2-12 學校蒐集校務資訊做為自我改善並向利害關係人公布之作法為何？	33
二、特色	34
三、問題與困難	36
四、改善策略	37
五、總結	38
第三節 教學與學習資源（項目三）	39
一、現況描述	39
3-1 學校遴聘教師之機制及其運作為何？	39
3-2 學校獎勵教師教學與研究卓越表現及協助專業成長之作法為何？	40
3-3 校院評核教師學術(含教學、研究及服務)表現之機制為何？	43
3-4 校院課程規劃機制之運作情形為何？	45
3-5 學校通識教育整體規劃機制與實施情形為何？是否納入永續發展之議題？	46
3-6 學校整體空間規劃與分配之作法為何？	48
3-7 學校營造永續發展校園(含節能減碳、安全衛生與環境教育、無菸害校園)、交通安全教育、重視性別平等教育，以及安全、無障礙校園環境之作法為何？	49
3-8 學校提供學術單位一般與專業教室(含實/試驗場所)之資源為何？	52
3-9 學校提供資訊科技、圖書儀器及數位學習機制以滿足師生需求之作法為何？	52
3-10 學校對智慧財產權保護的措施及成效為何？	53
3-11 體育室(組)組織架構與運作機制為何？學校整體體育(含場地、器材、設施安全規範及經營)、體育課程(含必修)及體育教學(含師資、提昇體適能、提昇游泳能力及適應體育)規劃機制與運作情形為何？	54
3-12 學校對教學及學習資源之管理與維護機制為何？	58
3-13 學校提供學生學習、生活輔導與住宿情形為何？	60
3-14 校院級導師制之實施情形為何？	65
3-15 學校辦理畢業生生涯發展輔導之作法為何？	67
二、特色	68
三、問題與困難	72
四、改善策略	75
五、總結	79
第四節 績效與社會責任（項目四）	81
一、現況描述	81
4-1 校院學生入學資格之篩選機制為何？	81
4-2 學校規劃與評核學生達成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機制為何？	83
4-3 校院學生學習評量之作法為何？	86
4-4 校院學生卓越之學習表現為何？	88
4-5 學校對教師教學評量之機制為何？	89

4-6 學校依據教師教學評量進行輔導與改善之作法為何？	90
4-7 校院教師卓越之研究與專業表現為何？	91
4-8 校院教師參與推廣服務之表現為何？	92
4-9 學校爭取產學合作之機制與成果為何？	93
4-10 學校檢核績效責任，型塑為高聲望教育機構之作法為何？	94
4-11 學校善盡社會公民責任(含服務學習)，提供弱勢學生學習機會與照顧作法為何？ 學校提供獎助學金與工讀機會(含生活學習獎助金、緊急紓困金、低收入戶免費住宿等) 之作法及成效為何？另學校如何推動各類措施之宣導事宜？	95
4-12 學校推動校內外競賽、運動及社團參與成果為何？	99
二、特色	102
三、問題與困難	106
四、改善策略	108
五、總結	111
第五節 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項目五)	113
一、現況描述	113
5-1 學校之自我評鑑機制為何？	113
5-2 學校蒐集利害關係人意見之作法為何？	113
5-3 學校持續改善之品質保證機制為何？	115
二、特色	116
三、問題與困難	117
四、改善策略	118
五、總結	118
第三章 總結	119

摘要

本校自我評鑑報告大綱，係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99 年 5 月 26 日高評(99)字第 0990000909 號函送「100 年度大專校院校務評鑑實施計畫」所示樣式編撰，包含摘要、導論、學校之歷史沿革、自我評鑑過程、自我評鑑之結果(每一個項目包括必要之現況描述、特色、問題與困難、改善策略、總結)、其他、總結、附錄等項。

為便於訪評委員參閱資料，本自評報告概分成三章：第一章導論，第二章自我評鑑之結果，以及第三章總結與改進建議。另有鑑於評鑑報告資料相當繁雜，為便於系統性檢視，本校將第二章自我評鑑中各節部分的相關資料以附錄方式呈現，相關附錄如屬於各單位均列入參照之法規或資料，則以擇一處室、學院或中心資料為範例列入附錄。又因附錄資料眾多，為利訪評委員核閱，本校以另製一冊「附錄資料一覽表」方式處理。

概括而言，第一章包含國立體育大學的歷史沿革與自我評鑑過程。在歷史沿革部分則自民國 76 年創校直至現今；辦學目標方面則扼要說明本校改名大學後，明確定位為「以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為導向之體育專業大學」。其次，在自我評鑑過程部分，說明本校實施自我評鑑的運作過程，亦即先成立「校務評鑑指導委員會」，負責推動、規劃及督導自評作業的運作，再成立工作小組，分別負責各項目自我評鑑參考資料的蒐集與評鑑報告的撰寫。在自評過程中，除進行自評撰寫書面自評報告外，並聘請校外學者專家組成訪評委員會，進行實地訪評，給予意見指導，本校再依訪評結果進行自我改善，完成自評報告並上傳至高等教育評鑑中心。

第二章按各評鑑項目分節陳述，分別為「學校自我定位」、「校務治理與經營」、「教學與學習資源」、「績效與社會責任」及「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等五項，於每一節中分別就「現況描述」、「特色」、「問題與困難」及「改善策略」等加以說明，並歸納彙整該項目於「總結」之中。

最後，於第三章總結與改進建議部分，則分成「自我評鑑結果之總結」與「自我評鑑之改進方案」，將第二章各節中歸納而得的綜合資料與訪評結果之增強及改進規劃等資料進一步整合，俾提供全方位的資料概覽。

第一章 導論

第一節 國立體育大學之歷史沿革

一、歷史沿革

民國 76 年 7 月，本校於現址建立「國立體育學院」。98 年 06 月 25 日教育部台高(三)字第 0980109493 號函本校完成改名大學，其組織規程及員額編制表經核定後，並溯及至 97 年 2 月 1 日生效。

二、辦學願景

本校向以培育優秀運動競技人才、運動教練人才、休閒管理人才及體育師資為教育目標，創校時為國內第一所體育專業校院，改名後亦為國內第一所專業體育大學。

97、98 學年，本校正面臨與國立台灣體育學院整併期間，校務行政大致以本校前所訂校務發展方向及組織架構賡續運作，99 學年起，本校重新研議中程校務（99 至 102 學年度）發展計畫，競技、體育、健康、管理等 4 個學院正式成立及開始運作，這亦是本校以大學分院所系進行校務運作之第 1 個學年。經審慎檢視學校內部條件之優勢與劣勢，外部環境之機會與威脅，並衡諸本校在改大後各項圖書儀器設備的投資，研究空間的擴充，以及更多優秀人才的引入，除延續原本在運動競技領域的厚實基礎，亦應結合教學實務提昇研究的能量，因此本校定位為「以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為導向之體育專業大學」，並以實現培養體育運動優質人才成為台灣之光，使本校辦學績效成為名列亞洲三強、世界一流之體育專業大學為願景。

第二節 自我評鑑過程

本校校務自我評鑑訂有校務自我評鑑實施辦法及實施計畫等，本次自評依據「100 年度大學校院校務評鑑實施計畫」，項目包括自我定位、校務治理與經營、教學與學習資源、績效與社會責任及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等 5 項。自評組織成員與任務、重要工作期程及自評結果之處理等，分述如下：

一、自我評鑑組織成員與任務

一、前置評鑑作業會議：邀集院長、行政單位一級主管及評鑑專家於

99 年 9 月召開前置評鑑作業會議，就評鑑之基本步驟和過程提出建議，並擬定自我評鑑實施計畫草案。

二、評鑑指導委員會：由校長、副校長、教務等各長、院長、主任秘書及評鑑學者專家組成。校長擔任召集人，主任秘書為執行秘書。負責推動、規劃及督導各工作小組之成立與運作。

三、評鑑工作小組：設置各評鑑項目工作小組，依任務編組。主要任務係依據 100 年度校務評鑑項目，設計各評鑑項目之評鑑效標及參考資料，進行自評並撰寫自評報告等；統整工作小組負責撰寫摘要、導論及總結。每個工作小組含執行人員若干人。

四、外部評鑑委員：由校長遴聘校外具有高等教育機構校長或校務行政經驗之學者共 5 人，於 100 年 6 月進行自評報告書面審查、簡報、晤談、資料檢閱、學校設施參訪及綜合討論之實地訪評。

二、自我評鑑重要工作期程

為辦理 100 年度校務自我評鑑，本校擬定自我評鑑實施計畫，並依計畫辦理自我評鑑工作。

三、自我評鑑結果之處理

依據訪評委員之訪評建議，優點部分作為本校持續推動各項校務之增強依據，缺點部分則參酌建議事項，分別交由權責單位審視為立即辦理、規劃辦理或列為參考辦理事項，擬定具體改進計畫，並預定完成年月。全案自評報告依據訪評委員之建議修改後，依限傳送高等教育評鑑中心。

第二章 自我評鑑之結果

第一節 學校自我定位（項目一）

一、現況描述

1-1 學校分析優勢、劣勢、轉機與危機，並找出學校自我定位之作法為何？

1-1-1 學校分析內部因素之優勢與劣勢之完整性與合理性

本校自創校以來，向以培育優秀運動競技人才、健康科學人才、運動休閒管理人才、體育教育人才等為辦學宗旨。經運用 SWOT 分析法，積極審慎檢視本校內外部條件之優勢與劣勢，存在的機會與威脅，找出可行的策略，藉以擘劃學校定位與未來發展以為因應。

1. 從優勢而言：

（1）本校校內專任教師專長多元，且大多數擁有體育運動相關專業及學經歷，師資素質高，於各領域中，具一定之代表性，於現今跨領域整合之潮流中具有先天優勢。

（2）由於本校教師、教練素質佳，歷屆學生經常在國際運動競技中締造佳績。

（3）本校校園達 61.4 公頃，又鄰近台北、桃園等大都會不遠，校園空間有極大之發展優勢及營運價值。

2. 從劣勢而言：本校就學選擇區域化之趨勢，目前學校週邊交通尚未達到便捷之境，影響鄰近學生就讀意願則有待學校所屬外在交通網之改善計畫而後尋求更佳校務發展條件。

1-1-2 學校分析外部因素之轉機與危機之完整性與合理性

近 10 年來各大學的發展飽受衝擊，而今這些衝擊各大學的外在環境與危機目前仍未改變，甚至更加險峻。本校已正式改名大學，亦於 99 學年度亦正式成立體育、競技、健康、及管理四學院，學校以致力使本校辦學績效成為「亞洲三強，世界一流」之體育專業大學為學校發展願景。

1. 從機會而言：

（1）近年來，政府推動爭辦國際性大型、綜合性運動賽事的政策，北部縣市行動頗為積極，並因本校位居北部、鄰近國門、具備體育專業並與各縣

市合作緊密，成為各縣市地方政府爭辦國際賽事爭取之重要合作夥伴。

(2) 機場捷運 A7 站之平價住宅計畫，將有助本校校區納入經濟動線，加上機場捷運已施工，預估於 102 年局部通車，本校鄰近 A7 站，對本校交通及未來發展具極大之正面效益。

2. 從威脅而言：少子化亦使學生來源市場緊縮，此現象對一般高等教育發展的衝擊日趨嚴重，本校自無法避免受到此一現象之影響。

綜上所述，本校在外在環境的機會上已可規劃出極具遠景的前瞻性效益，並應避免因外在威脅所產生之負面衝擊。

1-1-3 學校依據其優勢、劣勢、轉機與危機定出學校自我定位之合理性與可行性

為延續學校發展，同時因應少子化與高等教育普及化的衝擊，以及國家政策的改變，促使本校朝向多元開放的方向發展，因此參酌 SWOT 分析結果，本校全體師生同仁將積極參與國家體育政策、順應國際潮流、連結產業與社會發展脈動，開拓卓越大學和全球化的視野、運用經營管理與自我改善機制、營造善性循環與追求卓越的校園文化，將學校發展定位為「以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為導向之體育專業大學」，並以實現培養體育運動優質人才成為台灣之光，使本校辦學績效成為名列亞洲三強、世界一流之體育專業大學為願景。

1-2. 學校依據自我定位，擬定校務發展計畫之過程與結果為何？

1-1-1 校務發展計畫訂定小組成員之適切性，且能諮詢校外專家學者

本校校務發展之規劃及訂定程序如下：

(一) 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之成員係依據「國立體育大學校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如附件 1-1-A1）」規定遴選之。

(二) 為進行學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之研議及擬訂，本校於前述校務發展委員會之外，尚有校務發展規劃工作小組之設置：

1. 98 學年度之前，規劃工作小組屬任務型編組，於歷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正式會議之會前會，均先行邀集各相關行政及學術單位主管就各處室系所所研議之學校中長程發展計畫各分項資料分別審議，達成共識後再

提校務發展委員會議審議。

2. 99 學年度以後，校務發展界規劃工作小組則由校長正式發聘方式組成之，其成員為：黃副校長永旺為主任委員兼召集人，其餘委員為校務行政主管及各學院院長等（如附件 1-1-A2）。
3. 本校於校務發展規劃歷程中，除經常邀請國內外專家學者蒞校演講外，並正式函聘校外諮詢委員，提供校務發展有關建言。

1-2-2 校務發展計畫訂定小組開會之相關資料與會議紀錄

本校校務發展規劃小組本學年度以來計已召開 11 次委員會議，會議資料及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1-2-A2。

1-2-3 校務發展計畫之內容涵蓋願景、目標、策略、及行動方案之設計

本校近年校務發展計畫書概述：

（一）94-98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92 年 10 月編印，如附件 1-1-A3）。

（二）98-102 學年中程校務發展計畫（98 年編製，如附件 1-1-A4）：

1. 本階段本校正值本校申請改名大學及奉政策指示進行兩校整併期間，校務發展規劃係依據「改名體育大學計畫書」為藍本，並配合本校現況及發展需求，經校務發展會議討論通過後，因時值兩校整併期間，學校組織規程尚未受教育部核備，故提本校校務發展討論會訂定。
2. 本計畫由各教學單位研議，並經系務、所務會議決議後，送校發會討論通過後，再送校務會議決議並經校長核定後據以辦理。
3. 校園整體規劃，由總務處委託建築師辦理校園整體規劃，送校發會討論通過後，再送校務會議決議並經校長核定後據以辦理。

（三）99-102 學年中程校務發展計畫（100 年 4 月編印，如附件 2-2-A5）：

本階段本校已正式改名大學，亦正式成立四學院，學校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以「體大三十，亞洲三強」及「奧林匹克紀念校園」為學校發展目標，內容已涵蓋願景、目標、策略、及行動方案之設計。

學校願景：致力使本校辦學績效成為名列體大三十、亞洲三強，世界一流之體育專業大學為願景。

學校定位：為因應國際潮流及社會發展脈動，本校定位為「以運動競技與

健康休閒為導向之體育專業大學」，以培養優質體育運動人才，使體大成為台灣之新亮點。

教育目標：以培養：為學以精、待人以誠、生活以樸、運動以毅之專業人才為目標。

1-3. 校院訂定學生應具備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1-3-1 校級訂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內容符合學校自我定位

本校自我定位為，以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為導向之體育專業大學。並以本校校訓「精、誠、樸、毅」之理念為出發點，培育為學以精、待人以誠、生活以樸、運動以毅的體育運動專業人才。全校學生應具備：

1. 核心能力：

- (1) 運動專業知識及應用
- (2) 創造思考及解決問題

2. 基本素養：

(1)團隊合作、(2)奧林匹克精神、(3)服務奉獻、(4)永續發展、(5)國際視野、(6)終身學習

1-3-2 院級訂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內容，能符合校級內容反應學院特色

各學院之核心能力與基本素養能符合本校之核心能力與基本素養。其中各院核心能力與本校之核心能力如下：

健康學院：

1. **核心能力：**具備運用運動科學以及運動保健知識的能力、具備發現問題、整合分析、邏輯思考與藉由實作解決問題的能力。
2. **基本素養：**具備運動與健康科學服務以及善盡社會責任之能力；具備團隊合作(跨領域)與溝通能力；具備奉獻的態度與服務之能力；培養尊重生命與關懷環境之能力；學生具備了解國際間運動與健康科學趨勢與學術交流之能力；具備運動與健康科學領域自主學習的能力。

管理學院：

1. **核心能力：**兼具管理理論與實務經驗、嫻熟研究發展與創新領導

3. **基本素養：**了解體育運動休閒特殊性、善用語言文字與資訊溝通、關懷社會與重視企業倫理、永續發展與愛護地球環境、國際視野與多元文化學習、尊重生命與熱衷終身學習

競技學院：

1. **核心能力：**具備運用運動訓練法與運動科學知識及指導選手的能力、具備運動技術分析及解決運動訓練問題之能力
2. **基本素養：**具備追求競技運動勝不驕、敗不餒之精神及善盡社會責任之能力；培養具備競技賽會團隊合作與訓練科研整合溝通之能力；具備關懷與服務；回饋體育奉獻社會的熱忱；具備從生活著手，珍惜資源、綠能生活、資源共享、愛護地球、尊重生命的認知能力；持續參加國際競技運動賽會與學術活動的能力；具備規律訓練、健康生活、終身學習的自主能力。

體育學院

1. **核心能力：**具備和運用體育原理解決教學、行政、管理、指導、和研究的能力；具備發現體育教學問題、整合分析、邏輯思考與藉由體育工作實作中解決問題的能力。
2. **基本素養：**秉持奧林匹克精神，具備跨領域團隊合作與溝通能力；具備基礎語言(含外語)能力、資訊素養與人際溝通技巧；理解體育專業工作之社會責任與服務之能力；培養尊重生命與關懷環境之能力；學生具備了解國際間體育教育與人文社會科學趨勢與學術交流之能力；具備體育教育與人文社會科學領域自主學習的能力。

1-3-3 學校協助系所訂定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機制

本校已於 100 年 3 月 15 日行政會議通過「國立體育大學教學單位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訂定作業要點」(附件 1-3-A1)，並於教師成長研習會([網址:http://academic.ntsus.edu.tw/front/bin/ptdetail.phtml?Part=11010014&Rcg=4](http://academic.ntsus.edu.tw/front/bin/ptdetail.phtml?Part=11010014&Rcg=4))、系所評鑑說明會([網址:http://academic.ntsus.edu.tw/front/bin/ptdetail.phtml?Part=11030043&Rcg=4](http://academic.ntsus.edu.tw/front/bin/ptdetail.phtml?Part=11030043&Rcg=4))加強相關宣導，以協助各系所制定教學目標、核心能力與基

本素養，使其所培育的學子，能符合本校之教學目標，即成為為學以精、待人以誠、生活以樸、運動以毅的體育專業人才。

1-4. 校院相關學術單位之設置與校務發展計畫之相符程度為何？

1-4-1 學術單位之規劃與設置能符合校務發展願景與目標

(一) 教學單位

民國 75 年 9 月，國立體育學院籌備處正式成立，同年 12 月奉行政院核定 76 學年度開始招生，於 76 年 7 月本校正式成立。

96 學年度增設運動保健科學研究所（原名運動傷害防護研究所）、失能者體育與運動研究所。98 學年度運動保健科學研究所與運動保健學系系所合一；失能者體育與運動研究所與適應體育學系系所合一。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99.02.01)本校成立競技學院、健康學院、體育學院、管理學院。截至 99 學年度全校共 7 系 4 所，悉依本校校務發展規劃成立，與本校校務發展符合。

本校學生人數

學年度 人數	97	98	99	備註
日間碩士班人數	339	332	348	以每年 10 月 15 日報教育部統計處資料為準
在職專班人數	205	212	203	
博士班人數	118	116	114	
在職專班大學部人數	92	94	92	
日間學士班人數	1415	1427	14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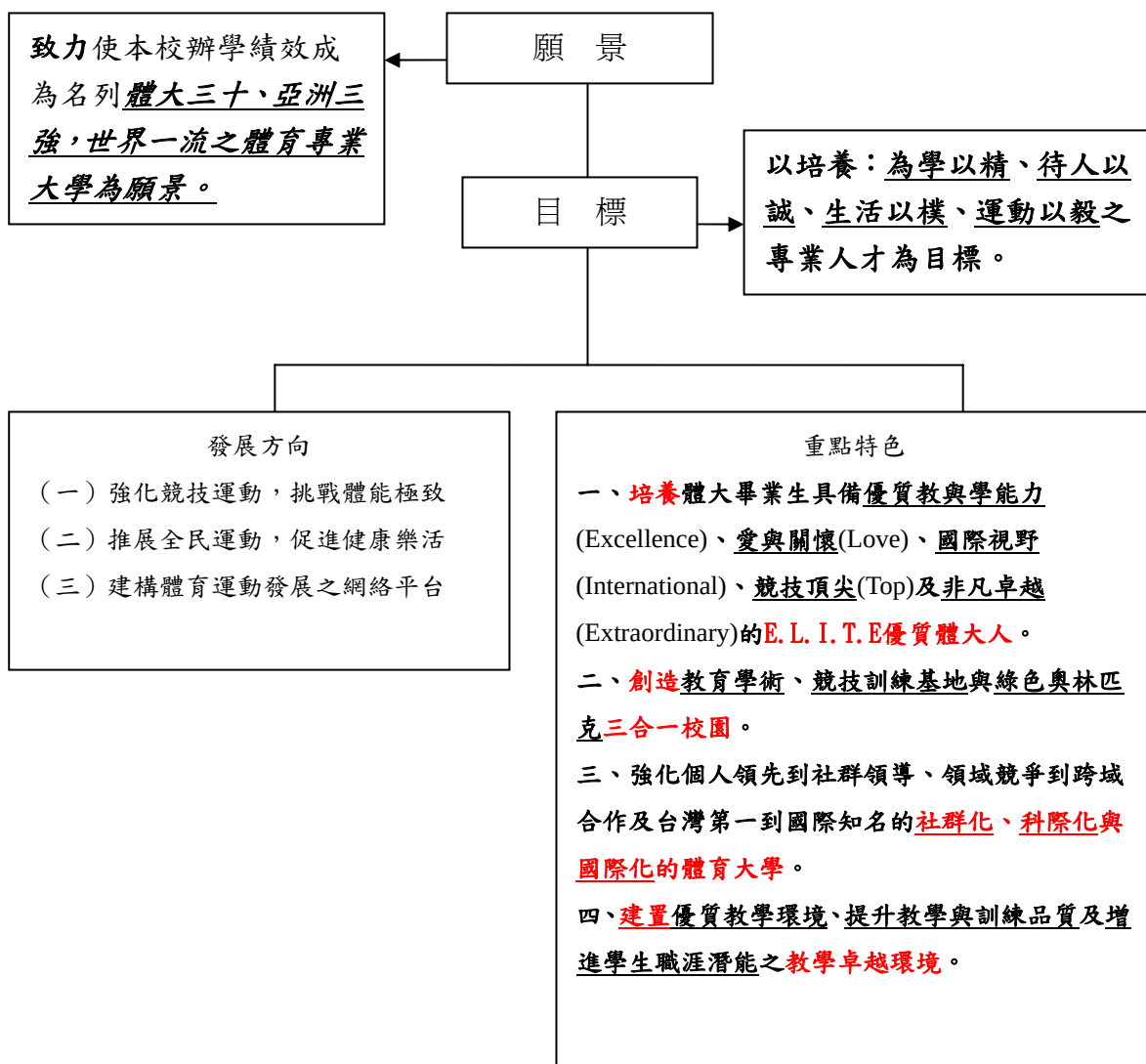
1-4-2 學術單位之設置有明確之審核機制與流程

研究單位

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十二條設立運動傷害防護中心、奧林匹科研究中心，各學院附屬中心分別有運動訓練與科研中心、運動與健康科學中心、運動政策、教育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創新領導研究發展中心。

1-5. 校院依據校務發展計畫，擬定之發展方向及重點特色為何？

1-5-1 學校整體發展方向與重點特色能符合校務發展願景與目標



1-5-2 學院發展方向能符合學校整體發展方向，且能依學院資源聚焦出教研特色，且有落實之策略與行動

國立體育大學各學院發展方向、教研特色及策略一覽表

項目	發展方向	教研特色	策略
競技學院	1.培養國家級專項運動選手。 2.成立運動訓練與科研中心。 3.爭取設立北部訓練基地。 4.設立就業學程。	1.以亞、奧運項目競技運動為發展主軸。 2.建立運科檢測制度，建立選手資料庫。 3.與政府機關建立良好關係以共同推動國家體育政策。 4.因應社會與產業之發展，提升學生就業率。	1.運動專長訓練列為正式課程。 2.學業、術業並重。 3.提供優秀選手全額獎助學金及教育學程。 4.提供優秀選手彈性修讀課程。 5.進行國內外移地訓練。
體育學院	1.以培養各級學校（與族群）之體育教學人才與社會與人文體育研究人才為目標。	1.藉由各種相關科學知識與跨領域的整合，培養具備人文關懷與教育理想之體育專業人才。	1.強調教育理念，透過體育教學與指導培育身心健康國民。 2. 著重體育教學研究，不斷改進和創新教學方法。 3.強調科技與人文並重，實務與理論合一。
健康學院	1.積極參與亞、奧運國家代表隊運科學術及諮詢服務。 2.研究與實務職能兼具。	1.積極進行競技與運科整合研究。 2.運動與健康科學相關學術研究能力養成與提升。	1.運動科學小組之運動傷害、運動營養、生化、禁藥組成員，執行運科與競技之整合。 2.研究生參與產、官、學委託專案研究以及服務推廣計畫。
管理學院	1.培養運動休閒管理專業人力資源。 2.推動運動休閒管理特色產業發展。 3.進行跨領域的科技整合發展。 4.爭取更多校外資源。	1.理論與實務並重。 2.國際與本土兼具。 3.校內其他專業學院協同發展。 4.配合本校整體發展提升競爭力。	1.強化課程地圖建置。 2.教學 TA 制度執行。 3.業界師資挹注。 4.課程及教學教材創新。 5.建立數位化教學平台。

1-6. 教師及學生對校院自我定位的認同與校務發展之瞭解為何？

1-6-1 教師能參與校務發展計畫之擬定且能瞭解校務發展願景與目標

另校發會亦由各系、所、各教學中心（室）副教授以上教師分別推選代表一人擔任委員，以使教師能參與校務發展計畫之擬定且能瞭解校務發展願景與目標。

1-6-2 學生能瞭解校務發展之願景與目標

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 22 條，校務會議成員以校長、副校長、教師代

表、學術與行政主管代表、專業人員（研究人員、專任運動教練、專業技術人員及助教）代表、職員代表、學生代表共四十九人組成之，各類代表應具性別平等意識依無記名全額連記法票選之。

在 49 人代表中，為促使學生能瞭解校務發展之願景與目標，訂有學生代表 5 人之規定，由學生會會長、學生議會議長、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會長為代表，餘由各系所學會、師資培育學會等會長中選出；惟五名代表中至少須有一名為大學部或研究所學生，以促使學生確能瞭解校務發展之願景與目標，並參與校務發展之研擬與決策。

1-6-3 教師能瞭解學校所要培養學生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本校各院、系、所明確之教育目標，各院系所開設課程一皆須對應校、院、系、所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能有效強化教師瞭解學校所要培養學生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1-6-4 學生能瞭解學校所要培養學生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本校各院系所課程皆訂有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為使學生能瞭解學校所要培養學生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各院系所除加強課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之宣導外，並與授課大綱做結合。本校於各院系所課程授課大綱中，設有「教學目標」、「核心能力」欄位，讓學生能清楚掌握每一門課程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此外，本校授課大綱建置於學校網頁中，可提供學生與社會各界公開且 24 小時的查詢。學生於查詢所修課程相關資訊時，即能瞭解學校所要培養學生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二、特色

（一）經參酌 SWOT 分析結果，已將學校發展自我定位為「以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為導向之體育專業大學」，全校師生同仁均應在此方向、目標與願景之下同心協力，推動校務，提昇校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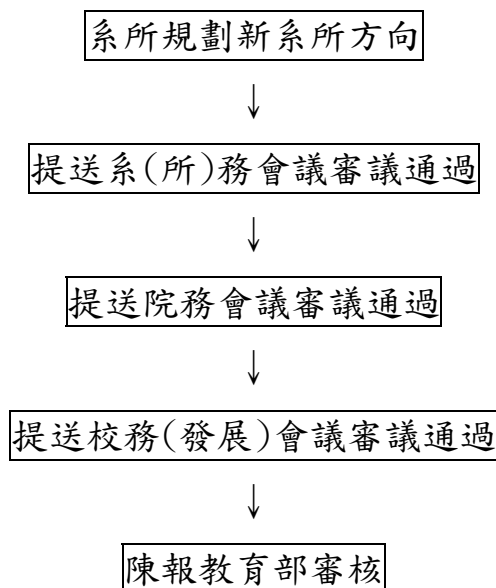
（二）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成員包含各行政及教學主管，校務規劃可涵括行政及教學單位之觀點及立場，規劃工作小組研議之校務發展計畫決議事項，再提校務發展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議，以落實教授治校之精神，

並能邀請校外、國外之專家學者蒞校演講有關學校發展之願景、目標、策略、及行動方案，並將之納入重要校務發展方針之中。

(三) 依據本校國立體育大學組織規程第三條，本校之目標為：1. 培育具國際競爭力運動員，2. 落實運動科學化訓練，3. 促進運動休閒產業發展，4. 推動運動科技創新與研發，5. 提升國民運動健康與生活知能，6. 培育運動推廣與教育人才為目標；以人才教育與學術發展為宗旨。依據發展目標，本校依不同領域成立四大學院，分別為競技學院、健康學院、體育學院、管理學院。各學院發展說明如下：

(四) 本校各系所之新增成立，均經系所院務相關會議通過，提送校級會議(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會議)決議通過陳報教育部，納入本校國立體育大學校務發展規劃，為全校師生共決的成果。

學術單位設置之審核機制與流程



三、問題與困難

(一) 少子化問題為世界共同之發展趨勢，此一現象使各級學校學生來源市場緊縮，加上近幾年來，國內外大學校院林立，諸現象之綜合效應，對高等教育發展的衝擊日趨嚴重，本校自無法避免受到此一現象之影響。

(二) 社會正面臨少子化之衝擊，學校之規模只能在穩定中求發展，未有效擴充前，行政運作之各環節均感若干不便。

(三) 鑑於教育部近來對新增系所之審查日趨審慎，雖系所早已朝向

新增設置博士班之準備，然並不易達成。

（四）在校務參與方面：因學生參與會議人數有限，較不易普遍了解學校發展概況。

四、改善策略

（一）為因應少子化問題所產生之影響，本校應：有效改善學校行政效率，提昇服務品質，有效結合運動科研成果，支援運動訓練，並應力求運動訓練科學化，有效提昇運動競技成績，以世界頂尖體育學府為鏡，深切檢視校務發展之各項環節，力求突破，以具體績效贏得社會肯定與支持。

（二）學校已正式改名大學，學校一切行政服務及教學活動事宜均應有正確方向，並達到效率化與明確化，有效提昇教師教學與行政服務品質以達優質化之目標。依據教育部大學總量管制原則，持續改善師生比及相關軟硬體，期能完成校務發展規畫。

（三）校務發展資訊公開：本校校務發展相關會議（校務會議與校務發展委員會議）會議紀錄均公開於學校網頁中，供學校師生及各界參閱。本校並發行校刊及電子報，讓全校師生及校友皆能了解與關心學校最新動態。

（四）於學生班會時間，由各班導師引導，讓每一位學生都能瞭解學校發展現況與規畫，並能瞭解校、院、系所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五、總結

（一）本校依 SWOT 分析結果，已將學校發展自我定位為「以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為導向之體育專業大學」，全校師生同仁均應在此方向、目標與願景之下同心協力，推動校務，提昇校譽。

（二）本校校務發展規劃工作小組集校內行政及學術主管及校務專家諮詢意見。本校已正式改名大學，亦正式成立四大學院，學校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以「體大三十，亞洲三強」及「奧林匹克紀念公園」為學校發展目標。

（三）本校自民國七十六學年度正式成立，迄一百學年度，全校共七系五所，分屬競技學院、健康學院、體育學院、管理學院，悉依本校校務發展規劃成立，與本校校務發展符合。

（四）本校最高會議為校務會議與校務發展委員會，學校各項發展皆須經由校務會議與校務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而校務會議與校務發展委員會成員由全校教師與學生代表組成，各項校務發展規畫皆為全校師生共決共治的成果。

第二節 校務治理與經營（項目二）

一、現況描述

2-1. 校長治校理念符應校務發展計畫情形為何？

2-1-1 校長能依據校務發展計畫之內容而有明確之治校理念

（一）本校前任校長周宏室教授自民國 91 年 6 月 30 日接任校長一職以來，即力行推動校務之強化與提昇。自 97 年 2 月 1 日起本校奉命與臺灣體育學院合併為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周前校長奉派為整併後第一任校長；98 年 06 月 25 日教育部台高(三)字第 0980109493 號函示，桃園校區完成改名大學，並溯及至 97 年 2 月 1 日生效。99 年 2 月 1 日起，周前校長奉派為國立體育大學代理校長。

（二）現任校長高俊雄教授自 82 年 8 月至本校服務迄今，歷經秘書室主任、系主任、總務長、教務長等行政職務，並參與教育部和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國家體育政策，以及亞洲運動管理國際事務，自 2010 年 8 月 1 日起接任本校校長職務。

2-1-2 校長能展現符合學校自我定位之領導作為與行動

（一）周前校長基於全人教育、五育均衡的理念，重視學生專業能力的培養及人文素養的養成，更因應時代需求，推動「提昇學生五大能力」計畫，包括（1）提昇專業能力、（2）提昇英語能力、（3）提昇電腦資訊能力、（4）提昇人文素養能力、（5）建立終身運動習慣等，有效培養均衡發展、且深具競爭力的學生。

（二）為了校務之永續發展，周前校長任內成功爭取國體升格為體育大學，讓國立體育大學於既有之基礎上，更加蓬勃發展，並以運動科學、運動競技、體育學術和休閒產業經營管理為四大發展架構，培育各種體育人才，順應世界潮流及國內發展需要，塑造屬於台灣的體育文化。

（三）現任高俊雄校長秉持謙敬、負責、信任的態度，以及溝通、協商、合作的倫理，基於卓越大學和全球化的視野，運用經營管理機制、營造善性循環、追求卓越的校園文化，和全校師生同仁、校友、校內外夥伴、行政長官等，共同群策群力提升校務績效，並銜接國家政策，以及引進社會資源，將高等教育學術、國家競技運動以及奧林匹克公園，三者合一融

入校園，期使國立體育大學成為台灣新亮點，閃耀國際。其個人特質及領導作為可細分如下：

1. 強化教師優質教學效能：強調教師任教科目與專長符合、減輕教師授課時數負擔、落實教學助理制度、強化教師教學能力、充實教學資源與強化課程系統。

2. 提昇學生全方位能力：以通過游泳能力……等為學生畢業要求，要求學生具社會關懷之胸襟與國際化、社群化、科際化校務發展之視野。

3. 充實學生專業學門知能：針對體育專業學門進行專業教學。

4. 增進學生學習能力：提昇學生基本能力、啟動學習預警與輔導機制、活化學習風氣、進行補救教學，以強化學生學習能力。

5. 啟動學生生涯願景能量：協助學生生涯探索與規劃、發展學生因應職場之專長，加強實務及市場之競爭能力以及提昇學生心理層面的素質。

高校長除延續周前校長前進卓越之行動外，並積極推展下列之重點工作，以延續優勢，追求永續發展：

1. 與校務發展委員共同商議決定學校定位及願景，以開展本校另一階段之發展。

2. 督促各業務單位積極爭取各類計畫補助，改善教學環境、充實教學研究設備，以提昇學生學習效能。

3. 廣繼推動服務學習課程，培養學生關懷、服務社會之品德。

4. 建立學生 e 化學習歷程檔案，幫助學生建立從新生入學到畢業，所有生活、學習、成長之歷程資料，以利導師輔導學生及學生之求職履歷撰寫。

5. 規劃建置課程地圖系統，提供學生系統化之學習規劃，自主檢視、比對修課紀錄，專業能力涵養概況。

6. 檢視並再次建立校務行政標準化作業流程、檢視全校現行法規之妥適性，以提高行政效能。

7. 建置教師 e 化教學歷程檔案系統，協助教師建立個人完整的教學、研究與服務的歷程資料。

高校長甫一上任即進行與校內各單位座談會，並於本（100）年初，再次進行第2次與各單位座談，對於學校改名大學後，各學院正式成立，校務組織面臨重大變革與調整之際，更多次召集「校務發展及學校組織整合座談會會議」，高校長曾裁示，請校發會以電子郵件轉知全校師生同仁，請其就個人觀點提出校務規劃參考意見彙整後提供校發會參考；有關由黃副校長主持之校務發展委員會及校務發展小組會議等，均親自列席聽取建言。為提昇行政服務效能，特辦理「各單位人事異動協調會」、「校務及業務協調座談會」等，以期充分發揮人力資源。

綜上所述，本校在前、現任校長領導下，已由國內第一所獨立學院轉型為第一也是唯一之體育專業大學。

2-2. 校務發展規劃與擬定之機制與運作情形為何？

2-2-1 校務發展機制之組織健全且諮詢校外專家與業界代表之意見

（一）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之組織：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之成員係依據「國立體育大學校務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如附件 1-1-A1）」第四條規定遴選之，該辦法條文略以，本委員會以各教學及行政主管為當然委員；另由各系、所、各教學中心（室）副教授以上教師分別推選委員一人組織之，均為無給職。

（二）除校務發展委員會外，本校於校務發展規劃過程另設有校務發展規劃小組，小組委員由校長、四長及各學院院長組成。

（三）校外諮詢委員：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外諮詢委員含：學術、行政及業界代表等。

2-2-2 校務發展機制能依規定正常運作且有完整之會議紀錄

在校務發展委員會方面：（一）校務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各教學單位均依規定遴選教師代表，使校務發展之規劃，具行政組織運籌規劃方向，同時能彙整各教學單位教師代表之意見，落實教授治校之理念。

（二）本校校務發展委員會依規定每學期召開2次，以討論學校校務發展方針（如附件 2-2-A2-A12）。

（三）校務發展資訊公開：本校校務發展相關會議會議紀錄均公開於

學校網頁中，供學校師生及各界參閱。本校並發行校刊及電子報，讓全校師生及校友皆能了解與關心學校最新動態。

2-2-3 校務會議能依規定組成且能正常運作並建立完整會議

(一)、本校校務會議之成員係依據本校「國立體育大學組織規程」第二十二條規定（如附件 2-2-B1）組成之，成員包括(一)校長及副校長、教師代表、學術與行政主管代表、專業人員代表、職員代表及學生代表等。另為使會議議事順暢，本校訂有「國立體育大學校務會議議事規則」並公布施行。

(二)校務會議由校長召開並主持之，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本校歷年之校務會議均正常運作並建立完整會議紀錄（如附件 2-2-B3 至 B15）。

2-3 學校行政組織與相關委員會(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環保安衛管理組織、交通安全推動組織、教師評審委員會等)運作情形為何？

2-3-1 學校行政組織能符合學校組織章程之內容且主管之遴聘符合規定

本校依據大學法訂有組織規程，並依規定報教育部核定，另依據組織規程，設置符合校務治理與經營之各級行政組織。為使各行政組織正常運作，發揮最大效能，各單位皆設有一級主管；設有二級單位之處室，另設二級主管，並遴聘適當人選擔任主管職務。另為強化校務治理經營，設有各相關委員會。

本校組織規程第 10 條之規定略以，本校設下列行政單：一、教務處、二學生事務處、三、總務處、四、研究發展處、五圖書館、六、資訊中心、七體育室、八秘書室、九、人事室、十、會計室。

本校各級行政組織與相關委員會（含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環保安衛管理組織、交通安全推動組織、教師評審委員會等）均依法設置，並依各該單位或委員會之運作相關法令依法行政，以服務全校師生同仁。

2-3-2 學校各類校務治理與經營之相關會議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整會議紀錄

為使校務治理與經營有效運作，本校設有校務會議、行政會議、教務會議、學生事務會議、圖書委員會會議等與校務治理及經營相關之重要會議，各項會議至少每學期開會 1 次，或視需要召開，均能有效運作，會議

紀錄整理成冊，且置於相關單位網頁中。

2-3-3 校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申訴委員會能有明確之組織辦法，且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整會議紀錄

一、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分為校、院、系三級，其組成請見【附件 3-1-A3】。如下：

(一)校教評會：本會設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副校長兼任，置委員十三人至十九人，其中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二)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教評會：由院長(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擔任召集人，委員人數以九至十三人為原則，教授人數應過半數。

(三)所、系、通識教育中心及師資培育中心、體育室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人數以五至九人為原則。

二、本校教評會自 97 至 99 學年迄今共計召開次會議，審議案件統計如下表所示。每次教評會議均有詳細之會議紀錄，可供查考。

學年度	97	98	99
開會次數	9	9	5
審議案數	76	65	35

2-3-4 性別平等委員會能有明確之組織辦法，且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整會議紀錄

依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組成委員會，置委員若干人，每學期至少召開 1 次會議，必要時召開臨時會議，會議紀錄保存完備。

2-3-5 學校能組成環保安衛管理組織與交通安全推動組織，且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整會議紀錄

依本校「安全衛生環保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組成委員會，及依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實施計畫」組成交通安全教育委員會，均定期開會，必要時召開臨時會議，建立完整會議紀錄並保存完備。

本校各級行政組織與相關委員會均依本校組織規程之規定設置，並依各該單位或委員會之運作相關法令依法行政，以服務全校師生同仁。

2-4 學校行政人力配置之運用情形為何?是否合理並符合實際需要?

2-4-1 學校能建立一套健全之行政人力運用與分配機制

為成立全國第一所體育大學，本校自 94 學年度起成立研究發展處，並陸續調整行政組織架構，以建全學校行政體系。

為強化人力資源運用，本校訂有「校務基金約用工作人員管理要點」（如附件 2-4-A1），將約用人員員額審議原則法制化；另為彈性運用人力，增進同仁職務歷練，訂定「職員職務遷調實施要點」（如附件 2-4-A2）。

97 年 2 月 1 日改名大學後，設有 4 個學院、7 學系、3 獨立所、2 中心，及總務處等行政單位，為因應組織調整後所需人力，本校以人力盤點為基礎，擬訂行政人力配置原則（草案）（如附件 2-4-A3），各教學單位分別配置專職行政人力 1 名，預計 101 學年度教練研究所、運動技術研究所整併後，應可支應學院人力需求。各單位行政人力配置情形（如附件 2-4-A4）。

2-4-2 學校能訂定各行政職務之分層負責明細表，做為行政人力權責分配之依據

本校原訂有各單位分層負責明細表，惟因應學校改大，組織調整之需要，目前全面檢討原訂分層負責明細表，邀請相關人員開會研議，預計於 100 年 6 月底完成修訂，隨後將併同檢討各單位標準作業流程（SOP），以明定各項業務權責劃分及作業規定。

2-4-3 學校行政組織有專職之行政人力，且能提供符合師生需求之行政服務

本校目前設有 11 個行政單位及 2 個委員會，各行政單位均設有專職行政人力，惟為因應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之多元化需求，核心業務設有專職公務人員，至特殊專業（如資訊、心理師、資源教室輔導人員..等）則由約用人員擔任，以提供符合師生需求之行政服務。各行政單位人力配置情形（如附件 2-4-A5）

2-5. 校務行政電腦化之資訊安全與校園網路安全之管理與作業為何？

2-5-1 學校已建置包括教務、學務、人事、會計、及出納等之整合性校務自動化系統：

（一）資訊中心配合學校資訊發展方向與資訊化潮流，致力於行政業務電腦資訊化工作，並透過資料庫方式，逐步的整合個別資訊系統，結合教務、學務、人事、會計、出納等單位的行政業務資訊系統。便於簡化行

政流程，相對提升業務執行效率與服務品質。

(二) 人事系統、會計系統、出納系統具備嚴格的使用者權限控管，僅供校內相關人士使用。

(三) 教務資訊、教務行政、註冊繳費系統，均依使用職掌，開放可供查詢、新增或修改權限。學生成績亦請專人管理、定期備份，確保學生權益，提高資訊安全等級。

(四) 除原有資訊系統之整合、維護、功能新增等，近年來尚開發不同自動化系統，例如：薪資系統、停車證管理系統、電腦網路線上報修系統、國立體育大學單一簽證入口網等。

(五) 本校設置單一簽證入口網，建置於學校首頁，全校教師、職員工、學生，登入本校行政資訊系統，已建構帳號同步管理暨系統單一簽入身份認證(WSSO; Web Single Sing On)。具體實現系統匯聚理念、完整的展現資訊分享、儲存、擷取等目標之共通性資訊入口平台。

2-5-2 學校能定期進行資訊安全與智慧財產權保護之宣導與檢核。

一、資訊安全之宣導與檢核

(一) 資訊安全之宣導：資訊中心定期與不定期的寄送資訊安全宣導郵件給本校教職員工生，以提高資訊安全自我意識。(如附件 2-5-A1)。97 年至 99 年資訊中心以教育訓練方式宣導資訊安全觀念，並且依不同人員給予職務所需之適當訓練。各年度課程如下表：

年 度	對象	資訊安全課程名稱
97	住宿生、職員	宿舍網路安全與智財權訓練課程、定期資料備份-硬碟快拷(Drive Clone)
98	一般職員	電子郵件安全、資訊保護與安全、無線網路安全、網站安全評估
99	主官、主管	資訊安全管理與危機處理
	一般及資訊同仁	資訊安全威脅防範與惡意程式危害、電子郵件社交工程、電腦暨資料安全保護實務等

(二) 資訊安全之檢核：資訊中心提供全校性掃毒軟體、防火牆、入侵防禦系統、SSLVPN 服務、各系統定期弱點掃描，透過目前資訊技術可行之部份，直接加強校園資訊安全環境。每年一次全校抽檢教職員工電腦是否依規定安裝中心指定之掃毒軟體並更新作業系統至最新 Patch，並且做成紀錄。(如附件 2-5-A2)

二、智慧財產權保護之宣導與檢核

(一) 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

1. 本校依「國立體育大學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推動小組設置要點」成立「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推動小組」並通過「國立體育大學貫徹保護智慧財產權實施要點」。

2. 建置智慧財產權專區(研發處網頁)，加強宣導保護智慧財產權觀念。宣導方式如：認識智慧財產權文宣、定期舉辦教職員電腦教育訓練及講習活動、張貼宣導文字。

3. 並定期與不定期寄送保護智慧財產權相關訊息給全校教職員工生，達到定期宣導目的。

4. 智慧財產專區具有智慧財產權訊息快遞、智財權相關法規、體育相關案例說明，其他宣導內容如下表：

智財產權管理單位	國立體育大學「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推動小組設置要點」 國立體育大學『貫徹保護智慧財產權』實施要點 研究發展處學術服務組
學校軟體使用情形	國立體育大學電腦軟體侵權的處理程序與機制 國立體育大學電腦軟體管理作業要點 國立體育大學微軟大專校院學生授權軟體內容說明 國立體育大學授權電腦軟體目錄
校園網路管理機制	校園網路使用規範 學術網路不法網站處理流程 台灣學術網路智慧財產權疑似侵權處理程序 國立體育大學校園伺服器管理辦法(草稿) 國立體育大學學生宿舍網路使用與管理辦法 國立體育大學校園資訊安全監控機制 國立體育大學智慧財產權檢舉信箱
圖書館藏管理機制	合法圖書及影音光碟採購決策機制 圖書與影音光碟合法使用機制 提供合法使用範圍資訊 館藏數位化
教科書著作權管理	校園禁止非法影印教科書、講義之管理機制 教科書二手書流通相關活動
智慧財產權宣導	認識智慧財產權 本校學務處於本校學生個人獎懲辦法中明訂勿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第九條第十七款學生違反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者核予記小過乙次或二次之處分。 定期舉辦教職員電腦教育訓練及講習活動 張貼宣導文字 相關宣導資料連結 智慧財產權小題庫(智慧局) 校園著作權百寶箱(智慧局) 教師授課著作權錦囊(智慧局)

	著作權書房(智慧局) 著作權教育宣導－著作權這一家 著作權 FAQ
相關連結	相關宣導網站及資源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二手教科書網站 CAMPUB 校園共和國－二手書交流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智慧局保護智慧財產權服務宣導團 教育部尊重網路智慧財產權 教育部教師網路素養與認知網 教育部校園自由軟體應用諮詢中心 教育部創用 CC 資訊網 資策會科技法律中心 亞太智慧財產權發展基金會 TIPA 智慧財產培訓學院

(二) 保護智慧財產權檢核：

1. 本校透過網路管理系統限制各種 P2P 網路協定之使用，保護本校網路資源，避免被做為侵犯智慧財產權之工具。

2. 每年進行一次行政及公用電腦非法軟體抽查，99 年 5 月底共抽查全校所有一級主管、組長之電腦、與公用電腦教室一間。為提高資智慧財產權檢核成效，逐年加強宣導。每學期亦針對「教育部校園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執行自評表」進行回覆，並對自評表之建議事項，做為本校保護智慧財產權之執行方針。

2-5-3 學校能建置得以確保資訊安全之環境

本校近年來依教育部對資訊安全之重視，與國內外網路環境的改變，對資訊安全的要求更趨嚴格，資訊中心為本校進行多項資訊安全措施(參見表 2-5-3-1)，以提供全體師生與教職員安全的網路使用環境。並自 98 年 8 月份開始推動 ISMS 系統管理認證，定期召開資訊安全會議，檢討資訊安全政策之推動與落實執行，並於 99 年 8 月完成 ISO27001 資訊認證，為校園資訊安全提供更高層次的品質保證。

表 2-5-3-1：多項資訊安全措施表

資訊安全名稱	管控項目	管制內容
ISO27001 資訊安全稽核認證	重要資訊資產建立資訊安全處理之程序書	防火牆、路由器、核心交換器、無線網路、電子郵件系統等，已於 2010 年 12 月通過 ISO27001 資訊安全稽核認證，能建置得以確保資訊安全之環境。(如附件 2-5-A3)
應用程式防火牆(WAF)系統	全校網頁式資訊系統之安全	本校於 98 年度採購網路防禦系統(IPS)，99 度採購並建置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WAF)系統，執行網路及網頁雙重偵測防禦，以提供資訊安全之環境
密碼限制	限制密碼之長度及複雜度	對系統管理者及使用者，以系統控管並強制對密碼的強度(複雜度、長度)進行設定。(如附件 2-5-A4)
入侵防禦系統	限制全校 P2P 使用	透過內容管理的方式，讓不符合本校網路政策的流量不予通過。

機房環境控制系統	行政大樓電腦機房、教學大樓電腦機房	24 小時監控機房之溫度、溼度、電流等狀況並全天候紀錄。
門禁系統	電腦教室、辦公室、重要機房門禁系統。	建置資訊中心機房、辦公室、電腦教室門禁系統。

2-5-4 學校能訂定明確之校園網路使用規範，確保網路使用之安全

1. 規劃 (Plan)：規劃學校之校園網路使用規範，訂定網路使用環境之可靠度目標預測與訂定相關網路管理計畫。
2. 執行 (Do)：執行現有網路使用規範，採購網路安全相關設備，協助網路管理，以確保網路使用環境之安全。
3. 查核 (Check)：網路使用規範之內容確認，評估實務環境可行性，並對網路使用環境做定期的檢核，以落實網路安全管理與相關資訊安全稽核作業。
4. 行動 (Action)：協調相關單位配合，提高網路可靠度、並對網路問題與侵權行為改善對策，訂定各種網路安全政策與使用規範、改善網路環境、持續追蹤改善網路之安全、持續改進網路使用規範。

本校資訊中心依上序 PDCA 流程，訂有「校園網路使用規範」（如附件 2-5-A5）、「電腦網路安全使用注意事項」（如附件 2-5-A6）、「網路流量異常管理辦法」（如附件 2-5-A7）、「校園網路疑似侵權處理程序」（如附件 2-5-A8）、「學生宿舍網路管理辦法」（如附件 2-5-A9），來確保網路使用之安全。

2-6 學校檢核並提昇行政服務品質之作法為何？

2-6-1 學校行政組織內部能定期召開檢討會議，確保行政運作品質之持續性改善

1. 辦理行政人力知能研習或講座：為提昇行政人力知能，每年均辦理多場提昇行政人力知能相關之研習或講座。97-99 年共辦理…… 場。

2. 針對重要計畫，於行政會議追蹤考核，列入會議紀錄：為確實掌握本校重要計畫，如教學卓越計畫、轉型發展計畫、卓越師資培育計畫、新建工程進度、經常門、資本門等執行情形，責成主辦單位於執行期間將每月執行進度於行政會議中報告，藉以考核追蹤，檢討執行情形。

2-6-2 學校行政單位能依職責建立必要之行政作業標準流程

本校各行政單位及學院已依職責建立必要之行政作業標準流程，除依

單位編印成冊外，並公布於網頁上，供全校教職員工生依循，以提高行政效能。

2-6-3 學校能訂定獎勵優質行政服務之機制並落實執行

1. 訂定「職員獎懲實施要點」：明訂獎懲原則、獎勵標準、懲處標準等。由本校職員考績(核)委員會針對同仁特殊優劣事蹟審議，本綜覈名實、信賞必罰之宗旨，作客觀公正之考核，予以適當之獎懲。

2. 訂定「工友工作規則」：工友人員依據工友工作規則第 44 條訂定之事項予以獎勵。

2-6-4 學校能建立合理之行政人員考績組織，並依規定落實考績制度

1. 設立考績(核)委員會：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考績委員會組織規程，依規設立本校職員考績(核)委員會，初核或核議本校職員年終考績、另予考績、專案考績、平時考核獎懲及其他相關等事項。

2. 平時考核：為提高行政效率，主管除於平日即時提醒業務落後之同仁與提供必要之協助外，並藉由每年 1 至 4 月及 5 至 8 月各一次平時考核作業，針對同仁有需改進之處或業務落後之情形予以協助及導正。

3. 年終考核：年終考績之施行係先採分組考核(每組甲等不超過 70%為原則)，並由各單位一級主管及系所主管，推薦他組甲等名單至多 6 人，所有資料彙整後再提考績(核)委員會審議(甲等不超過 75%為原則)之方式辦理，本綜覈名實，作準確客觀之考核。另約用人員年終考核則依據本校「約用人員工作規則」第三十五條規定核實辦理，依據考核結果作為續聘(僱)一年、晉薪或不予續聘(僱)之依據。

4. 訂定「教職員進修實施要點」：鼓勵職員參加訓練進修，充實知能，提高服務品質及行政效率。

5. 積極推動行政人員終身學習：公務人員平均學習時數，較行政院規定每人每年最低學習時數 40 小時。

2-7. 學生參與校務治理之情形為何？

2-7-1 學生代表能出席包括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會議、教務會議、學務會議等校務治理之相關會議。

本校校務會議、教務會議、學務會議等校務治理之相關會議，皆明訂學

生學生代表出席，97-99 年各項會議召開及學生出席情況請見表 2-7-1。

表 2-7-1：國體大學生出席校務治理會議情形一覽表

會議名稱	辦法	97-99 會議次數	97-99 年學生代表名單
校務發展委員會 座談會		1 次，開會情況請見【附表 2-7-1-1】	學生代表計 6 位參加，詳見附表【附表 2-7-1-1】
校務會議	依本校組織規程第 22 條規定	10 次，開會情況請見【附表 2-7-1-2】	請見【附表 2-7-1-2】
學生事務會議	依本校學生事務會議規則第二點規定	11 次，開會情況請見【附表 2-7-1-3】	請見【附表 2-7-1-3】
圖書館委員會	依本校圖書館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條規定	6 次，【附表 2-7-1-4】	請見【附表 2-7-1-4】

2-7-2 學生代表能出席與學生學習與生活相關之各類委員會

校園內尚有與學生學習與生活相關之各類委員會，攸關師生權益及生活，如膳食管理委員會、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性別平等委員會、社團運動場館使用需求會議，皆依規定明列學生參與，使其瞭解學校經營，並建立班會制度，暢通學生與校方溝通管道及彙整學生意見，作為學校政策改善依據，請見表 2-7-2。

表 2-7-2 國體大學生出席學習生活會議情形一覽表

會議名稱	辦法	97-99 會議次數	97-99 年學生代表名單
膳食管理委員會	依本校膳食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三條規定	5 次，開會情況請見【附表 2-7-2-1】	詳見附表【附表 2-7-2-1】
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	依本校學生申訴辦法第四條規定	1 次	詳見【附表 2-7-2-2】
性別平等委員會	依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三條規定		詳見【附表 2-7-2-3】
社團運動場館使用需求會議		6 次，開會情況請見【附表 2-7-2-4】	詳見【附表 2-7-2-4】

2-10. 公立學校校務基金之組織運作制度、預算決算管理、營運作業管理、基金財務績效及與校務整體發展規劃的關係為何？

2-10-1 校務基金之資源規劃能符應校務發展計畫之需求，發展校務特色：

本校 97-99 年度校務基金及財務運作正常，相關預算收支表請見表

2-10-1-1。並配合校務發展需求籌編經費請見表 2-10-1-2：

表 2-10-1-1 國立體育大學 97-102 年度財務規劃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需求經費					
	97	98	99	100	101	102
一. 經常收支						
收入	468,606	470,522	484,431	617,459	677,857	724,489
自籌收入	192,238	191,654	192,438	213,110	230,059	243,937
教育部補助款	276,368	278,868	291,993	404,349	447,798	480,551
支出	449,352	449,634	464,431	609,083	650,836	701,398
教學及研究訓輔成本	232,148	238,365	258,608	381,404	415,287	452,852
人事費	190,599	194,123	211,104	250,606	268,818	286,195
業務費及其他	41,549	44,242	47,504	130,798	146,469	166,657
管理及總務費用	130,390	131,517	121,988	134,002	136,580	144,226
人事費	99,022	91,585	92,198	103,020	104,359	105,716
業務費及其他	31,368	39,932	29,790	30,982	32,221	38,510
學生公費及獎助學金	17,644	12,850	9,996	16,391	17,297	17,997
其他費用	69,170	66,902	73,839	77,285	81,671	86,324
本期賸餘(短絀)	19,254	20,888	20,000	8,376	27,021	23,091
二. 自籌經費佔經常支出百分比	38.50%	37.98%	37.13%	33.61%	31.20%	31.49%
三. 固定資產及建築經費						
教育部補助款	63,000	20,150	16,525	221,387	570,538	526,603
資產增置支出	104,684	20,150	36,525	247,398	620,538	634,946
圖儀設備費	43,264	20,150	16,525	19,325	19,325	39,325
建築經費	61,420		20,000	228,073	601,213	595,621
自籌經費數	41,684	-	20,000	26,011	50,000	108,343
四. 年度總支出	554,036	469,784	500,956	856,481	1,271,374	1,336,344

註：

- 一、97、98、99 年度需求經費，以當年預算數編列。
- 二、學雜費收入依本校預估學生人數計算。
- 三、人事費依本校教職員規劃編列。
- 四、全校校務行政軟體改善經費不列入年度預算，申請教育部專案補助。
- 五、建築及整建經費係依校務發展估算。

表 2-10-1-2

項次	項目	估算經費(千元)	預定辦理作業時程
新興建築類			
1	田徑場	333,941	99 年~102 年
2	圖書館大樓	321,680	99 年~102 年
3	國際羽球館	499,070	100 年~103 年
4	學生暨選手活動中心	289,361	100 年~103 年
5	特高壓變電所改建工程	40,073	100 年
6	運動科學暨醫學研究大樓	210,407	101 年~104 年

7	桌球館新建工程	95,688	102 年~105 年
8	學校大門改建工程	10,000	100 年
	合計	1,800,220	
現有設施整修與新購類			
9	國際會議廳整修	8,000	100 年
10	射箭場基地擴充	12,000	101 年
11	綜合體育館屋頂整修工程	39,213	101 年
	合計	59,213	
	總計	1,859,433	

2-10-2 學校能設置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遴聘校外專業人士參與，依規定定期開會並建立完整紀錄。

學校已設置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並為增進投資收益及安全，設有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財務運作小組，先行審核校務基金提案，對本校校務基金運作事宜進行控管。目前委員計有 15 人（如 2-10-2-3）。另於會後邀請櫃買中心董事長陳樹先生及證券公會首席祕書長林英哲先生做相關諮詢指導。

依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本校平均每學年度召開 6 至 7 次會議。97-99 年度共召開 20 次，開會情況請見（如 2-10-2-A1-A41）。

2-10-3 學校能訂定校務基金運用分配及支用公開之相關辦法，並使教職員瞭解校務基金制度

1. 依據「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與監督辦法」訂定「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五項自籌收入收支管理要點」（如 2-10-3-4），作為執行本校五項自籌收支依據。
2. 於每學期初均有舉辦導師輔導知能研討會，讓教師瞭解校務基金制度之特色。另利用問卷調查方式來了解本校教職員工對校務基金制度的認知程度，藉此宣導及說明校務基金制度基本理念特色。
3. 為讓教職員瞭解校務基金預算及經費核銷，本校會計室會將訓練課程公告於網站，定期舉辦業務講習，讓全體同仁瞭解校務基金運作及經費申請、核銷等作業。

2-10-4 學校能設立經費稽核委員會，並依規定職權稽核校務基金之運用情形，依規定定期開會建立完整紀錄，且向校務會議報告。

1. 已訂定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法規（如 2-10-4-B1），並依規定成立校務基

金經費稽核委員會。

2. 依規定召開經費稽核委員會且有記錄。相關記錄（如 2-10-4-B2）及資料皆由歷屆主任委員保管，任期屆滿時移交至下屆主任委員。

3. 依規定向校務會議提出稽核報告（如 2-10-4-B3）；並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事後稽核事務。

2-10-5 學校能依校務發展需求編列預算並落實執行，且能定期檢討執行成效，做為新年度預算編列改善之依據

1. 會計室提供校務基金年度執行實況，作為校務發展之決策參考，除定期編製預算書、決算數及會計月報等外，並在會計室網頁設置財務資訊公開區，適時提供本校近年來重要財務資訊，已達會計資訊透明化及公開化。

2. 會計室按月陳報校長各單位執行狀況，並提行政會議報告，就預算執行率較低的單位，即時與以追蹤控管；另針對資本支出部分，除定期提供各單位執行情形，並對執行不利單位與以電話或書面的定期稽催，另訂有執行期限，就未執行部分全數收回學校統籌運用。

3.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針對年度預算外新增計畫，定期控管執行進度及成效，作為日後經費編列依據。

2-10-6 學校能訂定會計、出納、財產採購與保管之標準作業程序，並簡化相關流程

1. 會計作業執行情形

(1) 為使各業務單位瞭解各項經費作業規定，並建立標準經費收支作業流程，特蒐集相關法規、程序並配合學校作業規定編製「經費收支處理手冊」，以為各業務單位辦理各項經費作業之參考。（如 2-10-6-C1）

(2) 訂有「會計室標準作業手冊」，作為會計室同仁瞭解會計室業務暨處理本校會計事務之參考。（如 2-10-6-C2）

(3) 行政院主計處訂有「支出標準及審核作業手冊」及「內部審核作業流程手冊」供各機關會計室執行業務參考，俾各機關一致性會計事務處理。

(4) 本校會計作業有關預算控制、帳務處理等皆透過電腦處理，可即時

產出各項所需表件，各單位年度經費動支及核銷，皆可透過電腦掌握最新狀況，以利業務規劃。

- (5) 因應學校及外在因素改變，隨時檢討作業流程，俾提高行政效率，例如簡化一萬元以下請購作業流程，檢討憑證表單等。

2. 出納作業運作情形

- (1) 在出納作業方面，依據行政院頒訂之『出納管理手冊』及『公款支付時限及處理應行注意事項』辦理，本校訂有標準作業流程(如 2-10-6-D1)，隨時將最新規定公佈於總務處出納組網頁（如總務處網址）。
- (2) 各項收款及支付皆以電腦化管理，除以 email 方式通知付款之外，並於本校網站內設有教職員薪資查詢線上系統。
- (3) 為強化出納作業 e 化程度，將逐步更換出納作業系統。

3. 財產採購與保管作業情形

- (1) 本校財產物品之增加、報廢、移動等資料異動，均登錄電腦並產生相關報表送使用單位及保管人收執。
- (2) 財物管理、報廢、盤點及減損，本校訂定財產及物品管理要點(如 2-10-6-E1)，規範財物驗收、進帳、撥借、保管、交接、移轉、借用財物損壞遺失之賠償及責任、失竊處理程序、財物減損及報廢處理等作業流程及權責，每年定期盤點財產一次。
- (3) 財物保管內控：
- ①財物之管理由單位主管與經管人員負連帶責任，各使用單位的單位主管及財物經管人異動時應先辦妥移交，始得辦理離校手續。
- ②公共空間財物之經管：各場館之財物由各營運管理使用單位負責經管。
- ③符合「國有公用財產無償提供使用之原則」所定情形者，應填寫申請單及借出單。
- ④不屬於財產之實驗性物品、消耗品之撥借及撥發，其負責管理人員應根據各使用人或領用人之需求，予以核借或核發，自行登記列管。

2-11. 學校追求國際化（含僑生教育之辦理）之作法為何？

2-11-1 學校訂有推動國際化之計畫與獎補助師生參與國際活動之辦法，且有專責之人力負責

本項目前由研究發展處負責處理，相關獎補助辦法如下：

1. 補助教師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作業要點（2-11-A1）
2. 國立體育大學校務基金自籌經費支應因公出國經費補助作業要點（2-11-A2）
3. 國立體育大學補助學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會議、競賽、訓練、講習與研習活動作業要點（2-11-A3）
4. 國立體育大學補助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作業要點（2-11-A4）

2-11-2 學校師生能積極參與國際性學術與學習交流活動

目前本校自 97 年度起至今 師生參與國際性學術與學習交流活動已達 83 人。

2-11-3 學校能吸引國際學生入學之機制及其具體成效

1. 97 學年起訂定中英對照外國學生申請注意事項於每年 2 月前公告，另轉請國外姊妹校協助公告。
2. 為提升外國學生就讀意願，自 97 學年起將來校進行口試測驗變更為以書面資料審查為主、電話、網路、口試測驗為輔。
3. 為服務外國學生學制各異，於 98 學年度起採隨到隨辦機制，隨時受理入學申請並立即審查、通知審查結果。
4. 目前本校外籍學生 97 學年度為 8 人，98 學年度 8 人，99 學年度為 9 人，有逐漸增加之趨勢。

2-11-4 學校能開設促進學生國際化之課程

本校目前已有一門全英語授課課程。（教練研究所-運動電腦模擬分析【2 學分】&運動科學研究所-身體活動與文獻【2 學分】）

2-11-5 學校能提供僑生入學之名額，且能訂定僑生學習與生活輔導之機制並落實執行

（一）有關僑生相關業務目前由學務處負責處理，相關辦法如下：

1. 國立體育大學清寒僑生助學金審查作業須知（2-11-B1）

2. 國立體育大學清寒僑生工讀金實施細則（2-11-B2）

（二）本校每年固定提供僑生入學名額，並逐年增加：97 學年度計學士班 6 人，碩士班 7 人，博士班 2 人；98 學年度計學士班 10 人，碩士班 11 人，博士班 2 人；99 學年度計學士班 18 人，碩士班 14 人，博士班 2 人，相關統計資料請參閱附件（2-11-C1）。

（三）本校辦理僑生輔導工作，係依據教育部僑教會及僑務委員會頒布之相關法規辦理，主要事項如下：

僑生入出境、僑生新生輔導、僑生傷病醫療保險、僑生健保、僑生身份變更異動通報、教育部清寒僑生助學金、僑務委員會清寒僑生工讀助學金、

因本校僑生人數僅 10 多人，且尚未設置僑生輔導單位或專責人員，除上列僑生輔導事項，其在校之諮商輔導、緊急紓困、校內生活服務學習與校友聯繫等工作均併同國內學生辦理，若有特殊需求，再由課指組協助處理。

僑生聚會與活動：本校每年均編列僑生輔導經費並爭取教育部補助經費，規劃辦理僑生春節祭祖、歡送應屆畢業僑生、僑生新生迎新及歲末歡聚等僑生聚會活動，並辦理僑生文化參訪活動。

2-12. 學校蒐集校務資訊做為自我改善並向利害關係人公布之作法為何？

2-12-1 學校能利用各種管道（含書面與媒體），定期向利害關係人公布相關之校務資訊。

本校設有秘書室，專責統轄全校對外發言窗口，定期與不定期透過校刊、電子郵件，以質性方式對利害關係人發送訊息，以期宣傳本校之優良事蹟，並吸引利害關係人對本校之關懷。執行方式如表 2-12-1：

表 2-12-1：本校向利害關係人公布校務訊息管道一覽表

對象	具體作法
政府機關	本校主管機關為教育部，專業方面另與體委會密切接觸；此外，勞委會、青輔會等政府部門也有經常性合作，辦理相關就業活動。此外，本校與桃園縣政府、龜山鄉公所亦有堅固之情誼，共同推動許多在地的學術與活動。
企業廠商	本校與運動休閒產業合作密切，在競技方面，尋求產品之精進，協助運動員在場上奪取佳績；在就業面，共同推動國內運動產業之發展，績效卓著。此一產學合作之模式，是本校體育專業不可或缺之根基。
畢業校友	透過校友會與各系所不定期聯繫校友及系友，定期與不定期發送校刊、電子郵件，邀

	請校友參與學校重大活動，也配合全運會、全中運、全大運期間，主動參加校友會餐會活動，了解校友對學校之看法與期待。
國際交流	本校和 33 所國際知名校院，簽訂有雙聯學制和內容不一的合作協議書，藉由國際合作，開拓本校師生對國際的視野。近年來，本校每年都有外籍教師、學生之交換合作，對學生開拓國際視野幫助顯著。

2-12-2 學校能編印年度績效報告，展現校務經營之績效，並向社會大眾公開。

此外，本校會計室每年皆編印統計年報，以量化方式向社會公告前一年度之校務績效，展現本校在經營上之成效，也呈現本校精誠樸毅之校訓，以及專業辦學之堅持。

二、特色

（一）本校校務會議依規定組成之，成員包含教職員工生及行政、教學主管等各身分別之學校成員，以廣泛吸納各種不同層級之治校見解，決議事項具代表性。

（二）邀請校外、國外之專家學者蒞校演講有關學校發展之願景、目標、策略、及行動方案，並將之納入重要校務發展方針之中（例如：黃茂樹校長、學務處週會所邀請之專家學者蒞校演講）。

（三）本校資訊中心通過 ISO27001 資訊安全認證，網路使用相關規範完善，辦法及處理程序均符合教育部對網路使用規範之要求，並經本校行政程序通過後執行之。在符合 ISO27001 資訊安全的精神，透過 PDCA 的精神，不斷規劃、執行、查核、行動的過程中，提高本校校務行政電腦化之資訊安全與校園網路安全之管理與作業。

（四）本校結合資訊安全與保護智慧財產權之業務，透過資訊安全網路設備之入侵防禦系統，全面性的禁止校園網路透過 P2P 協定，下載任何受到智慧財產權保護之各種類型檔案。本資訊安全政策所提供之智慧財產權保護，為全國大專院校首例。

（五）輔導學生成立由全校學生選舉產生的學生會、學生議會及宿舍管理委員會等自治性組織（如附件2-7-3），增進學生參與及代表性，並分別由課指組組長、生軍組組長兼任指導老師，輔導並促進其在校務中的參與能力。

(六) 本校每週二設置導師時間，由各班導師定期召開班會，透過班會紀錄簿及意見陳核表（如附件 2-7-2-5），將學生對於校內各項的反應建議，以公文方式簽會各權責單位即時處理。

(七) 每學期由學生會定期召開全校社團負責人會議（含自治性社團）（如附件 2-7-4），廣納各社團學生對於學校場館、行政措施及學務工作等意見蒐集（如附件 2-7-2-4），由學生代表於出席校方相關會議時提討論。

(八) 本校在校務基金之管理與運作方面有下列特色：

1. 每月召開的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財務小組會議中有定期檢討校務基金成本管理及總務費用之合理性，以充實校務基金，並依當時情況加以討論並配合法規執行。
2. 針對受補助單位及營運場館，每年度會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進行報告其當年度及來年度營運計畫。
3. 學校規模小，校務基金資源尚非充裕，且學校性質特殊，所須負擔費用繁多，包括選手訓練、教練延聘及廣大場館之維持，學校財務績效尚稱良好，誠屬可貴。

(九) 體育無國界，也是國際交流與競賽機會最多的場域，本校透過：

1. 參與各項國際競技運動。
2. 運動代表隊至國外移地訓練。
3. 外國運動員及團隊至本校移地訓練。
4. 優秀運動員旅外受訓參賽等機會，進行體育外交工作。

(十) 本校多年來積極推動「雙聯學制」措施，已與美、日等多所著名外國學府建立碩博士雙聯學位學程。

(十一) 本校多與歐、英、美、日、韓、中國大陸等國體育專業學校建立姊妹校關係與學術交流合作計畫，加強深化運動交流。

1. 本校與國際知名學府簽訂學術交流合作計畫，並訂定校際學術交流機制，共同合開課程、合作研究、交換學生。
2. 本校頒授對我國體育發展及促進與國際體壇合作交流、運動教學有卓著貢獻之國內外知名學者及人士名譽體育學博士學位，藉以表彰，並安排

專題講座。

(十二) 本校擁有健全的系所聯繫制度，經常和畢業後的校友聯繫，辦理回娘家等活動，聽取校友回饋之意見。同時，本校各級教師與政府單位、產業界聯繫密切，促使企業廠商提供諸多實習與工作機會，此一結合產官學之做法，為本校與運動、休閒、健康等產業，建立良好的溝通管道。

三、問題與困難

(一) 學生參與會議人數有限，會後如未把握機會於學生集會場合轉知，則其餘學生未能普遍了解，且若干會議，非學生切身議題，因此，學生代表參與興趣不高。

(二) 教師大多兼任數種會議或委員會，再加上上課時間，開會時間不易排定。

(三) 目前學生參與校務係透過學生會、學生議會、宿舍管理委員會等學生自治性組織的代表行使。在多數委員為師長的會議中，學生代表常缺乏勇氣真實表達其意見與主張。

(四) 學生代表因為專業與經驗的缺乏，對於各項議題的判斷沒有足夠的資源與能力，會後也無法有效的將相關的決策轉達給學生知道，致法規或政策實施時才引發質疑與爭議。

(五) 部分學生代表缺乏理念與熱情，對於各項會議未能竭其所能參與其中；加上會議時間與上課時間衝突或遇任課老師不准假，常常無法出席會議。

(六) 學生代表每學年改選一次，新任代表缺乏議事經驗的傳承。

(七) 國際學生日益增加但校內環境，如獎助學金、語言課程尚缺。交流學校對我校合作興趣日高，均有興趣派遣學者至校講學研究並送學生來校交換學習。因本校僑生人數僅十數人，未設置專責之僑生輔導單位，輔導工作係由課指組人員兼辦，除僑輔工作外，另需辦理學生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學生團體保險及獎助學金等業務，對於僑生之輔導照顧較難週全。

(八) 近年來，本校非競技體系之校友日增，校友聯繫管道必須與時俱

進，提出新的做法和思維。

四、改善策略

(一) 減少不必要之浪費，有效發揮資源效益，學校附近之交通狀況改善以後，將可大大提昇校園營運效益，增加校務基金收入。

(二) 於學生班會時間，由各班導師引導，讓每一位學生都能瞭解學校發展現況與規畫，並能瞭解校、院、系所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三) 有效掌控會議時間，以校務電子化方式有效提昇行政及服務效率。減少不必要之會議，以其他電郵、電話等形式進行業務協調與溝通。

(四) 本校在積極促學生參與校務的改善策略如下：

1. 增加學生自治及公民教育實踐政策相關議題的課程訓練，並推薦學生幹部參加校外研習（如附件 2-7-5），透過他校學生的交流與學習，營造學生自治氛圍與傳承，強化學生自治與民主素養。

2. 對於新、舊議事運作銜接，未來將先舉辦座談會向學生代表介紹校務會議暨各委員會運作概況，提昇學生參與校務的能力。

3. 建議各單位於會議召開前，應先將會議資料傳送各學生代表，使其有足夠時間預先研讀準備及蒐集學生意見，而能在會中充分表達學生立場與意見。

4. 會議盡量避免安排於上課時間，若與學生上課時間相衝突時，應准學生請公假出席會議。

(五) 本校在校務基金之管理與運作方面具體改善策略如下：

1. 為使新進人員了解校務基金制度，擬配合人事室辦理校務基金相關法規及提案流程教育訓練

2. 為增加校務基金定存之利息收入，擬依市場利率調整定存方式已開始實施短期定存財務規畫，一來可活絡資金運用，二來可增加年度利息收入。

(六) 配合機場捷運線之開通，本校必須積極建設和捷運線聯繫之友善空間，並尋求和捷運公司合作，節省往來本校之差旅費用。

(七) 對於校友聯繫管道，未來將定期與不定期透過各系所進行聯繫，

再由校友暨就業服務組統整，以發揮各系所健全之系友聯繫管道。

五、總結

（一）本校在歷任校長的領導下，已成功地將本校由學院建構成體育大學的根基，周前校長接續使命，在改名大學之過程中獲得行政院及教育部、體委會等各級長官的肯定改名成功。現任高校長於參與校長遴選時，針對本校中長程校務規劃願景即提出：「體大三十，亞洲三強」之目標為方針，務求使本校邁向現代性、具國際競爭力的國際一流體育專業學府為目標，欲朝此目標前進，實每一步履都很艱辛，則應獲得各級行政長官之體察、社會各界之支持與全體師生同仁之努力，方可期於達成。

（二）本校歷年來均訂有學校短中長程發展計畫，並依校務發展實際需求，逐次商議及修正。本校最高會議為校務會議，學校各項發展皆須經由校務會議決議通過，而校務會議成員由全校教師與學生代表組成，各項校務發展規劃皆為全校師生共同參與之成果。

（三）本校校務資訊系統正進行系統整合業務。宣導智慧財產權與資訊安全的觀念需要定期執行、定期辦理、定期宣導，始有效果；並已訂定明確之校園網路使用規範，並徹底執行，以確保網路使用安全。

（四）校務的治理對多數學生來說，是個較為陌生的領域，一般除了參與校務會議的學生代表外，一般學生對於這些細節無從了解。爰此，使得學生對於學校政策產生莫大的隔閡與不信任感，參與感也無從建立。有鑑於此，建議學校必須將校務會議、學務會議以及行政會議等的決策程序之相關會議紀錄公開上網、公告周知，開放給所有學生閱覽，建立資訊透明化及加強宣導。

（五）另亦加強學生申訴制度的宣導，保障學生權益，於學生、學生會及其他相關學生自治組織不服學校的懲處或其他措施及決議的事件，有救濟的途徑。

（六）高等教育國際化是時代趨勢，本校在提升國際化上除加強招收外生、交換學生交流外，也致力於邀請各國優秀學者蒞校研究、講學，並鼓勵跨國性研究專案，成果顯著。

第三節 教學與學習資源（項目三）

一、現況描述

3-1 學校遴聘教師之機制及其運作為何？

3-1-1 校院訂有教師評審委員會辦法，且能依規定開會並建立完整紀錄

本校依據組織規程第二十三條，訂定「國立體育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及「國立體育大學院、所、系、中心、室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設置教師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教評會)審議有關專兼任教師聘任相關事宜，請見【附件 3-1-A1 及 3-1-A2】。

一、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分為校、院、系三級，其組成請見【附件 3-1-A3】。如下：

(一)校教評會：本會設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副校長兼任，置委員十三人至十九人，其中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

(二)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教評會：由院長(共同教育委員會主任委員)擔任召集人，委員人數以九至十三人為原則，教授人數應過半數。

(三)所、系、通識教育中心及師資培育中心、體育室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人數以五至九人為原則。

二、本校教評會自 97 至 99 學年迄今共計召開次會議，審議案件統計請見表 3-1-1-1 所示。每次教評會議均有詳細之會議紀錄，可供查考，請見【附件 3-1-A3 至 3-1-A5】。

表 3-1-1-1

學年度	97	98	99
開會次數	9	9	5
審議案數	76	65	35

3-1-2 學校遴聘教師確能符合校務發展之需求

為因應國際潮流及社會發展脈動，本校定位為「以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為導向之體育專業大學」。

為配合校務發展目標，本校積極徵聘各領域專長師資，學術與競技並重，培養運動科技整合人才，增進學生競爭力。97 至 99 年新聘專任教師計 13 人，請見【附件 3-1-A6】。

97 至 99 年專、兼任教師師資結構，請見【附件 3-1-A7】。本校校務發展核心使命、延聘師資目標及具體作法請見表 3-1-2-1 所示。

表 3-1-2-1

校務發展核心使命	延聘師資目標	具體作法
運動競技挑戰體能極限 推展全民運動，促進健康樂活 建立體育運動發展網絡	培育競技運動頂尖人才 建立堅強運動科研團隊 強化系院特色	依本校專業技術人員聘任辦法【附件 3-1-A8】及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及研究人員實施要點，遴聘競技頂尖人才任教【附件 3-1-A9】。本校教師聘任辦法訂有新聘教師升等期限之淘汰機制【附件 3-1-A10】。本校各系所新聘教師須經訪談及訪查原任職單位，深入了解；其學術能力並確實配合系所發展及課程需要。 4、為獎勵教學、研究及競技優教師，本校訂有教師學術研究獎勵辦法、教學卓越教師獎勵辦法、教練獎勵辦法及國立體育大學辦理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支給規定【附件 3-1-A11 至 3-1-A14】等，

3-2.學校獎勵教師教學與研究卓越表現及協助專業成長之作法為何？

3-2-1 學校訂有教師教學卓越表現獎勵機制，且能落實執行

為鼓勵本校專任教師從事相關學術研究，落實激發校內研究能量、促進學術發展，本校自民國 94 年開始陸續訂定教師獎勵

辦法，並於民國 96 年開始施行：「國立體育大學教學卓越教師獎勵辦法」（附件 3-2-A1），教學卓越教師獎勵，以獎勵在教學或訓練方面具創新教學特色、能提高教學或訓練成效之教師。獲得 97-99 學年度教學卓越教師獎勵經費支出與獲獎人數如附件(3-2-A2)。97 年度獲得教學卓越教師殊榮的老師為吳冠璋老師，98 年度獲得教學卓越教師殊榮的老師為黃雲龍老師，99 年度獲得教學卓越教師的老師為黃啟煌老師，本校教學資源中心並於 99 學年度 11 月份辦理教師專業成長系列講座：「以專業能力指標的課程教學設計」與校內教師分享利用創新教學方法啟發學生學習成效之經驗。

3-2-2 學校訂有教師研究卓越表現獎勵機制，且能落實執行

「國立體育大學教師學術研究獎勵辦法」、（附件 3-2-A3）、「國立體育大學教練獎勵辦法」（附件 3-2-A4）。獲得 97-99 學年度發表學術著作獎勵人次及獎勵金額如附件(3-2-A2)，上述三項法規每年框列 80 萬獎勵金，提供給包括教學卓越、學術研究、競技表現及等表現優秀之教師與教練。97-99 學年度獲得學術研究獎勵的教師人次也由 97 學年度的 4 人，提升至 99 學年度之 10 人，教師學術研究獎勵申請者需為本校服務滿 1 年以上之專任教師，所申請獎勵之著作須為刊登後 1 年內之著作。本校教師相關學術論文刊登在以下國際索引收錄之學術性期刊者（SCI、SSCI、ECI、TSCI、TSSCI），依規定申請獎勵，經過正式審查程序與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可獲得本校教師學術研究獎勵的殊榮。另依據行政院 99 年 7 月 30 日院臺教字第 0990101117 號函同意實施之「延攬及留住大專校院特殊優秀人才實施彈性薪資方案」辦理，並於 99 年開始擬定相關法規，包括：「國立體育大學彈性薪資支給要點」（附件 3-2-A5）、「國立體育大學辦理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獎勵特殊優秀人才措施支給規定」（附件 3-2-A6）、「國立體育大學辦理教育部補助未獲發展國際一流

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或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之大專實施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計畫審查作業要點」(附件 3-2-A7)。。

獎勵教師教學與研究卓越的方法是採以發放學術獎勵金或彈性薪資措施(包括單次發給獎勵金以及按月發給獎勵薪資方式);前者是依據相關法規除了校外機構提供之經費來源外,預計自明年開始由本校校務基金編列經費,做為特殊優秀人才之獎勵薪資,並計劃依據每年申請與核定通過案件之質量,適時檢討校內相關獎勵法規之適用性與人才辨識度,此外,並將於每二年開一次檢討會之時修整法規,以達持續改善的目的。

校內提供專任教師支援的相關法規除了上述六種獎勵措施外在協助教師教練專業成長部分,另訂有相關補助措施:「國立體育大學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附件 3-2-A8),以及「補助教師出席國際會議發表論文作業要點」(附件 3-2-A9)等二種,鼓勵教師教練能多在專業領域上發揮,進行學術研究,97-99 學年度教師參與國際學術研討會補助人次及教師參與國際學術研討會補助金額如附件 3-2-A10。

3-2-3 學校能為新進教師辦理專業成長研習,協助教師適應學校環境

本校人事室對於新進教師,為使新進教師儘速了解本校環境及教師法制及相關權益事項,分別於 97 年 9 月 23 日、98 年 4 月 21 日及 99 年 8 月 26 日辦理新進教師研習會,會中結合教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人事室等相關單位業務並請資深教授就實務經驗輔導說明升等應注意事項及論文寫作技巧等,俾利新進教師準備日後評鑑及升等事宜,藉由相互交流,記錄新進教師所提建議,做為日後行政改進及修法之參考。針對新進教師輔導機制,自 97 學年度開始建立新進教師輔導機制,請本校資深教授擔任輔導人,採一對一或二對一方式協助新進教師熟悉本校校務運作、教師升等及教師評鑑等相關事宜,輔導時間為一學年。97

學年度、98 學年度及 99 學年度共新進教師 8 人，共計聘請 8 位輔導教授，自 99 學年度起，輔導教授須將輔導情形做成輔導紀錄，分上下學期紀錄，於每年 12 月 30 日、6 月 30 日前送人事室彙整建檔。而奧運奪牌選手輔導機制，則由學校資深教師組成輔導小組每位選手至少一輔導教授之方式，對本校奧運奪牌選手如朱木炎、吳蕙如、陳詩園、林政賢及陳葦綾等就其升學深造、就業發展及生涯規劃等提供諮詢協助。

而本校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每年會針對學校教師的特性及需求，規劃符合本校教師專業成長的研習並設計多元化活動，且為增加研習活動的參與度，將參與成長情形列入教師評鑑的考量。

3-3 校院評核教師學術(含教學、研究及服務)表現之機制為何？

3-3-1 學校訂定之教師學術評鑑機制能反應學校自我定位

為提昇教師專業表現，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四條，訂定「國立體育大學教師評鑑辦法」【附件 3-3-A1】，並自 97 年 2 月 1 日施行。

本校改名大學後，教師評審委員會之審級依法變更為三級三審，並檢討 97 至 99 年辦理教師評鑑應改進事項，修正本校教師評鑑辦法【附件 3-3-A2】自 100 年 1 月 1 日實施。有關評鑑之教學及訓練、輔導及服務、學術及競技等三項評鑑標準表等，亦經 100 年 5 月 24 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各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所(系、中心、室)評鑑細則，亦將配合修訂，預計於 100 年 9 月完成。

3-3-2 學校訂有教師評鑑辦法，且教學(含學生教學評量)、研究、服務之配分比例合理，並有明確之評鑑標準

一、本校教師評鑑週期：本校教師每滿三年實施評鑑；因考量 100 年 1 月 1 日前已實施第一次評鑑通過教師之權益，故規定其得依修正前五年評鑑週期之規定，遞延辦理第二次評鑑，以

後每滿三年實施後續評鑑，惟評鑑通過標準依受評年資比例計算。

二、評鑑標準：包含教學及訓練、輔導及服務、學術及競技等三項評鑑標準，各項評鑑標準表請見【附件 3-3-A3 至附件 3-3-A5】。

(一)教學及訓練、輔導及服務項目為全校教師共同適用之評鑑標準。

(二)學術及競技項目為各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依其學院特性及專長屬性訂個別訂定，內容分項主要包括學術論文著作、產學合作成果、其他等，競技學院另有技競成就及運動成果等。

三、評鑑配分：通過評鑑總分最低標準為三百分，且教學及訓練得分不得低於九十分、學術及競技不得低於九十分、輔導及服務不得低於六十分；總分雖達最低標準，但各項評鑑項目未達最低標準分數者，仍為評鑑不及格。

四、輔導機制：教師經評鑑未通過者，由所屬學院、共同教育委員會協調系、所、中心、室組成輔導小組，配合教師所提出之改善計畫，給予適當協助，並追蹤成效，應於二年內完成再評鑑。再評鑑未通過，或未於期限內完成再評鑑者，應提經三級教評會審議列為不續聘或解聘之重要參考。

3-3-3 學校能落實執行教師評鑑，建立完整評鑑資料

本校自 97 年度起至 99 年度止，共辦理三次教師評鑑，其中 99 年度雖已改制大學，但因新法尚未完成修訂，是以仍依舊法採依二級二審之程序審議，各級教評會審議決議均作成紀錄列冊請見【附件 3-3-A6】。本校歷年評鑑情形如下表。

年度	通過人數	不通過人數	再評鑑通過人數
97	29	0	
98	28	0	

99	30	1	1
總計	88		

為使教師評鑑資訊化，本校規劃結合校內現有教務、學務及人事系統功能，依本校教師評鑑辦法及各教學單位評鑑細則，建置本校教師評鑑系統，以利資料管理及運用，本項目業已列入本校中程計劃，預訂得於 101 年完成並試用。

3-4.校院課程規劃機制之運作情形為何？

3-4-1 校院設有課程規劃之機制，且定期開會建立完整會議記錄

本校為提升課程品質及審議本大學課程，依〈大學法〉施行細則第 24 條規定設置「國立體育大學課程委員會」，同時為建立課程三級三審之機制，各院、系(所、中心)皆設有各級課程委員會。各級課程委員會每學期(院級得每學年)至少開會一次，且有會議紀錄上網供查閱(網址：

<http://academic.ntsue.edu.tw/front/bin/ptlist.phtml?Category=73>。(詳如附件 3-4-A1)。

3-4-2 學校規劃之校共同必修、通識學分、院必修及系所專業課程之比例合理

為提供學生在本科系的專業領域之外，培養其他興趣與技能，以提升職場之競爭力，各系所有訂定學生必修學分數的規定、專業選修與自由選修學分之配置，提供學生多元學習與多元參與之機會。(詳如附件 3-4-A2)

3-4-3 學校訂有學生修業之課程地圖，作為學生修業之參考

課程地圖工作之推展已列為重點工作，於 100 年 2 月 22 日召開教師教學成長說明會(網址：

<http://academic.ntsue.edu.tw/front/bin/ptdetail.phtml?Part=11010014&Rcg=4>)，邀請全校教師參加，以共同推動。另於 99 學年度舉辦多場「課程地圖」建置說明與座談會(網址：

<http://academic.ntsue.edu.tw/front/bin/ptdetail.phtml?Part=1101001>

[4&Rcg=4](#))，規劃於 100 學年度啟用。

3-4-4 校院級課程規劃機制能引進校外專家學者及業界代表，提供課程規劃之意見

本校課程委員會自 97 學年開始納入校外委員，成員包含校外專家學者、產業界代表及校友代表。自 99 學年起，由於組織變動，課程委員會代表為三級，使課程規劃能落實系所教育目標、符合學門發展與實務需求。（校院級課程委員會代表，詳如附件 3-4-A3）

3-4-5 學校建立學院間合作開設的課程之機制，提供學生多元學習機會

本校設有跨學系之學分學程制度，該學分學程係由本校不同系所支援、共同合作開課，以提供學生主題式的修課學習方式。目前本校已有「高齡者運動保健學分學程」與「運動賽會管理學程」。「高齡者運動保健學分學程」係由運動保健學系（健康學院）主導，適應體育學系（健康學院）、體育推廣學系（體育學院）等合作支援；「運動賽會管理學程」係由體育推廣學系（體育學院）主導，休閒產業經營學系（管理學院）、球類運動技術學系（競技學院）、陸上運動技術學系（競技學院）、技擊運動技術學系（競技學院）等合作支援。

3-5.學校通識教育整體規劃機制與實施情形為何？是否納入永續發展之議題？

3-5-1 學校能設置獨立之通識課程規劃機制，且能定期開會建立完整紀錄

民國 98 年 8 月因學校改名大學，故通識教育中心轉隸屬院級之共同教育委員會，現有主任 1 人，專職行政人員 1 人，專職教師 5 人，兼職教師 12 人。為落實通識課程規劃機制，依據「國立體育大學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附件 3-5-1-1）與「國立體育大學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附件 3-5-1-2），設

有「國立體育大學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附件 3-5-1-3），以因應通識教育之發展新趨勢，持續推動本校通識教育課程之調整、規劃事宜。

本委員會共有委員 14 人，委員除中心主任與專任教師外，並涵蓋各系教師代表 7 人與學生代表 1 人。每學年舉行委員會議兩次，並於必要時召開臨時會議。主要任務為：規劃本校通識教育課程、執行通識教育課程評鑑與研議其他有關通識教育課程等事宜。97-99 學年度召開有關通識課程規劃之通識教育課程委員會議共計 4 次會議紀錄請參見（附件 3-5-1-4）。

3-5-2 學校通識課程之規劃能涵蓋人文、社會及自然領域，並訂定學生選修之規章

本校通識課程涵蓋共同必修課程與分類課程，分類課程則涵蓋人文科學、社會科學及自然科學三大領域（通識課程架構與選修規定如附件 3-5-2-1、3-5-2-2、3-5-2-3）。本中心於 99 學年度起，依據本校學生八大核心能力，檢視、調整本中心教育目標，並依據人文科學、社會科學及自然科學三大領域與永續發展議題，修訂通識課程架構（附件 3-5-2-4），學生需修習通識教育課程 28 學分，其中共同必修課程 12 學分（語文教育 8 學分、資訊教育 4 學分），分類選修課程 16 學分（外國語文 4 學分、人文藝術 4 學分、社會科學 4 學分、自然科學 4 學分）。

3-5-3 學校能訂定獎勵優良教師開設通識課程之機制

為優化、深化本校通識教育，提升通識課程與教學品質，本校訂定「國立體育大學鼓勵優良及資深教師開設通識課程獎勵要點」（附件 3-5-3-1）。鼓勵本校通識教育中心專任教師以外，曾榮獲本校教學卓越教師或教授年資三年（含）以上之優良專任教師開設通識課程。

3-5-4 學校通識課程能涵蓋永續發展議題，並確保開課教師之專業性

本校通識課程開設有有關永續發展議題之課程有：「自然科學概論」、「環境與生態」、「生物與生活」，以上課程之授課內容從環境與生態保護等議題切入，使學生瞭解環境生態之知識與培養關懷社會、環境永續發展之責任與實踐行動力（課程大綱如附件 3-5-4-1、授課教師簡歷如附件 3-5-4-2）。本中心所舉辦之通識教育講座亦規劃相關之演講議題，邀請實務界專家擔任講者，以培養、建立學生永續發展之觀念與態度（講座講題與講者如附件 3-5-4-3）。

3-6 學校整體空間規劃與分配之作法為何？

3-6-1 學校能設置空間規劃委員會，且能定期開會建立完整會議紀錄。

依據「國立體育大學建築物空間分配與使用管理辦法」，成立「建築物空間分配與使用管理工作小組」（如附件 3-6-A1），討論各需求單位空間配置原則，依需求特性與功能配置使用空間，並推行空間資源共享，提高空間使用率。本工作小組依管理辦法第五條規定，應視需要召開會議，本校建立完整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3-6-A2、3-6-A3）。

3-6-2 學校能依據教職員工生人數與需，規劃合理之行政與教學研究空間。

依據本校「建築物空間分配與使用管理辦法」專任教師每人配置約 20 平方公尺專屬研究室，具有獨立的研究空間。為教學研究行政各需要合理空間，依本校申請建築物空間分配流程(如附件 3-6-A4 申請建築物空間分配流程圖)作業，召開空間規劃會議重新檢討調整分配，以符教學、訓練、行政發展之需求。本校教職員工生人數 2,446 人，校地面積有 61 公頃，校舍建築面積 43,218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 123,453 平方公尺，平均每位教職員工生享用 50.47 平方公尺(如附件 3-6-A5 校地校舍面積明細表)。學校行政與教學研究空間之規劃以機能性、專業性、集中原則，合

理配置所需空間。

3-7.學校營造永續發展校園(含節能減碳、安全衛生與環境教育、無菸害校園)、交通安全教育、重視性別平等，以及安全、無障礙校園環境之作法為何？

3-7-1 學校能營造合乎永續發展內涵之校園環境，並開設環境教育相關課程或辦理環境教育相關活動

一、營造具文化特色及永續發展的奧林匹克校園

本校面積 617,544 平方公尺，校園綠地面積約有 470,000 平方公尺，每人平均綠地面積約有 $470,000/2500 \text{ 人} = 188 \text{ 平方公尺}$ ，是國內少數具有高綠地校園之學校。學校的設計規劃理念是以建造成「奧林匹克」具有體育特色之校園。學校的永續發展包括幾個方面。一方面是普遍意義上的可持續發展，如校園原有生態環境的保護、能源的節約、資源的再利用、空氣環境的控制等等。第二方面是針對校園發展的特點而言，校園規劃不是一個終極的完整狀態，在規劃之初便為學科增長、新的功能組織的產生等留有餘地。使規劃結構呈現一種可增長的靈活的狀態，具有較強的應變能力和適應性。第三方面是理性觀與動態觀的協調。在規劃中將校園的理性有序與環境的靈活、浪漫有機結合起來，尤其田徑場、圖書館、行政、教學、辦公大樓等設計滲入自然環境，可形成多樣而協調校園環境【附件 3-7-A1】。

二、環境教育相關課程與活動

有關環境教育相關課程與活動，本校於通識課程-自然科學領域所開設之課程：自然科學概論、環境與生態、生物與生活，以上課程之內容均涉及環境教育相關課程與【課程大綱如附件 3-7-A2、授課教師簡歷如附件 3-7-A3】。本校舉辦之通識教育講座亦規劃相關之演講議題，邀請實務界專家擔任講者，以培養、建立學生永續發展之觀念與態度【講座講題與講者如附件 3-7-A4】。

3-7-2 學校在校務行政作業上能有提升節能減碳之相關措施，且能提出執行之績效。

本校已通過「國立體育大學校園節能減碳管理策略」【附件 3-7-A5】及「國立體育大學節約用電實施原則」【附件 3-7-A6】，依據上述辦法，總務處已陸續推動各項節能措施；包括特高壓變電所減少一台主變壓器運轉、減少公共地區照明數量，加強宣導養成隨手關燈習慣，99 年度更換傳統 T8 燈具為省電型 T5 燈具計約 598 具、淘汰老舊中央空調主機，改為分離式冷氣，對於夏季用電可有效節省流動度數。本校 97 年合計用電總量為 7,672,800 度，經費支出 2,059 萬元，98 年合計用電總量為 8,051,400 度，經費支出為 2,251 萬元，99 年合計用電總量為 7,51,800 度，經費支出為 2,179 萬元/。再依據 98 年與 99 年每年用電度數比較，節能用電總量減少 533,400 度/年，節能比率為-6.6%，EUI 為 60.90，【附件 3-7-A7】節省經費 72 萬元整。

另新建工程田徑場及圖書館，皆已申請綠建築標章，未來將取得「基地保水、綠化、日常節能、水資源、污水及垃圾改善、生物多樣性」等六項綠建築標章，以各項節能措施，降低維護成本【附件 3-7-A8】。

3-7-3 學校能辦理交通安全之相關活動，以強化學生交通安全之素養

學校定期辦理交通安全之相關活動，包括每學期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交通安全的重要性和每學年辦理至少一次以上的交通安全教育有獎徵答及辦理班際交通安全教育海報比賽。本校於 99 年 4 月份接受教育部的『交通安全教育評鑑』，成績獲得合格，並依評鑑委員所建議的事項逐一改善完成。(如附件 3-7-A9)。

3-7-4 學校能營造合乎無性別歧視與無障礙之校園環境、無性別歧視之校園環境

性別平等主題多元，而如何全面性涵蓋並普及化推廣，以建立友善校園，是本校努力的方向。故本校在此主題上，辦理包含兩性交往、性騷擾性侵害、同志平權、愛滋防治，其目的也兼具預防性、宣導性、事件後續處理性質，亦以多元管道，吸引學生參與，如：演講、電影欣賞、競賽活動、網路留言、工作坊及班級座談等活動。經費來源除校內經費外，申請教育部或校外機構，以更充分連結資源，共同合作辦理。

積極執行性別平權：本校設有哺乳室，並鼓勵教職員工生踴躍使用。生理假、家庭照顧假不影響年終考績（核）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14 條第 2 項規定，女性員工申請生理假、或同仁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20 條規定，家庭成員因預防接種、發生嚴重疾病或其他重大事故需親自照顧者，申請家庭照顧假，均能依規定辦理，於辦理平時考核或年終考績時，均不列入紀錄，不影響其年終考績（核）之評定。

本校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及教師評審任一性別委員人數均符合規定比例。【附件 3-7-A10】

二、無障礙之校園環境

（一）桃園縣政府 94 年 6 月 23 日「桃園縣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及設備勘查紀錄表」及 95 年 9 月 29 日複查結果辦理改善行政教學大樓、綜合科技大樓、綜合體育館、室內游泳池等建築無障礙設施，於 96 年 9 月 24 日辦理完成，支出經費 66 萬 1000 元。

（二）內政部營建署 98 年 9 月 18 日抽查本校教學研究大樓無障礙設施所提建議改善及增設部份無障礙設施及標誌，支出經費 5 萬 6,620 元，於 99 年 2 月 23 日完成。

目前已完成較具公眾使用性場所之行政教學大樓、綜合科技大樓、綜合體育館、室內游泳池、推廣教育宿舍(樸園)、室內網球場等建築無障礙設施，學校已完成改善老舊建築之無障礙校園

環境(如附件 3-7-A11)，並於設計新建築物時，將無障礙設施納入新建築內。

3-8.學校提供學術單位一般與專業教室(含實/試驗場所)之資源為何？

3-8-1 學校依據各院系之需求，提供足夠之教學與研究空間

本校為協助各系所教學工作，依教學單位之性質，配置以不同之教室，其類別包含有百人階梯教室、E 化教室(設有單槍投影機、E 化講桌)、一般教室(皆設有單槍投影機)、器材室、研討室、教師研究室、專業教室、實驗室、語言教室等。(詳如附件 3-8-A1)

本校於 97 年完成教學研究大樓新建工程，透過空間重新配置，各院、系、所皆分配足夠之教學與研究空間。

3-8-2 學校能依據各院系之需求，配置足夠軟硬體設施之專業教室及實／試驗場所

依據各院系所之性質及專業領域發展，設置專業教室、術科專長訓練場地及實驗室，如羽球場、數位媒體中心、運動科技實驗室等，作為學生專長訓練、專業實習、實驗操作訓練之用，並依各項計畫經費更新設備。(詳如附件 3-8-A2)

3-8-3 學校各類專業教室，訂有管理使用辦法，並落實執行（本題應由研發處擬答）

本校各類專業教室之空間管理及設備，訂有實驗室管理要點草案（如附件 3-8-A3）。

3-9.學校提供資訊科技、圖書儀器及數位學習機制以滿足師生需求之情形為何？

本校目前資訊科技、圖書儀器及數位學習機制現況分述如下：

(一)資訊科技設備

1. 電腦教室：本校有四間電腦教室，其中三間提供教學使用，公用電腦教室一間專供師生自由使用。
2. 有線網路：本校所有空間皆具備有線網路。

3. 無線網路：本校主要建築物皆具備無線網路使用。
4. 資訊系統：如校務行政系統、數位學習網、影音系統、遠距教學平台...等，97-99 學年度新增投資資訊服務與設備共 27,360,101 元（詳如附件 3-9-A1）。
5. 合法軟體：提供教學研究所需之合法軟體。

(二)圖書儀器設備

圖書館館藏總數 282996 冊（詳如附件 3-9-A2），97-99 年度平均給予經費為新台幣 856 萬 4 千（詳如 97-99 學年度經費與館藏量統計比較圖，附件 3-9-A3）。經費中將近 120 萬元用於購置電子資源及電子期刊（詳如 97-99 學年度圖書館圖書期刊資料庫經費統計，附件 3-9-A4），每學期對各系所開設電子資源利用教育，並將教育訓練課程上載至 e-learning 課程專屬系統，讓同學可以自行學習。

(三)數位學習機制：教學服務提供客製化的虛擬教室，另提供 Moodle 數位教學平台、JoinNet 遠距教學平台、Ostube 線上教學影音平台、Podcast 數位學習平台及 PowerCam 系統以錄製教師教學（詳如附件 3-9-A5）。

(四)人力配置：資訊中心編制有主任 1 人(兼任)、組長 1 人(兼任)、技士 1 人、約用人員 3 人。網路業務由技士 1 人負責，駐點人員 2 人協助；約用人員主要負責系統開發業務。圖書館編置有館長 1 員(兼任)、組長 2 員、組員 2 員、技工 1 員及聘雇人員 1 員。教學資源中心編置組長 1 員(兼任)、聘雇人員 2 員。

3-10 學校對智慧財產權保護的措施及成效為何？

3-10-1 學校訂有智慧財產權保護之相關規章，落實智慧財產權保護

1.本校於 97 年 7 月 18 日成立保護智慧財產權小組，規劃及辦理相關活動。

2.本校每年度採購教職員及學生微軟 CA 授權(Windows 及

Office)與各項多媒體應用軟體。

3.本校現有之智慧財產權保護相關規章如下:「國立體育大學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推動小組設置要點」(附件 3-10-B1)、「國立體育大學貫徹保護智慧財產權實施要點」(附件 3-10-B2)、「圖書館影印規則」(附件 3-10-T1)、「國立體育大學校園非法影印疑似侵權處理程序」(附件 3-10-T2)、「校園設置影印服務契約」第 5 條納入「履約期間內，不得接受委託從事非法影印教科書或販售盜版書籍等行為。」(附件 3-10-T3)、「國立體育大學校園網路疑似侵權處理程序」(附件 3-10-I1)、「國立體育大學網路流量異常管理辦法」(附件 3-10-I2)、「國立體育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規範」(附件 3-10-I3)。

3-11 體育室(組)組織架構與運作機制為何?學校整體體育(含場地、器材、設施安全規範及經營)、體育課程(含必修及選修)及體育教學(含師資、提升體適能、提升游泳能力及適應體育)規劃機制與運作情形為何?

3-11-1 學校設有專責之體育行政單位，並能編列足夠之行政人力，推展體育活動

本校設有體育室專責體育教學之一級行政單位，共 15 人，設有主任一名，由校長聘請副教授(含)以上教學或研究人員兼任。本校體育室組織架構健全，分為三組：體育教學組、設施服務組、設施管理組，各組設有組長 1 名，組員若干人，負責辦理全校性體育活動與各場館經營規劃管理為主(如附件 3-11-A1)。

3-11-2 學校能規劃、購置與維護運動休憩之軟硬體設施。以滿足師生之需求

一、規劃、購置軟硬體設施

本校因為體育專業學校且坐擁廣大腹地，擁有多項專業級之運動教學場地與競賽型場館。各運動場館之詳細情況(如附件 3-11-A2)。並於每學期中由各系、所、教學場地維護單位及營運

單位依實際所需，向學校申請購置相關教學器材(如附件 3-11-A3)，另外本校於 99 學年度規劃田徑場新建工程。以符合授課教師教學所需及維持教學品質。

二、維護軟硬體設施

在設備器材維護方面，本校各運動場館均設有專責單位及專人管理，維護運動休憩之軟硬體設施，原訂有體育設備(含器材)檢查工作，由檢查小組每學期定期實施檢查一次，現已改為由各體育設備管理單位每月實施自主檢查一次。

3-11-3 學校之各類體育設施與場館，訂有管理使用辦法，並落實執行

本校各類體育設施與大型運動場館(綜合體育館、游泳池、田徑場、網球場等)均設有管理單位與專業管理人員及訂有場館營運管理及租借辦法(如附表 3-11-3-1)，落實執行運動場地設施之使用、管理及借用，以增進校務基金之籌措與使用管理之效能及安全。在不影響教學訓練之前提下，本校各大型運動場館均訂有對外開放營運管理辦法及對外開放營運時間及收費標準。其中體育館每年約有 1300-1800 萬元之營收；游泳池每年營收約 900 餘萬。

表 3-11-3-1 各運動場館管理使用辦法

辦法名稱	附件
國立體育大學綜合體育館營運管理辦法	附件 3-11-A4
國立體育大學網球場(館)校外租借管理辦法	附件 3-11-A5
國立體育大學體適能中心經營管理辦法	附件 3-11-A6
國立體育大學游泳池管理要點	附件 3-11-A7
國立體育大學設施管理收支分配、租借收費標準	附件 3-11-A8
國立體育大學綜合體育館管理借用收費標準	附件 3-11-A9
室內網球館每日租借收費標準	附件 3-11-A10

3-11-4 學校體育課程能確保至少必修二年，並聘任合格專業之教

師授課，以確保教學品質

一、體育課程實施情形

本校學生於修業年限內均有 6-14 個必修學分，至少必修二年並將游泳列入各系必修之項目，其規定畢業標準以不限泳姿必須游完 50 公尺。

99 學年度體育室自我評鑑後，經校內外委員評鑑會議之建議，新訂「國立體育大學體育課程實施辦法」，將體育課程概分為「基礎體育課程」和「專業運動術科課程」；「基礎體育課程」由體育室規劃執行；「專業運動術科課程」由各系規劃執行。100 學年度起入學之新生修業年限內至少修習基礎體育課程 4 學分，學生需於大一、大二修習兩年基礎體育課程，需通過 3000 公尺檢測及 50 公尺游泳基本能力；大二以上為體育多元選修課程。

二、教師專長與任教情形

全校體育教學師資共有 102 位之優秀師資群，結合國內外優秀師資將專業的研究結果應用於體育課程，從不同的角度、多元層面的探究，以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的效果（如附件 3-11-A11）。

3-11-5 學校能規劃與開設多元之選修課程，以強健學生身心

本校規劃與開設之選修課程項目相當多元、包含各運動場域及競技運動、保健運動與休閒運動等不同類型（如附件 3-11-A12）。

另本校體育室 100 學年度開始規劃與開設之普通體育課程分為大一體育與大二以上興趣選項兩類。大一、大二以游泳和體適能這兩項目開班選課方式編班；大二以上以興趣選項分組上課（如附表 3-11-5-1）。此外，學生因為身心狀況不適合修習基礎體育課程者，另修習本校開設之特殊體育課程。

表 3-11-5-1 大二以上體育（三）和（四）之多元選修課程

共同必修課程 體育（一）	體適能（3000 公尺跑步）：男生需在 18 分鐘內完成，女生須在 20 分鐘內完成。
-----------------	---

體育（二）	基礎游泳（50 公尺游泳）：捷、蛙、仰、蝶等游泳項目任一式不落地完成。	
興趣選修課程 體育（三） 體育（四）	球類運動	籃球、排球、羽球、桌球、網球、木球、高爾夫、壘球、足球
	水域運動	水上救生、水球、輕艇、潛水
	戶外運動	攀岩、登山、射箭、飛盤
	舞蹈	有氧律動、韻律舞蹈

3-11-6 學校能辦理各類體育活動與競賽，以提升師生之運動風氣

每年依計畫辦理全校師生運動會、水上運動會、越野賽及奪標季各項運動競賽活動(如附表 3-11-6-1)，以鍛鍊學生體魄與競技水準。另有奪標季活動（每年 10~12 月）配合校慶系列活動舉辦各項系（班）際運動競賽（籃、排、足、桌、羽、網球、拔河、飛盤、競技啦啦隊、輕艇等），學生參加踴躍，每項每年參加人次各約 30~200 人次(如附件 3-11-A13)。

表 3-11-6-1 97-99 學年度各類體育活動

學年度	活動項目	參加人數
97	校慶運動會	2,220人
97	全校師生越野賽	2,312人
97	全校水上運動會	464人
98	校慶運動會	2,165人
98	全校師生越野賽	2,359人
98	全校水上運動會	488人
99	校慶運動會	2,262人
99	全校師生越野賽	2,466人
99	全校水上運動會	650人

本校依據「教職員工社團活動實施要點」辦理各項社團活動(如附件 3-11-A14)，以提倡正當活動，調劑員工身心，培養團隊精神。目前計有桌球、羽球、網球、高爾夫球、滾球暨慢壘、致柔、保齡球、書畫、社交舞及有氧舞蹈社等社團。並利用校慶系列活動實施教職員工桌、羽、網球競賽，舉辦或參加大專校院教職員工各項球類運動聯誼賽(如附件 3-11-A15)，另於暑期中不定期舉辦教職員工進修活動，如網球、高爾夫、游泳、舞蹈進修班等。

99 學年度為鼓勵本校教職員工養成規律運動習慣，全面提升體適能，由健走領隊率全體參加人員自行政大樓門口出發於校園健走(如附件 3-11-A16)。

3-11-7 學校能積極推動學生體適能之檢測，並落實紀錄與成效追蹤

本校每年新生入學時委由本校運動保健學系針對全體新生實施健康檢查及體適能檢測以提升體適能(如附表 3-11-7-1)。體適能之檢測內容(如附表 3-11-7-2)。

表 3-11-7-1 國立體育大學 99 學年度體適能檢測資料

項目	身高(cm)	體重(kg)	坐姿體前彎	立定跳遠	仰臥起坐	心肺適能(秒)	BMI
平均值(男生)	174.1	72.18	31.04	231.1	47.33	495.25	24
平均值(女生)	161.6	58.47	36.89	182.48	43.42	189.19	22
男生人數：160 人，女生人數：123 人，合計 283 人							

表 3-11-7-2 本校推動體適能之檢測內容

項目	內容
體適能中心	1.教職員工及學生進行體適能檢測，體適能檢測工作辦法(如附件 3-11-A17) 2.辦理健康體育網路護照推廣計畫(如附件 3-11-A18) 3.97 學年度至今已將受測學生基本資料上傳教育部體適能網站。針對全校教職員工及學生進行體適能檢測與改善追蹤(如附件 3-11-A19)
全校體適能檢測	1.本校自 92 至 97 學年度止，每年對大學部 1 年級新生及教職員工實施體適能檢測，並將檢測結果資料上傳中華民國體育學會，並提供本校運保系相關老師作分析調配處方之用。98 學年度本校因辦理 99 學年度大學入學體育組術科測驗及 99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及分區錦標賽工作，故教育部同意准予 99 學年度後實施，99 學年度於 100 年 3 月實施。 2.99 學年度開始針對大一新生進行健康體適能檢測人數共 284 人，並依體適能狀況給予運動處方建議，便於了解學生健康體適能之狀況(如附件 3-11-A20)
體適能運動班	為提升本校教職員工與學生運動風氣、讓師生了解自我身體狀況，給予適當正確的運動處方和建立規律之運動習慣，本校體育室和健康促進組於每學期皆會辦理師生體適能運動班，有瑜珈及有氧舞蹈等多項活動項目，每學期參與人數約有 320 人參與(如附件 3-11-A21)

3-12. 學校對教學及學習資源之管理與維護機制為何？

3-12-1 學校編列經費，以購置、更新、維護教學及學習資源，滿足師生需求

本校每年為使各教學單位能持續提升教學品質，特別針對教學單位編列資本門經費（如圖一，97 學年度 495 萬 2,500 元、98 學年度 388 萬 3,750 元、99 學年度 244 萬 1,250 元），並訂定「國立體育大學教學單位年度資本預算(計畫型)分配審核原則」(如附件 3-12-A1)，落實績效管考機制，讓各系、所、中心可以購置所需設備或改善儀器，豐富教學及學習資源，讓師生能在最佳的環境中學習。同時，圖書館每年亦編列約 40 萬元不等的費用來維護各系統並管理（如：微片閱讀機系統、VOD 系統、自動化系統、NDDS 系統、OCLC 系統、中文電子期刊服務、HyRead 全文資料庫、電子資料整合服務系統等），使典藏圖書能發揮更有效的查閱及使用。

另，為提升教學品質，99 年度配合桃竹苗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提撥 72 萬 5,000 元作為學校配合款，執行本校各項計畫（如附件 3-12-A2），100 年度校務基金更撥列 500 萬元預算，加強建設數位化教學環境及相關教學成長活動，持續推動本校教學卓越，並積極申請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及桃竹苗區域教學資源中心計畫之補助。

3-12-2 學校訂定各類教學及學習資源之管理與使用辦法，並落實管理措施

圖一、97~99 學年度本校教學單位資本門經

各單位有訂定相關場地使用規則，如：運動科學研究所運動科技實驗室場地/儀器借用辦法

（<https://sites.google.com/site/sporttech56/home/xiang-guan-wen-jian-xia-zai>）、運動生理研究實驗室管理守則

（<https://sites.google.com/a/ntsulxpr.twgogo.org/lxprnet/shou-ze>）

、運動營養生化實驗室品質規範

（<https://sites.google.com/site/ntsubiochemlab/shi-yan-shisop>）、眼動儀實驗室管理要點

（<http://sites.google.com/site/eyetrackerlab/index/Download>）、圖

書館自修室使用要點

(<http://lib.ntsus.edu.tw/front/bin/ptlist.phtml?Category=67>)、體適能中心校內使用場地借用管理辦法

(<http://ath.ntsus.edu.tw/ezcatfiles/b020/img/img/98/equipment.doc>)、運動保健學系防護室管理方式

(<http://ath.ntsus.edu.tw/front/bin/ptlist.phtml?Category=22>)、教練研究所身體活動認知電生理實驗室儀器設備及場地借用辦法

(<http://sites.google.com/site/ntsupapcnl/shi-yan-shi-jie-yong-ban-fa/%E8%A8%AD%E5%82%99%E5%8F%8A%E5%A0%B4%E5%9C%B0%E7%A7%9F%E5%80%9F%E8%BE%A6%E6%B3%95.doc?attredirects=0&d=1>)、陸上系低氧實驗及訓練室管理要點

(<http://dostsa.ntsus.edu.tw/ezcatfiles/b024/img/img/336/136611492.doc>)、教學資源中心空間設備管理規則等

(<http://academic.ntsus.edu.tw/front/bin/ptlist.phtml?Category=64>)

(如附件 3-12-A3 至 3-12-A12，詳見各網址)或器材借用登記表並公開，定期維護場地器材，讓資源能物盡其用，發揮最大功效，同時借用單位也能保留完整使用情形，做為日後是否繼續購置的參考。

3-13.學校提供學生學習、生活輔導與住宿之情形為何？

3-13-1 學校能根據學生需求辦理多元之課外學習活動

本校除定期舉辦各項運動競賽活動外(附件 4-12-1 至 4-12-9)，尚辦理了人文、藝術等知性活動，提供學生多元之課外學習機會，期豐富學生的在校生活，激發學生之多元化學習與表現，促進本校學生全人發展。本校辦理之課外學習活動詳見表 3-13-1 所示。

表 3-13-1：各項課外學習活動方案及內容

活動方案	詳細內容
社團幹部研習	每年期末 6 月假校外舉辦，相關資料請見附件 3-13-A1-1。
社團迎新暨博覽會活動	於學年初辦理，透過動態的表演及靜態的展示，讓新

	生認識學校的社團並加入，充實學生的大學生活，相關資料請見附件 3-13-A1-2。
接待禮儀及美姿美儀研習課程	98~99 學年辦理研習課程，相關資料請見附件 3-13-A1-3。
藝文、展覽活動	運動之美攝影展、力與美雕塑展、珍愛台灣地球展、電影賞析，相關資料請見附件 3-13-A1-4。
音樂性活動	班際創意合唱比賽（附件 4-12-A1-11）、花季歌唱大賽（附件 4-12-A1-13）、絲竹音樂會、相聲、英文歌唱比賽（附件 3-13-A1-5）。
羊毛氈製作及智慧財權宣導	97 學年度辦理羊毛氈製作，相關資料請見附件 3-13-A1-6。
專題演講	97-99 學年辦理智財宣導講座、災害防治及青年築夢講座，相關資料請見附件 3-13-A1-8。

3-13-2 學校能興建並維護適量之學生宿舍，並有合理之管理機制

本校學生宿舍共分為第一期宿舍 A、B、C 棟；第二期 D 棟；第三期 E、F 棟，第一期宿舍為四人房雅房式公用衛浴，第二期宿舍為兩人房套房式四人共用衛浴，第三期宿舍為兩人房雅房式公用衛浴，全宿舍總床位為 1224 床。本組工作要點見表 3-13-A2-1 所示。

表 3-13-A2-1：學生宿舍輔導組工作要點及法規

工作要點	相關法規及資訊
辦理學生住宿輔導辦法	附件 3-13-A2-1
辦理學生宿舍獎學金實施要點	附件 3-13-A2-2
學生宿舍附設緣園會議中心	附件 3-13-A2-3
學生宿舍附設多功能娛樂室	附件 3-13-A2-4
97-99 學年住宿率一覽表	附件 3-13-A2-5

3-13-3 學校能主動擬定協助學生校外租賃之機制，並確保學生校外住宿安全？

本校宿舍有 1224 個床位，因宿舍住宿床位有限，其餘部分住北部同學，搭乘公車至長庚大學或騎乘機車到校便利，對於大一新生均有床位可住，惟大二以上同學部分申請不到宿舍，校外住宿生約 125 人左右，辦理賃居生具體活動成果如附表：

日期	活動名稱	數量	備考
----	------	----	----

100.3.1	房東租賃網站建置	14 筆	如附件 3-13-A3-1
99.5.19 日	辦理房東座談會	17 人參加	如附件 3-13-A3-2-1
99.11.1 日	辦理房東座談會	12 人參加	如附件 3-13-A3-2-2
99.5.17 日	辦理賃居生座談會	55 人參加	如附件 3-13-A3-3-1
100.5.18 日	辦理賃居生座談會	63 人參加	如附件 3-13-A3-3-2

因此租賃同學以桃園縣龜山鄉及新北市林口區為主要租賃地點，學校目前賃居工作現狀描述如下：

1.學校首頁已建置房東租賃網站（如附件 3-13-A3-1）：

(1)將房東基本資料置放於本校網站，租屋資料就坪數、租金及地點提供學生多重選擇租屋機會。

(2)房東所提供權狀資料列入審核，提供學生租賃安全管道。

2.辦理房東座談會（如附件 3-13-A3-2-1、附件 3-13-A3-2-2）：

(1)每學年第一學期辦理房東座談會，並邀請警察及消防單位與會。

(2)藉座談時機實施消防安全及反詐騙宣導，請房東注意熱水器使用瓦斯通風問題及改良為電水器以確保學生安全。

日期	活動名稱	人數	備考
99.5.19 日	房東座談會	17	附件 3-13-A3-2-1
99.11.1 日	房東座談會	12	附件 3-13-A3-2-2

3.辦理賃居生座談會（如附件 3-13-A3-3-1、附件 3-13-A3-3-2）：

(1)每學年第二學期辦理賃居學生座談會，鼓勵同學踴躍參加。

(2)會中請專家就「賃租安全及租屋契約簽訂」演講做說明，讓同學瞭解自身權益問題及避免租屋糾紛發生。

(3)就租屋安全及一氧化碳中毒案例宣導，加強同學消防及安全相關知能。

日期	活動名稱	人數	備考
99.5.17 日	賃居生座談會	55	附件 3-13-A3-3-1
100.5.18 日	賃居生座談會	63	附件 3-13-A3-3-2

4.每學期辦理賃居生訪視工作（如附件 3-13-A3-4）：

(1)每學期初請各系所導師及班代協助，調查校外租屋同學，繕造名冊逐一查訪。

(2)請系所導師協助訪視工作，訪視情形由生輔組記錄，導師訪視表並列入優良導師評核分數。

(3)另由生輔組組員編組至各賃居生租屋處進行訪視工作，就問題及消防安全實施瞭解，列入賃居座談會資料提報。結合轄區內坪頂消防分隊一同前往，檢視房東租屋消防安全設備，遇有立即危險性如瓦斯桶擺放於室內時，請求立即改進及追蹤複查計1件次。

3-13-4 學校能提供滿足師生校園生活需求之軟硬體環境

1.健康促進組：

(1) 硬體設備：健康促進組管理辦公室、診療室、休養室及健康教育室4個空間，內含一般辦公用品(電腦...等)、看診設備(診療床、醫療用物...等)及緊急救護外傷處理設備(長背板、氧氣...等)提供健康環境。

(2) 軟體設備：公佈欄、衛教刊物(文宣、光碟、海報...等)、利用網路公告系統發布最新醫療新知，以利師生獲得即時正確健康訊息。

(3) 辦理多元健康促進講座與活動(相關附件請見 3-13-A4-1、3-13-A4-2、3-13-A4-7)。

(4) 辦理全校教職員工生健康檢查，政策重視全校學生健康每人每年校檢查並於學生事務法規，積極進行缺點矯治與個案管理，記錄病患資料並分類放置病歷櫃(相關附件請見 3-13-A4-4)。

(5) 專業長庚醫師駐診，每四次提供緊急傷病處理及健康諮詢與統計(相關附件請見 3-13-A4-5、3-13-A4-6)。

2.督導餐廳衛生方面：

(1)每週營養師及安排衛生委員進行(相關附件請見 3-13-A4-3)。

(2)本校學苑餐廳管理與作業現況分述，膳食管理委員會委員亦會不定期輪流至餐廳進行衛生檢查(表格內容如附件 3-13-A4-3-1)

(3)意見調查組於合約期滿之最後一學期對全校學生發放『學苑餐

廳滿意度調查』問卷內容如**附件 3-13-A4-3-2**，97 學年度第二學期之問卷結果如**附件 3-13-A4-3-3**，作為下次招商之參考。

3.運動傷害防護中心:提供學校師生、運技三系選手運動傷害防護的照顧，包括運動傷害的諮詢、緊急傷害的處理、運動傷害的預防及運動傷害發生後的復健運動...等，藉此幫助選手在運動場上能表現出更好的成績。

作，內容統計表(相關附件請見**3-13-A4-10**)。。

3-13-5 學校能確保校園安全，以提供師生安全健康之環境

本校為全面提升校園安全工作，自民國 95 年開始全面檢討校園安全問題與提升校園安全相關系統功能，除聘請 3 名校安人員，並於駐警隊下加入保全人員，以加強校園安全之監控。

駐警隊共 10 名，保全 3 名，執勤工作包括：校門口門禁管制、行政、科技與教學大樓安全巡察及校園各重大場館、地點與路口之巡邏，並藉由校區內之安全監控系統，24 小時全面管控校園安全，建置校園安全立體防護網。(校園巡邏及排班表如**附件 3-13-A5-1**)

另為維護校園安全處理緊急意外及重大事件，建立學生緊急意外事件通報系統，由學務處生軍組校安人員共 3 名每日 24 小時值班，接受學生緊急意外事件通報，並搭配學校各隊教練共 8 名，於學生宿舍輪值夜間安全維護，於接獲意外事件通報後，依事件之情況與需要，分別通知各相關人員與師長處理，以因應校園發生之意外事件與危機。(校園安全管理計畫如**附件 3-13-A5-2**)

3-13-6 學校能設置專責之心理諮商單位，編列充足之經費，並聘用具有專業證照之人力，提供學生輔導協助

目前於學務處諮商輔導組編制一名組長、一名專任諮商心理師、兩位兼任諮商心理師，名單請見(**附件 3-13-6-1**)。經費部分，除諮輔組內編列經常門預算，亦申請教育部經費，(**附件 3-13-6-2**)，以辦理心理衛生三級預防工作。

本校設有「國立體育大學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實施辦法」(附件 3-13-6-3)，初級預防上，每學期辦理心理衛生演講、班級座談或活動(附件 3-13-6-4)。二級預防上，進行新生身心適應之篩檢(附件 3-13-6-5)，透過心理測驗之量表，篩檢出高危險群學生。個別諮商人次逐每學期增加，(附件 3-13-6-6)。

3-13-7 學校能定期辦理法治教育、反詐騙等校園預防及相關知能之宣導與活動，強化師生之法治素養

本校為強化師生法治素養及其觀念，於每學期(年)持續辦理智慧財產權及反詐騙等宣導活動，詳如下表：

活動項目	活動內容
智慧財產權教育宣導	每學期於導師研討會及每學年新生入學輔導，均將智慧財產權納入活動，加強宣導。(宣導資料如附件 3-13-A7-1)
法治相關講座	於每學期初導師研討會針對老師在管教與法律的認知，聘請專家以「老師，你也可以這樣做」為主題辦理宣教。(講綱資料如附件 3-13-A7-2)
反詐騙宣導活動	1.將學生宿舍專線 03-3272476 納入為反詐騙專線電話，由管理員 24 小時接聽並及時反映相關人員處理。 2.印製本校學生家長緊急聯絡卡、暑期家長聯絡函，如遇疑似狀況時，可依上列電話進行聯絡與查證。(聯繫卡、函如附件 3-13-A7-3) 3.每學期至少辦理兩次學生宿舍朝會，適時宣導反詐騙案例。(宣導照片如附件 3-13-A7-4)

另本校通識教育中心在 97-99 年度均開有法律相關課程，透過法治教課程，以充實本校學生的法治素養。而本校研發處、學務處亦在本校網頁，隨時依即時最新相關訊息公告，以利本校師生參考運用。(本校網址：
<http://www.ntsuet.edu.tw/front/bin/home.phtml>)

3-14 校院級導師制之實施情形為何？

3-14-1 學校訂定導師制實施之相關辦法，並落實執行

一、導師制相關辦法

本校為落實導師輔導工作、提昇學生學習與生活能力，培育

德、智、術兼備之人才，依據「教師法」第 17 條規定，並參酌本校實際情況與需要，訂定「國立體育大學導師制度實施辦法」。（附件 3-14-A1）

二、落實執行導師制

凡本校專任講師以上教師（含專業技術人員）有應聘擔任導師之義務，每學年開學前三週請各院、系、所推薦導師並由校長聘任之，另於本校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組網頁設置「導師園地」，提供導師輔導工作各相關表件及活動訊息。

3-14-2 學校定期辦理導師輔導知能研習，並落實研習成效

本校每學期辦理 1 場導師輔導知能研討會（附件 3-14-A2）及 2 場導師工作坊（附件 3-14-A3），透過系列完整課程之規劃，就各項主題聘請校外專家學者蒞臨本校演講、互動，增進導師輔導知能與資訊，並透過活動參與，增進導師間情感交流、凝聚向心力，紓解工作壓力，提升輔導效能。

學年度	項目	場次	人次
97	導師輔導知能研討會	2	160
	導師工作坊	4	61
98	導師輔導知能研討會	2	162
	導師工作坊	4	67
99	導師輔導知能研討會	2	167
	導師工作坊	4	63

3-14-3 學校訂定落實導師功能之機制，並落實執行

一、本校各院、所、系、師資培育中心之院長、所長、主任為各該院、所、系、中心之主任導師，負責導師業務之推動及督導工作；博士班、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各設置導師一名，大學部（含在職專班），每班置導師一名，延修生導師由主任導師擔任。

二、落實執行導師功能

1. 導師每學期皆需填寫導師時間實施計畫表及工作紀錄表繳交至學務處諮輔組，並經由各班班會紀錄簿之呈核，落實導師規畫

及記錄與班級學生互動時間。

2.導師會議與工作坊及學校重大集會參與情形、導師時間實施計畫表及工作紀錄表繳交與否、班會召開次數等，納入教師升等與評鑑項目。

3.本校為提昇學生輔導工作品質及表彰熱心奉獻、輔導績優之優良導師，依「國立體育大學優良導師獎勵辦法」(附件 3-14-A4)，每學年遴選 3 位導師，頒發優良導師證書及獎金叁萬元整並於校慶時頒發獎牌以茲表揚。

3-14-4 學校定期召開導師會議，檢討工作成效

本校為定期檢視導師工作推動狀況，透過交流與互相切磋，增進輔導經驗，每學年辦理 2 場導師會議，並結合導師輔導知能研討會辦理以擴大導師會議的效益，除公差假外，導師參與意願高，出席率達百分之百，足見本校老師的熱忱及向心力。

3-15.學校辦理畢業生生涯發展輔導之作法為何？

3-15-1 學校設有專責之單位，並編列足夠之人力與經費，落實學生生涯發展輔導

本校設有專責單位即為學務處校友服務及就業輔導組，並編列足夠之人力與經費，落實學生生涯發展輔導。

3-15-2 學校能定期辦理學生生涯輔導之各類活動

本校於學務處下設校友暨就業服務組，統籌辦理學生生涯發展與輔導事宜。由於勞委會、青輔會等政府機關之經費挹注，搭配各系所協助辦理職涯相關活動，對學生了解國內當前運動休閒產業之發展，有具體且顯著之成效。

(一)於各系所建置課程地圖及職涯進路地圖，減低學生徬徨感，有助其在學習並掌握人生方向。

(二)每年向勞委會、青輔會申請經費挹助，辦理本校各項就業相關活動，同時，也獲得考試院、桃園縣政府支援，合辦多場就業講座。

- 1.企業參訪（如附件 3-15-A1-3）：藉由企業參訪，使學生了解產業發展趨勢及人才需求、及早體驗職場生態，做好就業前之技能及態度之準備，並從產學互動，建立良好交流合作關係。
- 2.校園徵才活動（如附件 3-15-A4-6）：邀請各行各業績優廠商與本校同學面對面互動，進行公司概況介紹、人才招募、現場填寫履歷面試、生涯經驗分享等活動，以期協助企業與人才之媒合。
- 3.職場培力營（如附件 3-15-A7-9）：使同學掌握專業企劃、活動提案能力，兼顧理論方法與實作演練，有效增進同學求職之準備，進一步提升畢業生的職場競爭力。
- 4.就業講座（如附件 3-15-A10-12）：使同學習得如何在面試時自我行銷，在眾多競爭者中脫穎而出；同時，了解職場資訊及企業用人的條件需求，提早做好生涯規劃與準備。

二、特色

（一）本校目前擁有四個學院（體育學院、競技學院、健康學院及管理學院）及共同教育委員會，各學院具有不同特色之教學與研究領域特色。以運動科學、運動競技與體育管理為三大發展架構，是國內第一所專業體育大學，擁有專業的師資與學術研究資源。

（二）本校通識教育課程之規劃依循本校專業特色之運動教育、運動科學、運動技術和運動經營管理發展架構，以培養具備跨領域發現、分析、解決問題與創新思考能力，以及具備人文素養與社會關懷的全人教育的體育人才，厚植本校學生因應知識經濟與全球化高度競爭情境的能力。

（三）依據整體校園規劃暨廣續發展計畫，整體校園土地使用分區及建築空間規劃分配為綜合體育館區、景觀綠化區、行政教學區、體育訓練區、生態區、生活區(詳如附件 3-6-A6 整體校園規劃暨廣續發展計畫報告書一冊)，教職員工生總數 2,446 人，共同使用 61 公頃的校園，與 123,453 平方公尺總樓地板面積。本

校土地及各建築物均屬本校自有財產，空間規劃與分配上具有自主性，為三所體育校院之冠。

（四）本校在資訊科技、圖書儀器及數位學習機制方面有下列特色：

1. 校園網路基礎建設及資訊教學設施完善。
2. 無線網路帳號登入機制：登入無線網路需使用帳號密碼，提高資訊安全等級。
3. 圖書館藏特色為體育、運動醫學、運動技術、運動教育、運動推廣、運動休閒、適應體育等，體育特色館藏佔本館館藏80%以上，在「質」與「量」堪稱國內體育運動方面最豐富之圖書館。近年來圖書館積極開發數位學習，目前有 VOD 隨選視訊系統、教育訓練學習影片，博碩士數位論文系統、電子期刊等更是全校師生必用利器。
4. 提供多種數位教學平台，依不同教學及教材需求，可放於不同的系統上，供教師及學生在平台上考試、繳交作業或體育術科動作示範教學之用。
5. 校園 e 化建設亦已列為本校中程發展計劃(附件 3-9-A6)。

（五）本校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推動小組檢討會議，檢討持續性工作執行並討論改善措施。並將相關智慧財產權保護規章公告於網頁宣導、影印規則館內公告、保護智慧財產權等宣導海報張貼於影印機上方、電腦檢索區及館內各處等。針對教育部之要求的智慧財產權法規，已完全具備並已執行。

（六）體大努力從台灣第一力爭為國際知名，從個人領先提升為社群領導。將高等教育學術、國家競技運動以及奧林匹克公園三合一，融入體大校園及全國最專業的體育師資以達成「體大三十，亞洲三強」的目標。本校為教育部游泳能力分級訓練計劃暨體委會『泳起來』計劃之重點執行學校，現正執行整合桃園縣

龜山鄉各國小游泳能力分級檢測訓練，每年約 2000 人，成效卓越(如附件 3-11-A22)。本校運動代表隊在各大專校院之運動競賽及國際競賽成績表現均名列前茅(如附件 3-11-23)。

(七)教學單位資本預算屬競爭性經費，申請單位需針對新一年度的教學內容先行審慎規劃，製作完善的計畫書統一交由審查委員審核，以爭取資本門之補助。

(八)本校屬專業體育院校，需考慮選手訓練時間及儀器操作的專業性，故各體育場館或實驗室等教學空間的使用、教學設備的操作皆由各單位負責管理、維護。

(九)學生宿舍部份：

- 1.各寢室採用插卡式自動計費電錶：可由同學自行控管用電額度，且可節省電費達到節能減碳之效果。
- 2.運技三系(技擊、陸上、球類)同學一律優先住宿：由於本校競技專長同學每日須晨操專長訓練，故優先分配住宿，剩餘床位再供其他系所同學申請。
- 3.依住宿分數高低分配宿舍：一般四系(運保、產經、體推、適體)及研究所同學表現優良者可加分，違規者將扣分，做為篩選下學年度住宿生之標準。(詳如附件 3-13-A2-1)
- 4.提供住宿生獎助學金申請：由廠商提供住宿生獎助學金，擔任學生宿舍自治幹部或熱心學生宿舍公益事務者可依規定申請，以鼓勵住宿生參與自治事務及熱心公益。(詳如附件 3-13-A2-2)
- 5.多功能娛樂室及緣園：附設多功能娛樂室可唱卡拉 OK、看電影以供同學慶生聚會之場所，緣園為 K 書中心及獨立會議室，可供同學讀書、討論報告、社團開會之需求。(詳如附件 3-13-A2-3、3-13-A2-4)

(十)本校校外賃居學生租屋大部分距離學校不遠，且在校外表現獲房東座談會房東肯定及讚許有下列特色：

- 1.學生素質良好，因訓練因素體能佳反應靈活，吃苦耐勞。
- 2.與房東互動良好，鮮有房東控訴學生事件。

(十一)1.餐廳督導方面：

- (1)督導餐廳衛生，每週一次營養師及衛生委員進行衛生檢查(相關附件請見 3-13-A8-1)。
 - (2)定期與廠商招開學校衛生環境會議。
 - (3)製作學苑餐廳滿意度調查表(相關附件請見 3-13-A8-2、3-13-A8-3)。
- 2.學苑餐廳環境評估，要求廠商改善或不續約。
 - 3.健康諮詢：有醫師及護理師能提供學生健康諮詢服務。
 - 4.本校在學苑餐廳之管理與作業方面有下列特色：
 - (1)設有專業營養師進行督導，為同學的健康把關。
 - (2)學生住宿比例高，到餐廳用餐比率亦高，做好學苑餐廳之管理，學生用餐之安全即較無虞。
 - (3)廠商提供定量之惜福餐券給予弱勢學生，使弱勢學生之膳食無虞，能專心於課業學習。

(十二)本校在確保校園安全，以提供師生安全健康之環境特色如下：

- 1.本校目前已無軍訓教官，由校安人員替代校園安全任務。
- 2.本校由於專業特質，故學生住宿率高(學生宿舍)，在於宿舍夜間輪值部分，除校安人員外，尚有各專任教練參與輪值，以減低校園安全人力的負擔。
- 3.本校在校園安全管理上，各一級主管均納入決策小組中，以有效掌握狀況。
- 4.本校除了校安計畫外，另由學務處針對學生宿舍管理人員與夜間輪值人員辦理研習會，針對宿舍可能發生的狀況逐一提出討論並研擬處置的標準作業程序。
- 5.在學校首頁建置校安專區，使全校師生均能於任何地方透過電

腦而取得相關校安訊息。

6.建立校安所有相關人員的通訊表，以確保資訊的暢通。

(十三)本校學生住宿集中且透過學校數位化網絡宣導皆有相關認知其特色方面分述如下：

1.各隊練習同學在教練指導及要求下運用團隊加強認知。

2.列入校園安全實施計畫範疇，透過本校校內電視網絡宣導。

(一)本校教職員生人數規模小，任何活動皆採全體動員方式，期以教師、職員、學生共同參與，凝聚全校向心力，同時，從歡樂氣氛中增進學習效果。

(二)本校雖是教學研究型綜合大學，不過，對於學生就業能力之培養也不遺餘力；除辦理常態性活動，各系所對實習課程之重視與要求，也使同學進步卓著。

三、問題與困難

(一)除了老師在個別期刊發表，學校亦鼓勵老師積極向政府與民間單位申請研究計畫，發表研究成果。但仍缺乏跨領域整合型專案計畫，以建立本校在體育運動專業領域的研究特色與成果，改善教師研究環境與提供獎勵配套措施。

(二)通識教育領域多元，要有效推展通識教育，需較多通識專長領域之專任教師。然本校受限於通識教育中心專任教師員額（足額7名，現有員額5名），使課程發展難度增加，亦不利於通識中心業務之推動。

(三)兼任教師比率過高，兼任教師之聘用不易。協助校外兼任教師提升多元、能力導向教學能力之相關專業成長困難度高。

(四)本校各系所教師之專業領域一致性過高（多屬運動科學領域），授課時數達規定時數者之比率也高，於開授通識課程之困難度高。

(五)校地可建築面積建蔽率偏低，受林口特定區計畫限制僅有

12%的建蔽率，校園建設發展嚴重受阻。

(六)球類館、技擊館及選手宿舍工程延宕，影響教學訓練。

1.球類館、技擊館工程建築之訴訟部份已告一段落，惟水電工程尚在訴訟中。

2.選手宿舍建築工程解約案，歷經兩次訴訟過程仍然敗訴，後續將評估是否改以終止契約方式重新提起訴訟。

(七)因採購軟體經費短絀，目前可提供之授權軟體數量與授權數有限。

2.張貼規則及宣導海報效果有限，影印機管理無人力可確實監督讀者是否有侵權行為，僅能達到宣導嚇阻效果。

3.智慧財產權法規規章之制訂較容易達成，唯要完全落實管理，受限於現在人力、物力、技術的關係較難達成。

(八)體育室現進行整合所有開課資訊，進而開設基礎體育課程，惟需與各系的術科專業課程進行系統性整合。本校各主要營運場館皆為有歷史之主體結構，器材老舊無法再取得、修護成本過高、無法與新穎之場館競爭，致使競爭力降低且學校地理位置偏遠、交通不便，人群不易聚集。

(九)爭取到資本門補助經費的教學單位，因建置完成後學校並無特別針對購置器材要求產出或績效，不容易落實管考。

(十)教學設備因部分操作須具備專業知識，故由教師個人保管，非該師學生或該系所人員不易借用。

(十一)學生宿舍部分：

1.自動計費電錶功能不穩定，部分寢室常跳電或無供電狀態，且廠商維修不力無法查明故障原因，故常造成同學用電之困擾，亦造成管理上之公平爭議。

2.住宿生有運技三系、一般四系及研究生三大類族群，生活作息、思想個性大不相同，法規制定如何符合各族群之狀況，及宿舍分配該如何符合比例原則皆為審慎考量之重點。

- 3.緣園同學使用率不高，讀書風氣不佳。
- 4.第一、二期宿舍老舊，牆壁天花板壁癌漏水修繕後亦無法長久維持，增加成本負擔。
- 5.由於林口冬天經常低溫濕冷，第三期宿舍使用熱泵熱水系統，寒流來時加熱溫度不足，無法滿足同學洗澡之需求。

(十二)校外租賃學生主要是在於經費及環境上有下列之問題：

- 1.部份房東無意願提供資料，形成資料不透明化，且距科學園區近，房東租屋以科技人最多，租金降價有限，未來捷運通車便捷效果租金將可能提高造成學生負擔。
- 2.租屋房間因隔間因素造成通風不良或環境不佳。

(十三)1.進康促進組編制 1 位護理師，遇有公假會有職務代理問題。因健康相關業務繁雜，需要與相關人員進行溝通協調所花費時間較多。

- 2.學生生活作息不同、上課時間不同，難以掌控學生狀況。
- 3.學生在健康方面的知識不足，學生參加健康講座意願不高。
- 4.本校以培養專業運動人才為主軸，而運動員為運動傷害的高危險群，而非運動專才的系所學生們常見健康問題為體能不足，因而容易生病。

5.本校在學苑餐廳之管理與作業方面面臨下列各項問題與困難：

- (1)因全校學生人數較少，因此僅能有一家廠商供膳，餐點之多元性略嫌不足。
- (2)餐廳位置靠近學生宿舍，與教學及行政大樓有一小段距離，且此距離與學校至鄰近之長庚大學及長庚技術學院的距離相距不遠，非住宿生至學校餐廳用餐的比例較低，廠商的經營較困難。

(十四)本校在確保校園安全，以提供師生安全健康之環境的問題與困難分述如下：

- 1.部分師生因危機意識較少，或礙於個人因素，故而隱匿事故或

知情不報，最後導致事發後，造成嚴重的事故。

2.部分人員對非本身事件，大都採漠視的態度，如遇事故發生時而致手足無措。

(1)國內運動休閒產業種類繁多，惟，就業機會仍嫌不足。

(2)專職人員編制受限，限制可有作為。

四、改善策略

(一)本校成立研究團隊，共同爭取研究計畫與經費，充裕學校研究經費；增進不同學術領域間及與國外大學的互動與交流，吸收教學與研究新知；持續改善教學與研究環境，作為本校教師教學與研究的後盾；教師評鑑及升等制度之配合提升，提升校內整體教學研究的風氣。

(二)彙集各系所人才培育與課程發展重點，規劃既涵蓋人文、社會及科學三大領域並符合本校學生核心能力發展之通識課程。

(三)訂定鼓勵教師開設通識課程獎勵要點，鼓勵各學院教師開設通識課程，以擴充通識課程內容、強化通識師資，豐富通識的教學。

(四)鼓勵各學院教師發展與各學院人才培育重點課程相關之通識教育第二專長，以提高各學院教師開設通識課程之意願。

(五)鼓勵學生跨校選課，以豐富學生通識素養。有關跨校選課部分，則依據本校大學校際選課實施辦法中之規定：每學期以不超過該學期學分總數四分之一為原則。

(六)提供通識教育相關之學術研討會與講習資訊，積極鼓勵專兼任教師參與，並訂定相關鼓勵辦法，協助教師進修活動之進行。

(七)辦理通識教育講習並配合校內相關活動進行宣導，以提升教師之通識課程教學策略與活化通識教學之素養。

(八)本校校園未來將建構成為具有「奧林匹克運動校園」特

色之園區為目標，繼續向內政部營建署都市計畫委員會提案爭取教學區域地建蔽率的放寬，使符合本校整體發展所需的建築空間。

(九)二館一村案除後續訴訟外，並研擬將現有構造物處理，同時重新規劃設計，日後將以爭取興建國家訓練基地場館之方向進行，以充實本校教學及訓練設施。

- 1.期望能有較充裕之經費補助，優先採購與教學相關的軟體使用者授權數，以提供更好的教學環境。
- 2.開設相關課程教育及推廣活動加強宣導方能加強學生對智慧財產權了解，避免讀者侵犯智慧財產權行為發生。
- 3.定期宣導智慧財產權的觀念，並以群組郵件方式，定期宣導智慧財產權的觀念。

(十)將參考他校的作法，配合課程及活動達到較佳效果。透過不斷努力與長時間的宣導，加上智財權觀念的提昇，終可達到落實智慧財產權的保護。

(十一)體育室已訂定「國立體育大學體育課程實施辦法」，基礎體育課程由體育室規劃與執行。各營運場館營運方向以控制人事成本支出，以求最大的經濟效益且覓尋經費補助進行各場管維修整建改造，達求新求變之功能以符合市場之需要。另期待桃園捷運的開通，可使校內各營運場館經費來源穩定帶動更多人潮。

(十二)國立體育大學教學單位年度資本預算(計畫型)分配審核原則」之審核情形與評分項目已重新檢視更新，從原本由各委員自行審查評分，改為同一時間公開公正評分，加強分配的公正性。

(十三)未來申請新年度預算時，若前一年度有獲補助者須就該計畫提出績效報告，當作新一年度審核評分之重要執行情況參考。

(十四) 應整合全校教學與學習資源，若為可開放借用部分，則將資訊公開並訂定詳備的管理辦法，達到資源共享之目的。

(十五)學生宿舍部份：

- 1.由各系所同學組成學生宿舍自治委員會，每月定期召開宿舍自治會議，參與學生宿舍輔導辦法之建議及修訂，並協助政策法令之宣達，做為住宿生意見轉達及溝通之橋樑。
- 2.於緣園舉辦各類文藝活動，如課後輔導班、語言學習班、各科讀書小組、影片賞析...等，以刺激同學讀書風氣及自我進修提升之精神。
- 3.第三期熱水問題，暫以小飛龍瞬熱式熱水器備用，擬再增設一組鍋爐系統，利用鍋爐產熱較快速之特性，以供天冷時沐浴熱水之急需。
- 4.舉辦各類宿舍慶祝活動，如聖誕晚會、冬至吃湯圓、端午節包粽子，讓外地學子亦可感受佳節之氣氛，連絡住宿生感情、凝聚住宿生團體精神，以創造住宿文化。
- 5.每學年舉辦學生宿舍整潔比賽，實施各寢室之整潔評分，鼓勵同學維護生活環境，學習生活管理，以達生活輔導之目標。

(十六)1.實施道德勸說爭取信任並告知加入有利房屋出租。

- 2.偕同平頂消防分隊郭澤民先生一同前往，就消防安全實施評估、檢查做好安全預防檢視工作。

(十七)1.教育訓練課程：

- (1)第一部分：基本急救能力課程、社區推廣課程。
- (2)第二部分：保健志工與運動防護員的初級急救能力訓練。

2.加強社區關係：

- (1)至桃園地區與桃園衛生單位進行合作校園推廣急救。
- (2)藉本校之春暉社到龜山鄉高中以下學校推廣相關健康議題(如：性教育、菸害防制等等。)(相關附件請見 3-13-A6、3-13-A13)

3.健康資訊補充：

(1)利用健康促進組網站每週公佈最新健康衛生、傳染病消息。

(2)在健康中心公布欄張貼相關健康資訊。

4.本校在學苑餐廳之管理與作業方面具體改善策略如下：

(1)加強餐廳之管理，以提供學生優質的供膳環境；並請廠商提升供善的變化性。

(2)降低得標廠商對學校的回饋金或部份人員的福利金比例，以減低廠商成本，直接將利潤回饋給所有的學生，以較低的價格吸引學生在校用餐。

5.本組雖編制 1 位護理師，但仍有相關具醫療與急救背景之人力資源，本組組長為物理治療師提供學生運動傷害與復健之服務，在醫師方面有聘任長庚專業醫院醫師駐診，每週一、二、四、五(安排家醫科 2 次、骨科 1 次、復健科 1 次)與藥師協助門診，可以利用門診與學生進行相關健康諮詢，提高學生相關健康知識。營養師方面有兼任營養師提供專業諮詢與餐廳督導，藥師方面有博士班學生提供禁藥諮詢與藥物管理，本校另種是急救教育之推廣因除運保系師生防護員多具有急救技能與證照，99 學年更積極培育更多的急救志工與指導員期望能共同提供全校教職員工生安全與健康之環境。

(十八)本校在確保校園安全，以提供師生安全健康之環境改善策略分述如下：

1.利用各種機會，加強宣導師生於平時養成危機意識，方能遇事從容以對。

2.增加對各種狀況的實況演練，以提昇師生的安全意識與智能。

3.隨時檢視校園狀況，做好預防措施，並隨時更新相關人員的聯絡方式，以確保做到「防患於未然，止患於初發」。

(十九)本校在能定期辦理法治教育、反詐騙等校園預防及相關知能之宣導與活動，強化師生之法治素養運作方面具體改善策

略如下：

- 1.持續蒐集、宣導即時案例以加強學生對法治教育概念。(如附件 3-13-A7-1 辦理學生宿舍朝會之政令宣導)
- 2.編製(印)本校學生家長聯繫卡與防詐騙家長聯繫函，以確保遇類似狀況時，聯絡、查證之需—增加部分。(如附件 3-13-A7-2 家長聯繫卡、家長聯繫函)
- (1)配合政府產業政策推展，為同學培養符合產業發展之專長與能力。
- (2)除就業媒合方面之外，另增設創業相關職能策略，藉以培養本校畢業同學之市場競爭力。
- (3)培養職涯志工及結合服務學習學生協助。

五、總結

(一) 為鼓勵全校師生及研究人員積極投入教學與學術研究工作，提升教學研究水準，本校已訂定各項學術研究獎勵與補助辦法，協助教師取得研究所需之各項資源，以利各項學術研究活動之進行。由表 3-2-A11 可知本校教師在學術專業表現方面有長足之進步。未來將加強改善教師教學研究環境與提供更完善獎勵配套措施同時加強辦理符合本校教師專業成長的研習及多元進修活動提供教師參加，同時也加強推動國內外學術研究機構及大學之學術研究合作，增加吸收學術新知的機會，提升教學及研究水準。

(二) 為落實通識課程規劃機制，本校設有校級課程委員會、共同教育委員會課程委員會與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之完整體系，並因應通識教育之發展新趨勢，進行通識課程之規劃與調整。未來可持續檢討、改善通識課程之規劃機制，提高各學院教師開設通識課程之意願，優化通識課程品質，強化通識教師之多元教學能力，以提升本校學生的現代公民核心能力，擁有博大雅緻的人生觀。

(三) 本校已建置有線、無線網路及多元化的教學平台，滿足師生教學及研究之需求。圖書、期刊及電子資料庫的建置，除圖書館依館藏政策實施外，亦多方採納教師及學生的推荐，以提供符合師生需求之資訊資源。

(四) 本校學校體育發展，有一級體育室作為發展之組織，體育館及游泳池發展營業績效，以期達到為校務基金獲取更多經費注入。現今有關全校體育教學之課程實施，需要再進一步協商開設方式。

(五) 學校相當支持有發展策略的教學單位，所以每年特別撥了年度資本門預算給教學單位爭取。惟教學單位對學校整體教學品質提升部分並無明顯提升，故日後將落實管考，並特別針對已購置之物品要求具體產出及使用率。教學及學習資源應藉由訂定完整管理辦法及借用制度，確實達到各類教學及學習資源之維護及使用，讓使用者完整的資源運用，提昇教與學成效。

(六) 學校衛生政策落實：1.因應 100 年全國大專學校衛生評鑑，雖然人力物力的限制相信在我們團隊一同努力之下我們仍有發展空間，首先相關法規制定與學校教育委員會運作有助於健康政策的執行與落實。

2.積極申請校外或政府機關之健康促進計劃，99 學年有申請大專健康促進計畫與承辦本校桃竹教學資源中心急救計畫有助於急救教育推廣並積極與績優學校取經有促進本組各項照護品質之提生。

3.社區關係之強化：99 學年起敬邀本校春暉社至社區推廣，學生志工至社區學校推廣正確性教育知識，與衛生所共同推廣愛滋篩檢活動，期望以多元方式提供健康服務。

第四節 績效與社會責任（項目四）

一、現況描述

4-1.校院學生入學資格之篩選機制為何？

4-1-1 學校訂定各項入學方式之最低門檻，確保學生基本素質

本校辦理各項入學招生，係依據教育部之相關招生法規、「國立體育大學招生辦法」及招生簡章之相關規定辦理。每學年各系所須依規定成立系所招生委員會，訂定各項考試項目、檢定標準、佔分比例等招生條件，並明訂於招生簡章（詳如表二）。系所招生委員會得視考生整體成績表現擬訂最低錄取標準，若考生成績未達系所要求，系所招生委員會得建議不足額錄取，並經校招生委員會決議通過後始得放榜，以確保學生基本素質。

4-1-2 學校根據系所性質，訂定健全之推薦甄選篩選機制

本校各系所依其特性需求，妥適規劃招生入學管道，其中運動技術學系由本校自行辦理獨招。參加甄選之系所，依據其設立宗旨、教育目標、發展特色、系所整體未來發展方向及培植優秀人才條件等要素，擬定甄試申請條件以及審查、口試成績之評定標準，明訂於招生簡章內，並經校招生委員會決議通過後公告之，期能適用選材，錄取符合系所發展特色之優秀學生。

4-1-3 學校訂有吸引優秀學生入學之獎勵機制，並落實執行

為吸引優秀學生進入本校就讀，本校設有：

1. 「招攬優秀學生獎助學金」、「運動績優學生獎勵」：獎勵優秀新生，自 88 學度起實施。（詳細要點請參閱陳列資料項目四 相關法規 4-1-3）
2. 學院、系所各項獎助學金：部分學院系所設有獎勵成績優良、家境清寒及有研究績效之優良學生獎學金。
3. 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對於弱勢學生，如低收入戶等提供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4. 學生宿舍入住保障：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均保障入住學生宿舍，每間寢室四人套房，周邊環境優雅，生活機能、安全設施完善，並設有宿舍導師，關心同學課後輔導。

本校各項招生入學管道表

學制	招生入學管道
一、學士班	考試分發、甄選入學（學校推薦、個人申請）、繁星計畫、運動績優單獨招生、運動績優甄審甄試、身心障礙學生甄試、體育推廣學系二年在職專班考試及學士班轉學考試等。
二碩士班	碩士班甄選、碩一般、碩士在職專班等。
三、博士班	博士班考試。
四、僑生海外聯合分發入學	學士班、碩士班及博士班。
五、外國學生申請入學	學士班、碩士班及博士班。
六、陸生來臺就讀	碩士班。

訂定各項入學方式表

1.博士班、碩士班等招生考試評分項目含筆試、書面資料審查、口試，各系所並依其筆試、書面資料審查分數排序，分別訂定口試名額，以進行初試篩選。
2.報考博士班者除須符合學歷規定外，英文成績必須通過參與本校博士班英文考試全體考生之前 75%始得進入口試。除符合下列各項英文測驗標準之一者，方得免試英文： - A.英外語能力測驗(FLEPT)聽力、用法、字彙、閱讀總分 180 分(含)以上，口語成績 S-2 以上。 - B.托福電腦化 CBT 測驗成績達 173 分以上。 - C.新托福(IBT)測驗成績 61 分以上。 - D.持有全民英語能力檢定測驗中級以上及格者。 - E.多益測驗(TOEIC)成績 590 分以上。 - F.英國文化協會：國際英文語文測試(IELTS)之成績 4 分以上。
3.報考碩士班者除須符合學歷規定外，運動技術研究所限 3 年內正式比賽之國家代表選手證明（亞運、奧運比賽項目）或曾獲教育部核定之全國性正式比賽前三名或有列入國際各單項運動總會電腦排名之資格者方得報考。
4.報考碩士在職班者除須符合學歷規定且具工作經驗外，教練研究所國際競賽教練組並規定曾擔任奧運、亞運、世大運或東亞運、世界正式標(盃)賽、亞洲正式錦標(盃)賽、世界青少年正式錦標賽之奧、亞運正式競賽項目之國家代表隊教練方得報考。
5.報考本校自辦大學部運動技術學系獨招考生，需參加本校自辦的術科測驗，依各專長項目之要求評比。

各項獎學金辦法

項目	依據辦法及表格
1.弱勢學生助學金	弱勢學生助學金實施辦法
2.學生生活學習獎助金	學生生活學習獎助金實施辦法、需求表
3.學生緊急紓困助學金	學生緊急紓困助學金實施辦法
4.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	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實施辦法
5.研究生助學金	研究生助學金實施辦法、需求表
6.招攬優秀學生獎助學金	招攬優秀學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7.運動績優學生獎勵	運動績優學生獎勵辦法
	運動績優學生獎勵辦法施行細則
	免費伙食供應紀錄表
8.特殊教育學生獎助學金	特殊教育學生獎助實施辦法
9.清寒原住民學生工讀助學金	清寒原住民學生工讀助學金實施辦法
10.清寒僑生助學金	清寒僑生助學金審查作業須知
11. 清寒僑生助學金	清寒僑生工讀金實施細則
12.MOSSTON 博士紀念獎學金	MOSSTON博士紀念獎學金獎助辦法
13.學苑餐廳---惜福餐卷	申請表+服務紀錄表

4-2.學校規劃與評核學生達成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機制為何？

4-2-1 學校能依其定位，訂定校、院、系所三個層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1. 學校方面：本校自我定位為，以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為導向之體育專業大學。依本校教學單位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訂定作業要點（如附件4-2-A1），規定大學部各系學生基本能力須包含語文、資訊、游泳三項校定基本能力。
- 2.院系所方面：本校各院與系所對學生核心能力之要求，以全校性核心能力為基礎，皆透過系所、院課程委員會提案討論通過。
- 3.本校核心能力：(1) 運動專業知識及其應用之能力、(2) 創造思考及問題解決之能力、(3) 團隊合作、(4)奧林匹克精神、(5)服務奉獻、(6)永續發展、(7)國際視野、(8)終身學習

4-2-2 學校有健全之機制，依據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進行課程規劃

為協助學生培養基本「語文」、「資訊」、「游泳」之基本能力，本校規劃如下：

1.語文能力方面：

(1) 本校於95學年度訂定英文分級分班教學實施要點，自96學年度起實施英文分級分班上課，由原來依照系別方式分班上課（共七班）改為依照學生英文能力分班上課（共十班），以因應學生個別差異，達因材施教進而增進學生英語文學習成效之目的。

(2) 本校於 95 學年度訂定外文領域課程修習辦法，提供學生彈性多元的語文學習選擇，以提高學生語文能力素養。

2.資訊能力方面：

(1) 為建立學生資訊基本能力，使具備資訊素養，學生於大一須修習「資訊基礎教育」及「資訊應用教育」共四學分，7 個系共開設 9 班，於電腦教室授課。

(2) 資訊基礎教育以辦公室常用軟體為主，使學生具備以電腦處理一般事務的能力。資訊應用教育以資訊搜尋、資訊倫理、資訊安全為主要議題，使學生具備以資訊解決問題的能力，進而養成終身學習的習慣。

3.游泳能力方面：

本校在大一設有游泳課程，以使學生具備游泳能力，另專項游泳深化課程，由各系依其發展特色，再行開設。

對核心能力的規劃，擬定方法由系所教師及學生代表參與課程委員會進行規劃；及納入校外專家學者及畢業校友之意見。

4-2-3 學校有健全機制，要求教師根據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進行課程設計與教學

本校教師皆能以培養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為主要考量，不斷創新教材內容與多元教學方法。而對於教師培養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的達成與否，各系所主要透過以下幾種方式進行評量：

1.完整的課程規劃：

本校每名教師均有撰寫授課大綱，網址如后：

<http://192.83.181.4/pubinfo/pubinfomain.asp>，並預定於 100 學年第 1 學期起，本校每一門課的教學大綱，規劃具有課程之目標與該課程核心能力之相關聯性。

2.期末教學滿意度調查：

每門課均須填寫期末教學滿意度調查，除評量學生的學習效果，並自我檢討學習成效外，亦開放對任課教師的教學建議，提供教師反思空間，

未來新版教學滿意度調查，更納入每門課之核心能力，供學生勾選及供接續任課教師參用。

4-2-4 學校訂有健全機制，確保學生畢業時具備應有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1.基本能力：

(1) 語文能力：

- A.擬定並執行「同儕輔導計畫」，輔導本校各系英文學習遭遇困難之學生。
- B.定期舉辦英語能力測驗並制定外語檢定獎勵辦法。
- C.建構自我學習環境：於 94 學年度已架設 e-learning 英語學習平台，本校學生可上網自我學習，授課教師亦可透過該平台指定學生補救學習練習，並於交流園地隨時為學生解答英語學習問題。蒐集英語學習相關網站，善用網路資源，提供學生自學的多元管道。
- D.定期舉辦英語相關活動，如英文朗讀比賽、英文拼字比賽、英文話劇比賽等。

(2) 資訊能力：

- A.本校建有「資訊線上學習網」提供學生課外學習，及對資訊領域有興趣的學生，能自學更多相關課程。
- B.辦理資訊相關活動，如：中英文打字競賽，日後將增加更多與課程相結合的活動。
- C.擬增加資訊能力鑑定平台，使學生能於校內舉行模擬測驗，以提高學生參加校外資訊檢定的意願與通過率。

(3) 游泳能力：本校學生在畢業時具有基本游泳能力，需具有蝶、仰、蛙、捷之任一式 50 公尺不落地完成。

2.核心能力：

(1)「運動專業知識及其應用之能力」、「創造思考及問題解決之能力」：

本校鼓勵師生參與各項活動競賽，除可以提昇學生參與意願，更可藉由專業競賽以培養本校學生具「運動專業知識及其應用之能力」、「創造思考及問題解決之能力」。

(2) 團隊合作、奧林匹克精神、服務奉獻、永續發展、國際視野、終身學

習：

本校為培養學生健全人格及正確的價值觀，並養成勤勞服務、互助合作之美德，各學系開設與服務學習相關課程或規範，對培養本校學生具「團隊合作」、「奧林匹克精神」、「服務奉獻」、「永續發展」、「國際視野」、「終身學習」有重要影響。

4-3.校院學生學習評量之作法為何？

4-3-1 學校根據所訂之學生畢業時具備應有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進行學生學習評量

學校及各系所依據校及系所之教育目標訂有核心能力，本校學生應具備之基本能力為：(1) 中/英文能力、(2) 資訊能力、(3) 游泳能力，每項皆訂有檢核指標及機制來進行學生學習評量（如下表）。

全校性基本能力指標檢核機制一覽表		
基本能力	檢核指標	檢核機制
(1)中/英文能力	1.流暢的中文書寫能力、中文基本文化素養 2. 具備外語表達、溝通閱讀書寫之能力	1.修畢「國文」必修4學分 2.修畢「英文」、「英語聽講實習」 3.«中階英語»與«高階英語»選修(採英文能力分班授課)
(2)資訊能力	1.嫻熟電腦基本概念、文書處理、簡報製作、電子試算表運用及網際網路應用 2. 資訊蒐集能力，包含擬定資訊需求、資訊檢索(含圖書館、資料庫、及搜索引擎等)、資訊應用與資訊倫理	1.修畢「資訊基礎教育」 2.修畢「資訊應用教育」
(3)游泳能力	50公尺游泳能力	通過「游泳」課程標準

學生學習主要透過以下幾種方式進行評量：

- 1.筆試評量：學士班學生以教授基礎科目為首要教學目標，故對於學生學習成果之評定多以「筆試評量」為主，即採期中與期末考試的方式，以檢測學生的學習成果。
- 2.報告方式（含書面及口頭）：為培養學生整理資料，表達方式的訓練，授課教師亦會指定學生以「報告」方式做為評定學習成果的標準，報告方式可分為團體報告與個人報告，並依教師教學上的課程安排，視需要擬定。
- 3.多元評量方式：除上述兩種主要評量方式外，本校諸多系所及教師亦根據

學生應具備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採用多元評量的方式，了解學生學習成果。本校另有全校性特色評量，透過一年一度水上運動會的競賽，充分展現全校學生游泳之能力，不侷限於課堂表現；運動競賽成績表現、體育類學術論文發表及專業證照之取得亦是本校學生學習的重要檢核方式；各學院因發展特色之不同，亦有不同專業能力的學習評量方式（如：畢業成果發表會、校外實習成果發表會、體推盃五項運動競賽、產經聯賽、急救技能競賽、劈腿大賽）。依上述多元評量的方式，學生能經由不同的方式呈現學習結果，並鼓勵學生結合課堂知識作多元的發展。

4-3-2 學校舉辦研習活動，以強化教師對學生學習評量之知能

學生學習評量相關資訊方式由教務處不定期的發送 e-mail 並置於網頁供教師參考、運用，於 99 年 5 月辦理「學習成果導向評量 rubrics 的運用與設計」，提供教師評定量尺來確實反映學生的學習成效。

4-3-3 學校教師成長專責單位定期提供教師有關學生學習評量之資訊並提供諮詢服務。

本校教學滿意度調查內容包含「學生學習評量是否公平合理」、「學生學習評量能否鑑別學習效果」，教師可藉此理解學生學習評量的成效。每學期由教務處教學業務組分析彙整結果後，依據對象的不同，提供個別的訊息，並由教學資源中心提供必要之諮詢服務，且規劃相關教師成長研習，協助教師精進教學。

4-3-4 校建立學生學習成效預警機制，並提供學習成效欠佳學生必要之學習輔導。

1.學生預警機制：落實本校對學業成績低落及學習成效不佳學生之輔導，以強化學生在校學習成效，故針對大學部學習成效不佳之學生訂有本校學生學習預警及輔導實施辦法（如附件 4-3-4）。

(1)期初預警：每學期初由教務處註冊組統計上一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超過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或三分之二，或已達修業最後一學期之在學學生名單，並由教學資源中心負責後續之追蹤。

(2)期中預警：於期中學習預警作業結束後，各科目之任課教師針對學習

情形與出席率不佳之學生填報「學生學習預警輔導單」，該科目若無預警學生亦須回報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以強化預警制度之效能。

2. 學生預警輔導：

(1) 期初預警輔導：期初預警名單於每學期加退選課程截止日後，教務處註冊組彙整並提供導師或系主任，由導師或系主任對期初預警學生進行主動關懷與晤談，了解學生學習需求，提供學習輔導建議。

(2) 期中預警輔導：期中預警名單結果由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彙送開課單位及學生所屬系所，針對學習進度落後者，安排教學助理補救教學或課後輔導；若屬常遲到或缺課者，將另行彙整名單送學務處；若導師輔導後認為應轉介專業諮商輔導者，請另填本校「學生輔導轉介單」，以深入了解學生被預警原因與所需協助。

4-4. 校院學生卓越之學習表現為何？

4-4-1 學生能展現多元、優質之學習成果，確保五育均衡之發展

本校培養學生除了提供傳統的體育教育師資養成教育的管道外，亦注重理論和實務的結合，各系所據其領域積極與企業鏈結，用以提供學生實習的機會，增加經驗，並視就業市場的需求，加強其專業訓練。為使本校畢業生一出校門即能比其他人擁有較好的工作競爭力、更優勢的專業識別度，各系所皆積極提供相關專業證照之培訓考試訊息給學生，部份需要技能操作的證照亦另提供相關研習課程幫助學生考前練習，增加證照通過率。

4-4-2 學生獲得國家（含政府委託辦理）與國際證照之表現

統計本校在校學生登錄在學習歷程資料庫上，截至 100 年 1 月為止取得專業證照數分別計有：

1. 運動專項裁判類：國際（A）級裁判證照有 6 人次、國家（B）級裁判證照有 20 人次、縣市（C）級裁判證照有 91 人次，共計有 117 人次之運動專項裁判證照，相較 95 學年統計資料之 57 人次，數量大幅增進 1 倍。（相關資料詳見附表 4-4-A1-1、4-4-A1-2）
2. 運動專項教練類：國際（A）級教練證照有 6 人次、國家（B）級教練證照有 23 人次、縣市（C）級教練證照有 139 人次，共計有 168 人次之運

動專項教練證照，相較 95 學年統計資料之 47 人次，數量大幅增進約 2 倍。（相關資料詳見附表 4-4-A1-1、4-4-A1-2）

3.健康指導與運動休閒類：包含國內外各類體能指導、檢測員、休閒設施經營與導覽人員等，共計有 77 人次之證照數，相較 95 學年的統計資料新增了相關運動休閒類之證照。（相關資料詳見附表 4-4-A2-1、4-4-A2-2）

4.醫護專業類：包含救生員、急救員、運動防護員、禁藥採藥員與運動按摩師等共計有 192 人次之證照數。（相關資料詳見附表 4-4-A3）

5.其他工作技能認證：包含通過國家測驗之技術士、語言技能與其他職業技能等，共計有 36 人次之證照數，是為近年新增取得之證照項目。（相關資料詳見附表 4-4-A4）

4-4-3 學生獲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情形

近三年本校大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案計有 2 件；另有 2 位博士研究生接受國科會補助博士生赴國外研究計畫出國 6-12 個月；因本校對於研究生設有畢業門檻，嚴格要求學術發表的質量，因此申請參加研討會出國發表的人數較多，單由國科會補助國內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97 學年有 3 件、98 學年有 9 件、99 學年有 11 件，相關補助申請更是逐年增加，可見本校學生對於出國發表蔚為風氣，97-99 學年共計通過 23 件。（相關資料詳見附表 4-4-A5）

4-4-4 學生獲得產、官、學機構獎補助與出國研習進修之成果

97 學年參加國內賽事共獲 212 金、192 銀、163 銅，國際賽事獲 18 金、29 銀、32 銅；98 學年參加國內賽事共獲 281 金、210 銀、197 銅，國外賽事獲 23 金 27 銀 34 銅；有幸入選國家代表隊參加大型的國際運動賽事，亦獲得優異的成績，諸如 97 年的北京奧運會獲得 2 銅；98 年貝爾格勒世界大學運動會獲得 4 銀 1 銅；99 年廣州亞運獲得 2 金 3 銀 14 銅等。（相關資料詳見附表 4-4-A6、4-4-A7-1、4-4-A7-2、4-4-A7-3）

4-5.學校對教師教學評量之機制為何？

4-5-1 訂有教師教學評量之辦法，並能落實執行

本校訂有「國立體育大學教師教學評量辦法」（如附件 4-5-A1）藉以了解學生對教師教學情形之滿意程度及相關意見，以做為持續提昇教學品質

之參考。實施時間配合第一階段選課，以每學期之第 17 週為原則，由修課學生以網路填答方式於系統開放時間內上網作答。

4-5-2 學校能每學期定期對教師教學進行評量，並建立完整之評量紀錄

每學期之調查結果由資訊中心及教務處負責統計，依99學年度修改後之教學評量辦法，採5等量表計分，以提供明確具體之指標，。各課程之調查結果均置於教師資訊系統供授課教師查詢及列印，同時並將各教學單位之開課科目得分呈報並轉知開課單位主管，且依各教師得分情形啟動輔導機制。教學評量結果除納入教師評鑑中之教學項下予以評核外，同時也做為授課教師聘任之參考。

本校教學滿意度調查結果以5等量表計分後，各類課程之平均得分皆在4.2分以上，991學期之調查結果如附件4-5-A2

4-6 學校依據教師教學評量進行輔導與改善之作法為何？

4-6-1 學校設置教師成長專責單位，對教學評量結果不佳之教師，提供專業輔導之作法與成效

- 1.教師成長專責單位：本校於 95 年 8 月 1 日教務處設置教學資源中心，藉由整合全校教與學資源，提昇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之效能。中心分為綜合企劃任務小組、教師成長任務小組、學生學習促進任務小組三組，教學資源中心即為教師成長專責單位。
- 2.教師專業輔導機制：本校訂有新進教師輔導辦法，由所屬相近領域資深教師協助新進教師專業之發展，教學資源中心可依據資深教師之輔導紀錄提供必要之研習課程資訊。另依據本校教學評量辦法（如附件 4-6-A1），透過每學期教學滿意度調查，得分低於 3.5 分之教師，由開課單位主管追蹤輔導並填具教學改進處理報告表送教務長備查，學校並依據教學評量結果，規劃及辦理相關教學成長研習活動，以持續提升教學品質。

4-6-2 學校教師成長專責單位定期提供教師有關教學專業之資訊，並提供諮詢服務

- 1.定期提供教師教學成長活動資訊：教學資源中心網頁定期更新、提供其他各校舉辦教師專業成長課程資訊。

2.定期辦理教師專業成長講座：學校每學期亦定期舉辦不同性質的教師專業成長系列講座，分別有教師成長會議、教學增能、課程設計、數位教材製作、專業實務或學術理論研習等活動類型（如附件，持續更新網址：<http://academic.ntsue.edu.tw/front/bin/ptlist.php?Category=61>），提供教師充沛的教學專業資訊。

3.教學經驗分享：每學年定期遴選教學卓越教師，並舉辦得獎教師教學經驗分享，透過典範移轉及分享，提供教學經驗之交流。

4.另若教師提出其所需之協助，本校亦能提供相關資訊。

4-7. 校院教師卓越之研究與專業表現為何？

4-7-1 學校能建立教師學術研究與教學專業表現成果之完整紀錄

本校九十七年與其他學院整併成為大學，或是後來的獨立改大更名為「國立體育大學」之體制轉換之際，對於校內教師的研究能量與專業表現更是重視，因此新增許多教師的獎勵與補助之相關規定藉以鼓勵教師能有更好的專業表現，亦於 99 年完成增設紀錄教師的教學研究服務之資料庫，除了可以掌握教師的專業表現概況，亦希望能夠間接的成為教師增強自我要求的工具。

統整本校教師專業表現類別計有：執行研究計畫、產學合作計畫、期刊論文發表、專書寫作、全國性或國際性學術與競技榮譽表現、指導學生參與全國或國際性競賽，近年亦延伸到申請專利的部份，雖尚未能有技術轉移的成果，但在 100 年本校積極推動創業育成中心之運作下，相信來年會有更為豐碩的成果展現。

4-7-2 學校教師學術研究與專業表現之質量，能符合學校之自我定位

茲就 99 年所設之教師教學研究服務資料庫登錄資料，簡要統計表列本校教師之研究與專業表現如附表 4-7-A1；相關學術類研究計畫之執行 97 學年有 12 件，經費額度 750 萬元，98 學年有 24 件，經費額度 1469 萬元，99 學年截至 99 年 10 月前已有 21 件在執行，經費額度 1353 萬元；相關學術論文之發表 97 學年有 206 篇，98 學年有 215 篇，99 學年截至 99 年 10 月前已登錄的有 108 篇；專書寫作部分 97 學年有 8 份，98 學年有 8 份，99

學年截至 99 年 10 月前已登錄的有 6 份；其餘獲全國與國際性學術與競賽獎項資料分列如附表 4-7-A1-1 至 4-7-A1-3。

本校教師兼任運動教練指導學生參加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的部份，除 99 學年資料尚未收集完成外，97 學年參加國內賽事共獲 212 金、192 銀、163 銅，國際賽事獲 18 金、29 銀、32 銅；98 學年參加國內賽事共獲 281 金、210 銀、197 銅，各代表隊獲得獎牌數其資料數龐大另簡要統計表列如附表 4-7-A2。

在此特別提到全國學術研究能量的重要指標-97~99 年國科會計畫申請與通過情形（詳見附表 4-7-A3），尤以專題研究計畫不論是申請人數、申請件數、核定件數與申請率，都逐年增加中，而本校申請計畫通過數量與國科會人文處體育學門核定通過計畫數量之比率，由 97 年的 7.34，98 年的 9.01，一直增加到 99 年的 11.54，由此證明本校教師對於申請國科會研究計畫意願逐漸增強，參與研究風氣頗盛（詳見附表 4-7-A4）。

4-8. 校院教師參與推廣服務之表現

4-8-1 學校能針對社會需求，辦理各類推廣服務課程

在知識發展日新月異的今日，「終身學習」已成為現代人一種不可或缺的生活形態，抱著「活到老學到老」的態度，才不會在時代進步的洪流中被淹沒，有鑑於此，本校推廣中心配合社會需求辦理各類推廣教育課程，由本校專業師資或聘請專家學者參與授課，配合校務發展目標，因應終身學習潮流，積極辦理體育專業人員儲訓、在職進修、研習與研究，並提供各項專業服務，提供各界人士更寬廣之進修學習管道(97年至99年推廣教育收入如附件4-8-A1)。

推廣教育課程的規劃以學生學習為主體，與各相關系所結合，運用豐富資源，發展學校特色課程，並定期召開推廣教育課程指導委員會，對於各類推廣教育課程進行檢討、修正，朝建構周延完整的課程計畫目標而努力。(國立體育大學推廣教育中心指導委員會實施辦法如附件4-8-A2)

4-8-2 學校教師能積極參與學校推廣教育課程

另對於一般學制內之學生本校也努力配合教育部積極推動的政策，於

校內開設服務學習之相關課程(97-99 年校內教師開設服務學習課程明細表如 4-8-A3)，將有助於學生在服務過程中增進自我成長，獲得正向經驗，同時培養公民素養及責任，實現對社會的關懷。

推廣教育課程以培訓體育專業人才為重心，配合產業界之人力需求，提供當前職務所需之技能訓練，並培育未來社會及產業發展所需的人才(本中心辦理 97-99 年各類推廣教育課程及師資參與推廣服務明細表如 4-8-A4)。

4-8-3 學校能針對推廣教育課程之教學品質，進行成效評量，提升學員滿意度

辦理各類推廣教育課程於課程結束後，針對各授課教師授課之教學目標、課程內容、填寫教師教學滿意度調查問卷，以提供推廣教育之教學品質，提升學員滿意度。(教師教學評量問卷如附件 4-8-A5)

4-9. 學校爭取產學合作之機制與成果為何？

4-9-1 學校訂有獎勵教師產學合作之機制，鼓勵教師積極爭取產學合作之機會

為有效提升產學合作件數，本校訂有「產學合作實施要點」(附件 4-9-B1)、「產學合作收支管理準則」(附件 4-9-B2)、「產學合作計畫結餘款支用要點」(附件 4-9-B3)，其中計畫結餘款百分之七十係給予計畫主持人，鼓勵教師積極爭取產學合作。「研究發展成果暨技術移轉管理辦法」(附件 4-9-B4)專利申請案件，99 年由本校名義提出申請 2 件。

4-9-2 學校能協助院系所爭取與企業訂定產學合作之契約，提供師生實務教學與學習之機會

本校產學合作能量，如下表所示：依年度統計表：

年度	件數	總經費(元)
97	25	17,807,000
98	37	22,389,000
99	31	11,663,000

97-99 年度，依合作單位統計表：

類別	件數	單位
政府部門	33	教育部、經濟部工業局、體委會、國科會、衛生署、台北縣政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體育處、桃園縣政府。

企業部門	70	台灣啤酒、致茂電子、舞動陽光、雅伯斯、運動中心、信東…等有限公司。
其他單位	27	大專院校體育總會、工研院、中華奧會、科博館、臺北醫學大學、(財)大考中心、(財)長庚紀念醫院、(財)自行車暨健康科技工業研發中心、肩頸關節醫學會…等。

為充分運用教育資源、落實推動產學合作、發展運動產業，支援創新中小企業養成，提昇事業培育成效，設置創新育成中心，並於今年度（100年）正式啟動，辦理公開招商、與廠商進行面談與媒合、進駐等相關事宜。相關法規如下：「創新育成中心設置辦法」（附件 4-9-B5）、「創新育成中心進駐廠商收費及回饋要點」（附件 4-9-B6）、「企業進駐申請要點」（附件 4-9-B7）、「進駐評審要點」（附件 4-9-B8）、「輔導、管理及考核要點」（附件 4-9-B9）、「諮詢輔導專家遴選及聘任要點」（附件 4-9-B10）、「離駐及延駐審查要點」（附件 4-9-B11）、「營運輔導合約書」（附件 4-9-B12）。

4-9-3 學校能展現多元優質之產學合作成果

本校為積極推動產學合作，舉辦相關座談會，藉由學者、專家經驗分享，並邀請企業指導，藉此與業界交流。

4-10.學校檢核績效責任，型塑為高聲望教育機構之作法為何？

4-10-1 學校定期檢核校務經營，教師教研品質及學生學習表現之績效，並建立完整紀錄

1.校務經營層面：有關全校性重要議案均須透過行政會議、校務會議中議決，並於下次會議追蹤前次會議執行狀況，公開完整紀錄；在校務基金管理方面則專設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財務運作小組、經費稽核委員會及校務發展委員會；在推動教學研究發展方面則有研究單位設置及評鑑辦法；行政及教學方面則訂有自我評鑑辦法。

2.教師教研品質層面：在教師評鑑上設有教師評鑑辦法，依辦法定期檢核教師在教學、研究及服務與輔導上的表現；在教學評量上每學期均實施教學滿意度調查之機制。

3.學生學習層面：在學生課業學習方面有學習預警機制，針對學習表現不佳的學生及時提供課業輔導；在學生課外活動方面每年均辦理學生社團評

鑑，檢視學生課後學習成效。

4-10-2 學校根據師生優質之表現，強化學校行銷，獲得利害關係人之認同，提升學校聲譽

1.推動本校各行政、教學單位更完善之訊息傳遞網路，隨時提供各類訊息至秘書室，由該室彙整公告於各大樓電子看板，提供全校師生及參訪來賓閱覽。

2.辦理各項活動（如：校慶、畢業典禮、國體奧運日……等）皆發送邀請函，廣邀媒體記者蒞校參訪，藉以提高互動交流及交換意見之機會。

3.強化校友聯繫工作，學務處增設校友暨就業輔導組，以落實畢業生追蹤與回饋機制，持續於每年校慶舉辦校友回娘家，使校友能定期返校分享職場上的經驗，並提供畢業校友與校內學弟妹的溝通管道。同時亦於網頁設有「求才專區」，提供業界登載徵才訊息，以媒合學生與企業雇主之需求。

4.定期發行校刊，報導校園重要活動、學術交流、師生校內外優秀成績表現，並於網頁提供電子報瀏覽與訂閱，促進各界對本校訊息掌握及了解，進而增進對本校之認同，提升學校聲譽。

5.本校網頁設有榮譽榜，隨時更新公布所屬教職員工生學術及競技優秀表現，呈現本校師生優質表現，以強化學校行銷。

6.主動積極至各高中辦理座談，積極行銷並介紹學校特色，廣邀各高中及國際學生蒞校參訪，讓學生實地了解學校優質的學習環境。

4-11.學校善盡社會公民責任(含服務學習)，提供弱勢學生學習機會與照顧作法為何？學校提供獎助學金與工讀機會(含生活學習獎助金、緊急紓困金、低收入戶免費住宿等)之作法及成效為何？另學校如何推動各類措施之宣導事宜？

4-11-1 學校能推動服務學習課程，並積極參與各類社會服務之活動，展現善盡社會公民責任之作為

一、本校能積極推動服務學習課程

為培養學生熱心公益及服務社群精神，經本校 97 年 6 月 24 日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國立體育大學服務學習課程實施要

點」(附件 4-11-A1-1)，於 97 學年度起實施服務學習課程，並將之列為畢業學分。根據統計，97-99 學年度參與服務學習課程人數共計 1634 人，詳情請見附件 4-11-A1-2。本校開設的服務學習課程主要內容如附件 4-11-A1-3。

二、本校師生能積極參與各類社會服務之活動

本校將志願服務性質的社團活動融入服務學習的內涵，鼓勵學生社團參與服務工作，有助於學生在服務過程中增進自我成長，獲得正向經驗，同時培養公民素養及責任，實現對社會的關懷。本校積極鼓勵社團申請教育部教育優先區、學產基金、帶動中小學等專案計畫補助，並編列配合款補助社團利用寒暑假深入台灣鄉鎮、偏遠山區及離島，熱情投入服務行列，深受當地學童的喜愛，也獲得學校師長與社區民眾的肯定。

社團參與服務學習由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課指組）輔導，服務之方式：以營隊之形式，時間為三天或每週定期方式。服務對象為國小弱勢學童，服務之地點學校相鄰之社區、偏遠地區、原住民部落等。參與學生志工來源：由各社團招募，集訓與準備，學務處課指組協助、執行與督導。本校社團參與服務學習之現況如下：辦理 97 年運動夏令營 2 梯、學產基金 1 梯；98 年運動夏令營 5 梯、學產基金 2 梯；99 年運動夏令營 10 梯、學產基金 1 梯、帶動中小學 2 梯。(如附件 4-11-A1-4~~附件 4-11-A1-14)

4-11-2 學校能提供弱勢學生入學之機會，保障弱勢學生之受教權

為協助弱勢學生入學及就學，本校進行下列各項相關措施：

一、參與繁星計畫：為培育更多偏鄉地區的優秀人才，以體現社會正義，本校於 99 學年度起參加繁星計畫招生，提供 7 名招生名額，全額錄取 7 名。另 100 繁星推薦入學管道，本校各學系共提供 22 名招生名額，錄取 12 名，錄取率 44.44%，優於全國平均錄取率。

二、「97-99 學年度提供弱勢學生入學情形」

97 至 99 學年度本校大學部每年核定招生名額 350 名，除一般生外，另提供原住民生就學機會，97 至 99 學年度各招收 29、46 及 65 名原住民學生。

針對身心障礙學生入學機會方面，本校 97~99 學年度各系開放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名額分別為 4、13 及 8 名。(如附件 4-11-A2-1)

本校能提供身障生平等之入學機會及受教權，近幾年開放甄試入學名額漸有增加之現象。而不僅有身心障礙學生甄試入學管道，部份身障生亦採多元入學方案、轉學方式入學，而於運技三系獨招入學中，績優之身障運動員一向亦為本校極力爭取入學之對象。

三、擬訂弱勢學生助學金實施辦法：本校依據教育部政策擬定「國立體育大學弱勢學生助學金實施辦法」(附件 4-11-A2-2)，凡家庭收入 70 萬元以下的學生，依其所得多寡給予助學金，補助級距分為 5 級，補助情況詳見附件 4-11-A2-3。

4-11-3 學校能針對弱勢學生之學習需求，提供必要之生活與學習照顧，確保學生之安心就學

一、本校除依「教育部弱勢助學計畫」辦理弱勢助學金、生活學習獎助金、緊急紓困金、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之外，為加強對弱勢學生之關懷與協助，另辦理下列各項助學措施：(1)協助家境清寒且成績優秀者申請獎助學金，如研究生助學金、特殊教育學生獎助學金等(2)針對發生家庭急難的學生，個案專簽提供急難救助、提供財團法人行天宮助學金等措施。97~99 學年度協助弱勢學生申請成果詳見附件 4-11-A3-1。

二、本校自 94 學年度成立資源教室，隸屬於學務處諮輔組，主以服務校內身心障礙學生，期對學生提供最大無障礙服務。從初期資源教室僅為數位學生，至 97 學年增至 13 人，因資源教室的服務漸趨穩定，至 98 學年幾乎呈倍增，至目前(99 學年)在校身心障礙學生共 29 名(含碩士班及在職班)。為因應本校日漸增多之身障生，98 學年度以後，資源教室聘任兩位專職輔導人員服務本校身心障礙同學，提供學生最完善之照顧。

本校 97-99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障礙類別及人數：

	聽覺障礙	視覺障礙	肢體障礙	其他障礙	合計
97 學年	6 人	2 人	3 人	2 人	13 人
98 學年	11 人	5 人	3 人	6 人	25 人
99 學年	12 人	6 人	4 人	7 人	29 人

4-11-4 學校能編列專用之獎助學金(含生活學習獎助金、緊急紓困金、低收入戶免費住宿、研究生獎助學金等)，以鼓勵學生專心就學

本校各種獎助學金實施辦法，相關內容與執行成果表

獎助學金項目	相關參考資料	內容	執行成果
學生生活學習獎助金	國立體育大學學生生活學習獎助金實施辦法	由學生事務處依教育部審核名單、前一學期成績單及清寒證明文件等相關條件擇優審核遴選，並於教育部通知審核結果後公佈錄取及候補名單。 每月服務上限 80 小時、獎助 8,000 元（100 元/時，按實際服務狀況支領）。	詳見附件 4-11-A4-1
緊急紓困金	國立體育大學學生緊急紓困助學金實施辦法	協助本校學生解決在校期間因傷、病或其他偶發急難事件而遭遇之經濟困難，使其能順利完成學業。	詳見附件 4-11-A4-2
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	國立體育大學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實施辦法	申請免費住宿低收入戶學生，依學務處生活輔導與軍訓組安排學生入住學校宿舍為限，補助住宿金額（不含水電費）依學校現行規定辦理，每學期最高新台幣 7,670 元。	詳見附件 4-11-A4-3
研究生助學金	國立體育大學研究生助學金實施辦法	本校研究生(不含在職專班學生及研修生)碩士生每月每人發給 4000 元、博士生每月每人發給 8000 元。	詳見附件 4-11-A4-4
招攬優秀學生獎助學金	國立體育大學招攬優秀學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本校大學部除陸上、技擊、球類運動技術學系外之各學系一年級入學新生，各擇取入學成績最優秀者一至二名。於註冊前先行繳交學雜費，俟奉校長核定後由學生事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辦理退費。	詳見附件 4-11-A4-5
運動績優學生學雜費、宿舍費減免及免費供應伙食	國立體育大學運動績優學生獎勵辦法、國立體育大學運動績優學生獎勵施行細則	最近二年內參加下列各項比賽，且為本校運技三系之招考項目，成績優異並經本校合格入學者：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運動會、世界大學運動會、東亞運動會；亞奧運項目之世界盃、亞洲盃、世界大學單項運動錦標賽、世界或亞洲青年單項運動錦標賽及全國大專運動會、全國大專錦標賽、全國運動會、全國排名賽、全國錦標賽、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大專單項運動錦標賽（以上國內比賽以甲組為限）。獎勵內容為減免學雜費、住宿費、免費供應伙食。	詳見附件 4-11-A4-6、4-11-A4-7
特殊教育學生獎助學金	國立體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就讀本校具有學籍之特殊教育學生（不含延修生）依據學生障礙等級不同以及學年成績不同發放 1 萬至 4 萬不等之獎助學金。	詳見附件 4-11-A4-8
清寒原住民學生工讀助學金	國立體育大學清寒原住民學生工讀助學金實施辦法	凡具有本校學籍（不含延長修業年限者及在職生）之原住民學生每人每學期新台幣 8,000 元整，每學期 8 人，於學期結束前完成執行 50	詳見附件 4-11-A4-9

	法	小時之工讀時數後一次發給。	
--	---	---------------	--

4-11-5 學校能編列專用之工讀金，以協助學生就學需求

一、學生生活學習獎助金：本校基於照顧弱勢學生，每年提撥年度學生就學補助專款 30%，優先提供符合弱勢學生資格之生活學習獎助金，每人每月服務上限 80 小時、獎助 8,000 元(100 元/時，按實際服務狀況支領)，由各單位輔導人員負責督導，97~99 學年度申請學生生活學習獎助金人數及獎助金額共詳見[附件 4-11-A5-1](#)。

二、提供僑生工讀機會：本校訂有「國立體育大學清寒僑生工讀金實施細則」[附件 4-11-A5-2](#)，規範僑生工讀方式及工作範圍等，並結合教育部、僑委會等資源，提供校內工讀機會予僑生。在執行成果部分，97~99 學年度僑生工讀人數及金額共詳見[附件 4-11-A5-3](#)。

4-11-6 學校能訂定健全之獎助學金與工讀金申請與補助辦法

本校各項就學補助相關辦法表

項	目	對 象	參 考 資 料
弱 勢 學 生 助 學 計 畫	學生生活學習獎助金	本校學生	國立體育大學學生生活學習獎助金實施辦法 附件 4-11-A6-1
	弱勢學生助學金	本校學生	國立體育大學弱勢學生助學金實施辦法 附件 4-11-A6-2
	學生緊急紓困助學金	本校學生	國立體育大學學生緊急紓困學金實施辦法 附件 4-11-A6-3
	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	本校學生	國立體育大學低收入戶學生免費住宿實施辦法 附件 4-11-A6-4
獎 助 學 金	研 究 生 助 學 金	本校研究生	國立體育大學研究生助學金實施辦法 附件 4-11-A6-5
	招攬優秀學生獎助學金	本校運技系外之大學部新生	國立體育大學招攬優秀學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附件 4-11-A6-6
	運動績優學生學雜費、宿舍費減免及免費供應伙食	本校運動績優學生	國立體育大學運動績優學生獎勵辦法 附件 4-11-A6-7 、國立體育大學運動績優學生獎勵施行細則 附件 4-11-A6-8
	特殊教育學生獎助學金	本校特殊教育學生	國立體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生獎助實施辦法 附件 4-11-A6-9
	清寒原住民學生工讀助學金	本校原住民學生	國立體育大學清寒原住民學生工讀助學金實施辦法 附件 4-11-A6-10
工 讀 機 會	清 寒 僑 生 工 讀	本校清寒僑生	國立體育大學清寒僑生工讀金實施細則 附件 4-11-A6-11

4-12.學校推動校內外競賽、運動及社團參與成果為何？

4-12-1 學校能定期辦理校內各類競賽活動，以鼓勵學生之多元學習與表現

一、各類運動競賽活動

本校定期辦理各項全校性運動競賽或依各系之特色專長辦理的各項體育活動或運動競賽，藉以培養學生團隊精神，校內所辦理的相關運動競賽如下列：

- 1.每年舉辦校慶運動會，透過班際間的競賽活動，促進班級凝聚力與情感，也達到各系學生間的交流互動，請見附表（4-12-1-1）。
- 2.每年舉辦全校師生越野賽跑，鍛鍊師生體能並促進健康與養成運動習慣，請見附表（4-12-1-2）。
- 3.每年舉辦水上運動會，提昇本校之游泳運動風氣，鼓勵全校參與游泳活動，學習游泳技能，請見附表（4-12-1-3）。
- 4.辦理體推盃五項運動競賽及體推盃趣味競賽，藉由活動培養運動賽會指導人才，增加學生賽會實務操作經驗。且增進師生情誼，並凝聚班級之向心力，貫徹體育推廣的精神，達到推展全民運動及終身運動之目標，請見附表（4-12-1-4、4-12-1-5）
- 5.辦理產經系產經聯賽暨趣味競賽，以課業外的活動競賽，凝聚班級向心力，訓練體能及養成運動習慣。（4-12-1-6）
- 6.辦理適體系輪椅趣味競賽，將平日所學之知識藉由實際操作的機會，增加學生實務操作的經驗，並實際體驗身障者之不便，請見附表（4-12-1-7）。
- 7.每年辦理全校性校慶奪標際運動競賽，如拔河、飛盤、籃球、足球、排球、創意啦啦等，活絡校園氣息，增進同學互相交流的機會，請見附表（4-12-1-8）。
- 8.辦理花季盃全國排球、籃球、足球邀請賽增進與他校同學互相切磋球技並提供參與比賽的機會，請見附表（4-12-1-9）。
- 9.辦理教職員工網球、羽球邀請賽，請見附表（4-12-1-10）。

二、各類非運動競賽活動

除各項運動競賽外，本校亦辦理多元的競賽與活動提供學生參與，除了可以豐富學生的在校生活，更可增進及激發學生之多元化學習與表現，促

進本校學生全人發展。本校辦理之非運動競賽概述如下：

1. 每年辦理全校性的班際合唱比賽，透過比賽及練習，讓全班同學總動員，增加班級團體的凝聚力（4-12-1-11）。
2. 每年辦理親善大使選拔，透過才藝及機智反應等比賽項目，選出本校的親善大使，並藉由一系列專業課程的訓練，提升學生自信及達到自我學習及潛能開發之目的（4-12-1-12）。
3. 每年辦理花季歌唱大賽，展現學生對歌唱的熱情及才藝，活絡校園的氣氛，增加校園生活的樂趣（4-12-1-13）。

4-12-2 學校能組成各類代表隊，積極參與校外各類競賽活動，提升學校聲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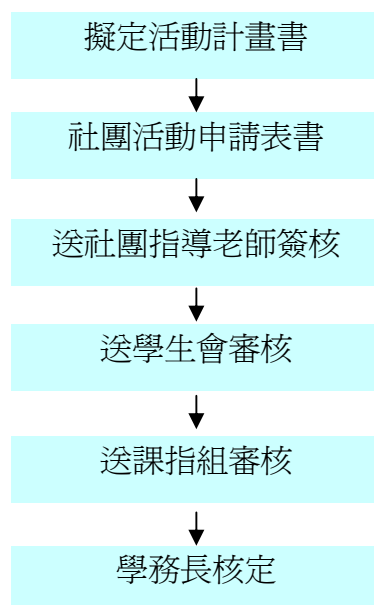
本校積極推動及鼓勵各運動代表隊獲各系學生組隊參加校內、外許多體育活動或運動競賽，參加各項體育活動或運動競賽成績斐然：

1. 參加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在田徑、舉重、體操、跆拳道等項目成績，請見附表（4-12-2-1）。
2. 參加教育部、大專體總或各單項運動協會舉辦之運動賽會及國內外各項運動項目競賽成績，請見附表（4-12-2-2）。
3. 參加奧運、亞運、世界大學運動會各項競賽成績，請見附表（4-12-2-3）。

4-12-3 學校針對社團活動之推動，能擬定健全之機制，並落實執行

本校訂定「學生社團活動輔導辦法」、「學生社團申請成立、停社暨解散辦法」、「學生社團補助經費辦法」、「校外學生活動申請注意事項」、「社團指導老師聘任辦法」（4-12-3-1），輔導及推動社團活動。並於每學期期初及期末召開全校社團負責人聯席會議（4-12-3-2）商討及推動學生社團相關事務與活動。本校社團依性質區分為自治性、服務性、學藝性、體育性等四大類型。至 99 學年度計有 50 個社團成立（4-12-3-3），各社團舉辦活動時，須填「社團活動申請表」（4-12-3-4）送學務處審核。

活動申請流程如圖 4-12-3-1 所示。



4-12-4 學校能定期辦理社團評鑑或競賽，鼓勵學生優質之社團參與成果

為輔導學生社團健全發展，提供各社團相互觀摩交流機會，本校每年四月會辦理全校社團評鑑，針對組織運作、資料保存與資訊管理、財物管理、活動績效等四大項目考核學生社團運作狀況及績效，頒發特優獎、優等獎、新秀獎及社團菁英獎，以鼓勵社團參與，評鑑實施計畫及活動成果請見附表（4-12-4-1）。獲得校內評鑑特優或優等之社團，除頒發獎品及社長、幹部嘉獎外，並遴選參加每年全國大專校院社團評鑑；評鑑成績不佳之社團，予以停社處份，97 至 99 學年度評鑑結果請見附表（4-12-4-2）。

本校鼓勵優質社團對外參加比賽，除增加觀摩機會外並為校爭取榮譽，97-99 學年度本校競技啦啦隊社、武藝社、原住民族文化、幼體社、飛盤社等參加校外競賽，屢獲佳績，請見附表（4-12-4-3）。

二、特色

（一）透過一年一度水上運動會的競賽，充分展現全校學生游泳之能力，不侷限於課堂表現。

（二）學生學習評量較著重結果，如運動競賽成績表現、體育類學術論文發表及專業證照之取得。

(三) 依各學院發展特色的不同，有不同專業能力的學習評量方式（如：畢業成果發表會、校外實習成果發表會、體推盃五項運動競賽、產經聯賽、急救技能競賽、劈腿大賽）。

(四) 從本校學生取得專業證照種類來看，除了運動專項教練證照、裁判證照、健康指導與運動休閒類證照、醫護專業類證照以及職業技能認證等，本校培育學生的目標朝向多元、優質的方向無庸置疑；除了申請國科會補助出國外，本校自 98 年起每年亦提供分別 20 萬與 10 萬元之本校補助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與國立體育大學補助學生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會議、競賽、訓練、講習與研習活動補助經費供校內學生申請出國。

(五) 每一學期之調查時間皆明訂入全校行事曆中，公佈全校師生週知，並於實施前通知提醒學生配合辦理，未完成教學滿意度調查之學生，將無法在第一階段進行選課，藉以有效增加填答學生人數。為因應不同學制以及學、術科課程之差異，本校教學滿意度調查問卷設有不同版本，除大學部學科、研究所學科、大學部術科等3種版本外，並因應本校以訓練為主之教練及專業技術人員，特設有運動教練教學滿意度調查表，合計共4種版本。

(六) 為顧及教學評量成果不佳之教師之隱私，將由教務處密交名單給系所主管進行輔導，並填寫輔導報告。

(七) 本校為桃竹苗區域教學資源中心的夥伴學校之一，藉由區域內學校之經驗及資源共享，使教師專業資訊之提供更為豐富。

(八) 關於運動競技表現的部份：本校教師在體育領域上不單單僅為一味地要求運動競賽的成績表現，結合體育專業教育、運動科學研究與運動選手訓練為一體，整合高層次的科學研究，科學化的訓練，藉以協助提昇選手之運動技術水準。

(九) 關於推廣健康休閒的部分：本校特有的運動經營和體育推廣乃為因應時勢，民眾對休閒生活要求日益殷切，全民體育的理念應廣為推展，藉以提昇國人的生活品質，並增進體能、提高生產力。

(十) 組織產學合作研發創新整合團隊，爭取以跨專業專長整合之團

隊優勢，進行跨業合作，創造異業進入運動民生產業之產值與意願。

1. 建立在地價值，凝聚區域屬性認同群聚效應。

2. 協助傳統產業進行跨業合作，形成異業綜效。

舉辦產學、專利輔導系列講座與說明會，增進加強及穩固基礎研發能量培養團隊實力。

(十一)1. 本校學生社團利用所學知識與專長，規劃各項體育類營隊，設計多元有趣之課程內容，藉內容樂趣化、項目多元化、課程創意化吸引學生參與，培養國小學童對運動興趣，強化學生健康體適能。

2. 本校樂趣化的運動營隊，讓「好玩」成為運動動機，進而玩出運動的習慣，並培養規律的運動習慣，是本校服務營隊的一大特色。

3. 學生對於工讀機會都有極大的期待，因工作地點在學校，十分便利，又可獲教學相長的機會，故學生對校內工讀機會申請踴躍。另本校為使學生不致因工讀荒廢學業，配合教育部的規定，每月服務上限為 80 小時。

(十二)1. 本校身心障礙學生入學管道多元化，不僅能採身障甄試入學管道，部分學生經由其他多元方案、轉學、運動績優獨招方式入學，而本校因本校為體育院校，身心障礙學生選填志願入學時，多數皆對體育或休閒有相當之興趣，學生同質性高，具活潑開放之體育人特質，故身心障礙學生入學普遍適應良好。

2. 體育大學為培育優秀運動選手之重要推手，因此資源教室不僅服務本校一般身心障礙學生，亦服務運動績優之身障學生；包括聽奧射擊國手黃正豪、聽奧排球國手江紘炘，以及亞帕運柔道銅牌國手李吳凱、亞帕運柔道銀牌國手李凱琳兄妹檔，都曾運用資源教室的協助，彌補先天上視障和聽障功能的不足，增進自己在課業與運動方面的發展。

3. 國體大另有非競技科系，著重在體育運動相關學科的知識養成。這些身心障礙同學因為資源教室的支持，也常有驚人之舉。例如休閒產業經營學系翁竣國就曾於 2010 年寒假期間，憑藉一股「想要聽過去所聽不到聲音」的意志力，獨自徒步環島，途中還在宜蘭家扶中心擔任志工，參加義賣活動，把個人的小愛化為大愛。

(十三)身心障礙學生部分：

1. 資源教室提供完善的使用空間。資源教室提供自由、舒適的空間，包括團體輔導室、會議休憩室、電腦區及寬敞綠化陽台區等空間，學生能自行使用空間，學習、討論、休憩、遊戲、及使用電腦等。

2. 提供普遍性及個別性支持服務。資源教室分別針對普遍與個別需求，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普遍性及個別性之服務。普遍性服務包含每學期教科書籍補助費(每人 1,500 元)、學習器材借用、耗材補助(如助聽器電池、文具用品)、影印列印。而個別性之服務有新生 IEP 會議、針對學生需求開辦課業加強班(常開班有英文課、會計課、游泳課等)、安排學生課業或生活之協助同學、及學生生活適應、人際關係、課業壓力等諮商輔導服務。

3. 資源教室不定時舉辦活動講座或 DIY 手創班，以期豐富學生課業之餘的生活經驗，透過活動亦能維繫彼此情感，與同儕保持良好互動及人際關係。而為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友善的就學環境，資源教室亦舉辦大型講座，宣導無障礙理念，以建立友善接納之校園氛圍。(活動資訊詳如附件)

(十四)1. 本校配合政府政策，透過網頁、班會、導師會議、行政會議向各系所主管宣達，充分告知學生校內外相關獎助學金以及工讀之機會，並協助其申請。且本校獎助學金專款專用，並依相關法規之規定優先順序執行，各就學補助項目如有結餘，得相互流用。

2. 本校為體育專業領域大專校院，於獎助學金部份也特別設置「國立體育大學招攬優秀學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國立體育大學運動績優學生獎勵辦法」等，以獎勵就讀本校運動成績表現優異之學生。

3. 校內各系所亦有自籌經費支付學生獎助學金，如本校休閒產業經營學系(附件 4-11-A4-21)、體育推廣學系(附件 4-11-A4-22)、運動保健學系(附件 4-11-A4-23)。

(十五) 每學期召開場地協調會議，由各場管單位及運動性社團學生代表出席，配合及協助協調全校運動性社團場地使用需求(4-12-5-1)。

1. 本校每年會扶持重點社團發展，由學務處補助相關訓練課程經費，鼓勵學生參與訓練並積極參加校外比賽，發展學生潛能及為校爭取榮譽。

2. 遴選校內社團評鑑獲得特優之社團參加全國評鑑，藉以觀摩學習，並安排在校內社團負責人會議中分享及展現完整的資料檔案，讓更多學校社團相互觀摩，進而能學習如何辦理活動，建立檔案資料（4-12-5-2）。

3. 本校訂有「國立體育大學運動績優學生獎勵辦法」，鼓勵學生參與各項競賽，對於運動成績表現優異之在校學生，給予減免學雜費、減免住宿費、免費供應伙食，提升本校學生競賽成績與運動專業水準（4-12-5-3）。

三、問題與困難

（一）97-99 學年本校各學院、系所課程架構尚未融入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故無法檢視學生學習狀況，是否符合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

（二）目前授課教師，尚無法針對某一核心能力詳細說明與此一課程的相關聯性與培養方式。目前校方無法針對課程核心能力養成進行問卷調查。

1. 因尚無建立完整學生學習評量資訊，故皆以轉知相關資訊，尚無較為積極的服務。

2. 承辦研習活動單位與教師尚未建立完善的溝通機制，議題的成型大多與某些教師本身研究專長有關且主動提出，並無全體性考量。

3. 預警學生（學習成效不佳者）大多為學習態度不積極或缺考。

（三）本校特有的優秀運動選手出國參加比賽的機會很多，相對學生的語言能力益顯重要，而將大多數時間花在運動訓練上的學生選手，更需要經濟的外語學習環境。

（四）教師教學滿意度調查結果僅用於呈現課程之量化指標，以及做為教師個人教學改善之參考，未能更有效的運用調查結果提昇教師教學知能與整體教學品質。

1. 以往教師教學評量之成果無追蹤改善進度，無法針對後續教師成長部分進行加強。

2. 秘交名單保護了教師隱私，但未與教學成長單位做橫向聯繫，故學校沒有管道得知教師所需成長之部分為何，無法對症下藥辦理更貼切的教師成長活動。

(五) 體育既為國力，而運動是為最具經濟效益的外交工具，首要將臺灣藉由運動表現來行銷至國際，本校將於 101 學年新成立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所需教師員額將就本校原有教師員額來做調整，另覓符合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之師資專業需求，將是本校重要的課題。

(六) 由於本校教師教學研究服務資料庫自 99 年才開始要求教師登錄，無論是教師主動登錄率、登錄頻率或是對於輸入介面熟悉度，都將影響校方對於研究與專業表現的掌握度，以及資料統整數據的完整性，影響所得數據是否能夠代表現況，所以提昇教師主動登錄率是為我們待需努力的工作。

(七) 本校為體育運動專業單科大學，先天條件較其他大學不足，故起步稍微晚，產學合作件數較他校為少。本校各教學研發成果，因缺乏資訊整合系統，致使部分研發成果未能有效回饋至研發管理單位。

(八) 1. 由於經濟環境與社會環境的改變，學生的重心除了課業、社團、感情之外，還要加上打工、上網等的影響因素，使得參與服務性社團活動的時間及意願降低。

2. 近年來配合教育部政策積極的推動，服務對象的需求與數量愈顯增加，面對學校不同層面的服務需求，志工人數的需求量也相對變高，如何讓更多的學生或是老師參與服務成為當務之急。

3. 教育部為部分經費補助，整個活動所需的經費仍然不足，若服務學校地點較為偏遠，學生必須自行負擔龐大的交通費及住宿費，如此容易降低學生服務的意願。

4. 目前生活服務學習助學金無法完全滿足所有學生之申請，多數學生仍需尋覓校外打工。

(九) 於身心障礙學生入學方面，因本校一直採開放接納之態度，不僅每年皆開放身障生甄試錄取名額，對於優秀或運動績優之身障同學亦開放多元、轉學或獨招之方式入學，整體而言，本校能充分保障身障生之受教權，故無此方面之問題及困難。

(十) 資源教室提供給身心障礙學生學習需求部份，曾遇以下之困難。

1. 部分身障績優運動同學，比賽培訓期間移地訓練無法參與課堂學習，俟比賽結束後返校銜接學業，課業量突增。

2. 部分科系課業較重，對於某些障礙類別重度之學生，課業理解困難，課業加強輔導亦無法立即改善。

(十一)1. 經費有限，但需求大於供給，需視年度預算狀況訂定獎助人數及金額。

2. 生活學習獎助金、研究生助學金每月核撥金額，各單位審核標準不一，易造成同工不同酬現象。

3. 部分學生應對態度與學習精神，尚須加強與教導。

4. 少數學生本身不知申請獎助學金管道，錯失獎助良機。

5. 學校每年編列之經費有限，各單位又多以該單位需求考量，故對於學生生活服務學習時數分配過程需更公開、公平。

(十二) 學生因為課業、經濟壓力及環境的因素，缺乏自願參與各項競賽意願。本校目前缺乏學生活動中心場館，在推動校內各項競賽活動時，只能借用體育館及國際會議廳辦理，場地不是過大就是太小，只能待學生活動中心興建完成，才能有效解決。

(十三) 目前學生社辦空間及體育性社團活動空間明顯不足，學生社團無適當空間及場館集社練習，本校學生活動中心尚未興建，目前暫借體育館及其他室外場地練習。

四、改善策略

(一) 為了瞭解授課內容是否可以培養原先規劃的核心能力，於101學年起，全面督責授課教師，針對課程某一核心能力詳細說明與此一課程的相關聯性與培養方式，及進行課程核心能力養成問卷調查，藉由問卷瞭解學生是否真正養成規劃的核心能力，教師可以利用這些問卷結果評估及改進授課內容。

(二) 為了讓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評量兩者有良性互動，擬規劃並舉辦有關「強化教師對學生學習評量」的知能研習，加強教師們對學生學習評量的認知，並積極鼓勵多元的學生學習評量，改善只依考試結果打分數

的制式觀念。

(三) 學生學習評量不應止於課堂結果產出，須檢視學習成果及產出的績效是否符合課程學習目標，才能不斷改善。

(四) 以核心能力為主，融入教學與評量，使課程能發揮真正價值。

(五) 除了積極鼓勵語言進修、加強輔導外，締結國外姐妹校，以增加交換學生交流的機會，不論是校內學生出國，或是國外學生來校學習，都可增加語言切磋的機會，間接達到提升語言能力的目的。

(六) 分析不同版本問卷之調查結果，針對得分較低之部份執行改善策略，並據以舉辦教師成長相關研習活動，藉以持續提昇教學品質。此外並由專人檢視學生填寫之意見，找出應特別關注之問題持續追蹤輔導。

(七) 擬規畫成立教學成長社群，利用同屬性的社群討論、教學經驗類似的同儕分享，來達成更具體的教學成長。

(八) 與相關業務單位進行連結，針對教師之專業成長有全面且具體性的方向，以利提供資源。

(九) 整體推動產業實習課程—整體研擬配套措施，爭取產業建教合作機會，一為企業提供服務，亦促進學生認識企業營運。

(十) 訂定標準作業流程，簡化作業流程，並依規定進行，方能順利完成各類申請案、成果發表…等。

(十一) 開發本校產學合作能量資料庫，藉由多媒體影音設備，增強校內研發成果訊息發布，展現多元優質之產學合作成果。建立專案或產學媒合個案追蹤輔導聯繫紀錄列管檔案，以有效掌握進度。

(十二) 推動各單位建置中長程計劃，並確實執行、檢討，並訂定修正機制。

(十三) 持續推動行政、教學、研究等各單位定期辦理自我評鑑，並依自我評鑑辦法辦理各單位改善之機制；校務評鑑、系所評鑑、各項會議的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應建置完整記錄並定期檢核。

(十四) 強化體大入口網功能，整合本校各項網路資源，提供學生自學、教師管理，並將資料庫能有效的運用，提供教師、學生、企業雇主更有效

掌握相關資訊。

(十五)1.學校推動服務學習，須設置專責單位負責統籌及協調課程、社團參與等服務學習相關業務，使學生及校外機構皆有一正式對話窗口，透過完善的組織章程及相關的法令規範，建立有規模的推動方案。

2.宣導弱勢學生在不影響課業之情況下，尋求合理的工時及薪資。

3.日後將加強於社團會議或辦理研習活動宣導服務學習的理念。

4.建議增加對於志願服務的補助經費，使社團在經費無虞下，專心辦好活動，以提升學生的服務意願。

(十六)本校能提供充分身心障礙學生入學機會，並確實保障身障生之受教權，故目前無相關問題及困難，亦無需相對應之改善策略。

(十七)1.與授課老師聯繫溝通，針對培訓之身障學生其有利的學習方式，尋求替代方案。俟學生培訓回校後，課業協助同學立即給予介入輔導，針對該科目進行密集教學，以俾利學生補救落後之課業進度。

2.針對系上課程之修業需求，於身心障礙甄試考試時設立適當合理之入學門檻(如數學低標或英文均標等)。

(十八)1.與學生及校內用人單位協調，視學生及各單位實際情況，調整本校各項獎助學經費比例。

2.讓學生在參與行政事務中學習待人接物方面應有的態度。

3.多主動了解學生家庭經濟狀況及需要何種獎助學金的需求，並進一步協助申請相關獎助學金。

4.依各單位實際需求及各單位上一學年度之學生生活服務學習時數執行率分配下一年度時數。

1. 加強宣導及提昇活動內容之豐富、多元性，藉以吸引學生參加活動意願，擴大碩士班、博士班學生，而非像現在只侷限於大學部學生。

2. 學校增加對大型競賽活動的補助，鼓勵社團及各系組隊參與，並整合各系所特色資源。

3. 學校應增加學生社團幹部校際間交流觀摩學習的機會，補助及推薦學生參與全國性的社團評鑑及觀摩等研討會，藉以學習成長。

四、總結

（一）要如何落實「學生學習評量」，本校當務之急需盡速規畫一套完整的課程地圖，將院、系所的課程都串連整合，讓教師教學有所本並發揮特長、學生學習有系統且帶走能力，同時追蹤畢業生就業後的表現，讓學校培養的能力跟職場競爭力能相輔相成，學生才謂有效學習。學校也要持續不斷的將此理念態度宣傳，凝聚共識，一起讓國立體育大學的教學品質提升、進步。

（二）本校教師教學評量已長期實施，99 學年修改計分方式後使評量標準與輔導機制具有更明確的指標，同時也更符合現行各校之機制與作法，未來將持續運用相關資訊提昇教學品質。

（三）教學資源中心為本校教師成長專責單位，日後將針對教學評量成效不佳教師的進行輔導及追蹤，並藉由辦理活動、成立教學社群或提供相關資訊使其成長，未來將針對整體及個人部分加以琢磨，以得知本校教師們之教學成長所需加強處為首要任務，同時亦可藉由區域內之學校資源提供豐富化的教學專業資訊。

（四）隨著高齡社會時代的漸趨來臨與人體運動科技民生化的漸趨成熟，國內休閒運動養生需求，日見增多，與其相應之運動與民生科技產業，因可預期之市場規模擴增與提升產值需求，勢必刺激國內相關運動產業自主研發能力之成長，並提供本校教師參與產學合作之機會。

（五）國內民生需求與風氣尚未普及之故，國內相應運動產業迄未形成完整之供需產業鏈結；且國外現有產品技術資源選擇多元豐富，致當前國內產業投入研發意願仍屬偏低，多數仍以代工為主，使本校推動產學合作工作上有所侷限。

（六）本校擁良好的各類資源，並重科學、人文、競技發展，並獎勵優秀教學、研究、競技成績之師生，以求提高各領域之表現，並積極行銷，成為國內一所高聲望體育大學。

（七）本校將持續在校園內推動服務學習，並培養校內種子志工，協助宣導服務學習的益處，使更多學生皆能認同服務學習的理念，並利用不同

的社團經驗締造專屬之學習模式，建立自己獨特之就業力檔案及課程地圖，不斷累積經驗及人脈與服務的態度。

(八)於保障身心障礙學生之入學機會及受教權中，本校一直秉持積極開放的態度，期望給於身心障礙學生充分的學習機會，而學校為專業體育院校，運動績優之身心障礙選手更是本校所延攬的對象，未來目標期待不僅能給身心障礙學生更完善之受教權，對身障運動選手更能提供健全友善的訓練空間。

(九)本校身心障礙學生由諮輔組資源教室專職負責，因應學生的個別差異性，服務亦呈現多元化，從學生的生活、課業至人際關係，皆期望能給於同學最無礙、接納的友善環境，確保學生能安心就學，發揮個人學習特質與潛能。

(十)社會變遷，造成眾多的特殊境遇與弱勢族群，學校擔負教育責任，不能因為「弱勢」而提供不全的教育服務。是以，施予經濟上的扶助，並換取「等值」的學習服務，互負責義，實為負責之雙贏的良善教育措施。

(十一)學生參與各項活動是大學教育的重要學習歷程，亦是幫助個人培養多元智慧與能力的重要方式，本校將持續辦理各項的競賽與活動並鼓勵學生報名參加校外研習與競賽，勇於展現自我，為校爭取榮譽。

第五節 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項目五）

一、現況描述

5-1 學校之自我評鑑機制為何？

5-1-1 學校能訂定自我評鑑辦法，建立自我評鑑之機制，且能落實執行

本校於接獲教育部及高等教育評鑑中心之校務評鑑函件後，即積極規劃研議校內評鑑有關評鑑辦法及派員參加各項評鑑研習、說明會等，務期確實推動校務評鑑事宜。

本校已訂定自我評鑑辦法，建立自我評鑑之機制，且能落實執行（如附件 5-1-E1）

5-1-2 學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能遴聘校外學者專家，針對定期自我評鑑工作之規劃、實施及考核進行檢討改善，提供自我評鑑結果之改善建議

本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能遴聘校外學者專家，針對定期自我評鑑工作之規劃、實施及考核進行檢討改善，提供自我評鑑結果之改善建議（評鑑過程及評鑑委員名單如附件 5-1-E2）。

5-1-3 學校之自我評鑑機制能同時包括校內自評與校外委員之訪評，確保評鑑之效度

本校之自我評鑑機制能同時包括校內自評與校外委員之訪評，確保評鑑之效度（如附件 5-1-E3）。

5-1-4 自我評鑑所訂之評鑑項目確實反應校務經營之成效或院系所及學位學程、學門之教育品質

本校自我評鑑所訂之評鑑項目確實反應校務經營之成效（如附件 5-1-E4）。

在院系所及學位學程、學門之教育品質評鑑方面已由教務處主導之教學單位評鑑，工作已積極展開。

5-1-5 學校能辦理評鑑相關課程或研習，以強化校內人員之評鑑素養

本校已辦理評鑑相關課程及研習，以強化校內人員之評鑑素養（辦理之研習及本校評鑑業務主管及主要業務承辦人協調會計 10 餘次，詳細辦理情形及會議紀錄如附件 5-1-E5）。

5-2.學校蒐集利害關係人意見之作法為何？

5-2-1 學校能透過包括問卷、電訪、座談等各種方式，蒐集包括教師、在校

生、畢業生、企業雇主之意見，做為校務經營改善之參考

本項資料尚在彙進中。

5-2-2 學校能建立良好的校友聯繫與溝通機制，強化校友之向心力

本校對利害關係人之意見，雖未設有專責機構，不過，全校教職員生對各界所提供之意見，都非常重視。

(一)教師：本校每年辦理兩次導師會議，除了廣邀導師參與，也歡迎各運動代表隊教練共同參加，出席率相當踴躍。會中，校方和教師之間廣泛溝通意見，獲得良好的成效。

(二)在校生：本校導師制度嚴謹，經常為學生解決許多疑難雜症，對於學生的課外活動或意外事故，也都適時給予關懷和慰問。校方每年辦理 2 次導師研習活動，均獲各班級導師高出席率的支持，並開放給各運動代表隊教練參加，雙管齊下，建立校方與學生互動之管道。

(三)畢業生：1、每年分學校行政類、學術研究類、運動訓練類、運動競技類、一般行政類、體育教學類等六類，遴選傑出校友，並於校慶大會中加以表揚（如附件 5-2-A1~5）。

2、輔導本校校友會於 98 年 11 月 7 日正式成立，經過第一屆第一次理監事會議，選舉第一屆校友林晉榮為校友會第一屆會長，並經內政部內台社字第 0990044106 號正式立案（如附件 5-2-A6）。

3、強化與本校校友及校友會之聯繫，定期發送校刊、電郵問候，邀請參加學校重大活動；同時，配合全運會、全中運、全大運期間，主動參加校友會餐會活動，了解校友對學校之看法與期待（如附件 5-2-A7~13）。

4、配合教育部「畢業生流向問卷調查」，了解畢業生未來流向，以及畢業生在校期間各方面之學習與發展，是否符合企業與社會各界之期待。

5、各系所辦理系友追蹤、成立系友會，並與系友任職企業之聯繫，尋求各種實習機會，以期學生畢業後，符合職場對畢業生之期待。

(四)企業雇主與政府機關：透過產官學之間的聯繫，本校與教育部、體委會、勞委會、青輔會、桃園縣政府、龜山鄉公所等單位，都有許多合作機會，也和企業產業界有密切的往來。每年辦理學生實習、企業參訪、就業徵才

等活動，並於事前了解廠商需求與期待，事後檢討未來改進方向。

5-3.學校持續改善之品質保證機制為何？

5-3-1 學校能依據學校特性，設置品質保證機制，並落實執行

本校極為重視分層管理機制，對於政策之訂定、形成之過程，除經既定行政程序，依其屬性提報相關會議外，視需要舉辦說明會、協調會或公聽會，如有涉及重大校務之發展，則透過外部專家學者諮詢機制，以確保政策之品質。

本校透過建立自我評鑑及內控管考機制，以確保品質保證，分述如下：

1.自我評鑑制度化：

自我評鑑制度化是大學品質保證所不可或缺的措施，並導入 PDCA 以確保持續進步改善。藉由自我評鑑檢討各項制度、措施及成效，衡酌其利弊得失，檢視是否符合本校目前及未來發展的需要，再據以從事進一步的改進。本校目前在教學、研究、行政各方面，藉自我評鑑機制，包括教師評鑑、系所評鑑、校務評鑑，皆訂有評鑑實施辦法，藉由評鑑發現問題，提升教學、研究及服務之水準，進一步實現校務發展的理想與目標。

2.建立內控機制：

(1)於 84 年 7 月 25 日 83 學年度 164 次行政會議通過**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辦法**（如附件 5-3-A1），成立國立體育大學經費稽核委員會，負責經費稽核事項，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近期於 99 年 12 月 28 日 99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增訂國立體育大學經費稽核委員會內部稽核制度與施行細則（如附件 5-3-A2），監督本校校務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確實執行各項經費稽核事項，有效落實內控機制。

(2)總務處保管組每年定期盤點財產物品、出納組不定期辦理現金、收據之抽查盤點。

(3)會計室每年辦理「出納會計事務查核工作」二次，防止現金事務工作發生弊案。

(4)人事室舉辦各項教育訓練（如：人事差勤系統、財產管理系統、創新管理、數位學習）及研習（如：採購與核銷作業），提升行政人員內部控制教

育。

(5)各單位訂有標準作業流程，據以規範各項業務作業流程。

(6)透過教師教學滿意度調查（如附件 5-3-A3）、教師教學成長研習（網址：<http://academic.ntsue.edu.tw/front/bin/ptdetail.phtml?Part=11010014&Rcg=4>）、教師授課大綱（網址：<http://192.83.181.4/pubinfo/pubinfomain.asp>）等，要求教師根據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進行課程設計與教學，以確保學生畢業時具備應有之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

3.建立管考機制：

(1)訂定學校中長程計畫，規劃預定達成階段，使校內師生明瞭學校既定之目標與願景。（參閱陳列資料 5-3-1）

(2)列管重要會議決議事項（包括校務會議、行政會議），並將執行情形提交下次會議報告、追蹤。

(3)設置校務基金財務運作小組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負責學校教學、研究與推廣所需財源之規劃，並有效管控經費及利用。

(4)建置教師歷程檔案，系統化掌握教師參與教學成長、學術研究成果、服務輔導情形，列入相關表現紀錄。

(5)定期召開教師評審委員會及職員甄審暨考績委員會，審議教師聘任、升等、不續聘、停聘、解聘、學術研究等事項，及評審職員之遴用、升遷等事宜。

(6)針對計畫性補助之執行，定期召開管考會議，落實計畫進度及經費之執行。

（二）5-3-2 前次校務評鑑之後續改善執行情形

本校針對前次校務評鑑之評審委員之建議已加以檢視與改進，如附件 5-3-A4。

二、特色

（一）多管齊下的綿密關懷管道：本校各系所與同學們感情深摯，畢業後也經常有聯繫管道。除了各系所主動安排回娘家活動，不定期信函郵寄、電子郵件和電話訪問，得以聽取系友帶來的各種回饋意見；系友也經常主

動辦理相關活動，提供學弟妹各種就業資訊與職場新知。

(二)善用產官學結合優勢：

1.校友為社會貢獻、服務績效卓著：本校畢業校友現服務於政府、學校等各部門，在運動服務相關產業也貢獻良多，為體育界奉獻不計代價，為當前國內體育行政、教學與產業之中堅。展望未來，本校期許能維繫此一優良傳統，繼續提供國家社會優秀校友，為體育奉獻心力。

2.結合產官學界之教學優勢：本校各系所教師與政府相關單位和產業界聯繫甚深，企業廠商提供之實習與工作機會不少，為本校非競技科系學生提供許多就業的資訊與知識。此一結合產官學之做法，為本校與運動、休閒、健康等產業，建立良好的溝通管道，提供畢業生與在校生一起發展成長的聯繫媒介。

(三)致力開拓國際視野：面對地球村的挑戰和競爭，本校和 33 所國際知名校院，簽訂有雙聯學制和內容不一的合作協議書，藉由國際合作，開拓本校師生對國際的視野。近年來，本校每年都有外籍教師、學生之交換合作，對學生開拓國際視野幫助顯著。

(四)自 100 學年度起，本校另開設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藉以因應各國深耕國際體育組織的潮流趨勢，改善我國目前體育外交拓展困境，提昇臺灣運動產業國際競爭力，整合活化學校現有國際體育事務資源。

三、問題與困難

(一)本校由於學校規模較小，學校行政人力有限，各項準備作業較為耗費時日。

(二)本校近年內經過兩校整併，其後又改為獨立改名大學，過程曲折且繁複，因此，若干學校法規及組織發展與調整受到遞延。

(三)改名大學後，本校於本（99）學年度正式成立 4 個學院，在學術組織方面面臨變異及運作模式之調整期。

(四)與其他綜合大學相較，本校校友在就業、創業市場上，較少有大規模之企業機會；因此，對於母校的回饋多數在於情感和意見，對於經費上之挹注較為有限。

(五)近年來，本校非競技體系之校友日增，校友聯繫管道必須與時俱進，提出新的做法和思維。

四、改善策略

(一)增加本校評鑑業務相關人員之研習及會議、商議之次數，以提昇同仁之評鑑相關智能。

(二)增強學校校務發展規劃小組會議之議事效能，縮短學校組織變異過程之調整期。

(三)增加本校畢業生就業管道，促進本校校友發展前景，以期校友未來茁壯發展後，基於對母校之情感，回饋母校相關經費挹注。

(四)對於校友聯繫管道，未來將定期與不定期透過各系所進行聯繫，再由校友暨就業服務組統整，以發揮各系所健全之系友聯繫管道。

五、總結

本校在校務經營方面已訂定完整之規劃及自我評鑑法規與機制，在全校師生同仁的努力之下，必能有效提昇行政及服務效能，以優越之服務陣容，提供師生最佳之教學與學習環境，並逐步達成本校成為亞洲三強、世界一流之願景與目標。

第三章 總結

本校校務評鑑之推動係依據高等教育評鑑中心所訂「100 年大專校院校務評鑑實施計畫」，所標示：計畫、執行、檢核、行動循環概念之品質保證管理 PDCA 模式實施，並發展本校各項自我評鑑行動與改善機制之系統。

一、計畫(Plan)

(一)確認學校自我定位

本校自我定位係經本校校務發展規劃小組多次討論，衡酌本校之優勢、機會及資源條件，復提經校務發展委員會、諮詢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後定案，定位為「以運動競技與健康休閒為導向之體育專業大學」，並以「培育優質體育運動人才之搖籃」為願景，同時就各項目標進行規劃並提出具體之行動策略，致力使本校辦學績效成為名列亞洲三強、世界一流之體育專業大學為願景。

(二)訂定學生能力指標

培養學生帶得走之能力已是現今教育發展之重要目標之一，本校學生能力指標係以由上而下之方式逐級訂定。首先依據本校校務發展定位與願景目標，訂定本校學生之八大核心能力，各學院考量學院特性與發展方向，訂出各學院之學生核心能力與基本素養。各系所再依據學院訂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結合系所之教育目標與課程特色，訂出系所層級之學生能力指標，並輔以課程地圖之引導，讓學生清楚學習方向與生涯規劃，進而訂定學習路徑。本校之校訂教育目標為以培養：為學以精、待人以誠、生活以樸、運動以毅之專業人才為目標。

二、執行(Do)

(一)校務治理與經營

1.本校校務治理與經營之主軸，在於致力使本校辦學績效成為名列亞洲三強、世界一流之體育專業大學為願景。

2.本校各層級之組織、各項委員會、法令規章、行政作業標準流程、獎勵優質服務機制等作法，均採用計畫、執行、檢核、行動(P-D-C-A)之策略，參酌內外部關係人：師生、校友、企業顧主等之意見，研議優質之服務及

行政職能，並落實各單位各項計畫之實施與管考。

(二)教學與學習資源

1.設立教學資源中心：以專責單位規劃、統整及執行教學與學習之各項計畫、活動與資源。

2.運用資訊科技統整及提供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之服務，讓教學與學習場域不受時空之限制。

3.建置整合性之校務自動化系統、教師教學與研究歷程檔案、數位學習平台，以及學生 e 化學習歷程檔案等，以落實知識管理並增加教與學效能。

(三)教與學

1.本校由教學資源中心為專責單位，統籌規劃全校教與學相關計畫，並逐次實施管考與檢視。

2.學術單位發展能符合學校發展願景與目標，除賡續強化本校競技運動之既有成就與優勢外，更積極將休閒健康、運動休閒產業及促進健全社會等教育事業及社會發展需求，建構成體大體育運動發展之網路平台，以符合本校「培育優質體育運動人才之搖籃」之發展願景。

3.課程規劃、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皆以培養學生基本素養與達成核心能力為目標。

4.訂定鼓勵教師精進教學與專業成長之相關辦法，同時建立各項制度提供學生學習及生活適應之支持與協助，以達成校訂之八大核心能力。

5.加強各式產學合作計畫，鼓勵教師進行各項專案研究，提昇研究能量，進而強化本校在體育專業教育機構中之競爭力。

三、檢核(Check)

(一)績效與社會責任

1.本校校務基金之資源規劃及年度績效等校務資訊均以透明化與公開化之態度，利用各種管道向利害關係人與社會大眾公布，並蒐集各利害關係人之意見作為校務發展之重要參考依據。

2.依據內外在條件，擬定學校校務發展之定位與願景，並訂定各級學生核心能力與能力指標。

3.積極推動課程地圖，將系所訂定之學生基本素養、核心能力與系所課程連結，有效引導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以培育國家社會可用之親善大使。

(二)學生學習本位評估

1.學生依據課程地圖訂定個人學習路徑，參酌各種課程之教學目標，進行自我檢核，掌握其學習成效。

2.建立學生能力本位評估模式，檢核學生各項能力是否通過各層級之學習目標與畢業門檻。

(三)教師與教學評鑑

1.本校每學年均辦理教師學術獎勵事項，即就各系所教師一學年內之學術成果進行審查，並給予獎勵，以提昇教學品質。

2.訂定並實施教師評鑑事項，條文規定各級教師均應依規定接受評鑑。

3.每學期課程結束前，學生均能透過校務系統進行授課教師之教學滿意度評量，並作為教師教學改進之參考。

四、行動(Act)

(一)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

1.建立系統化檔案，進行管考與績效分析，以掌握行政服務之表現、教學與學習之成效，作為持續改善確認品質之基礎。

2.建立全校教職員工主動及積極服務之理念，推動全面品質管理，建立品質保證機制。

(二)修正及再行動

根據內部稽核或外部評鑑結果做為學校辦學、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改進計畫之依據，並啟動下一次之PDCA循環，對持續執行之計畫進行修正並再行動，逐步朝向學校願景之目標前進。